



中論正義（二十二）

正覺總持咒略釋（三十九）

大日經真義（二十八）

空谷磬音（三十七）

從《大悲懺》初探中國化的懺儀（中篇）

正覺

電子報

第182期

2023.08.30



目錄

正覺電子報第 182 期

中論正義(二十二)	孫正德老師	1
正覺總持咒略釋(三十九)	張正園老師	15
大日經真義(二十八)	游正光老師	20
空谷聲音(三十七)	大風無言	32
從《大悲懺》 初探中國化的懺儀(中篇)	郭正益、張育如	71
《玄奘文化千年路》系列影片上線訊息公告		93
嚴正抗議 CBETA 收錄外道典籍於電子佛典中		95
公開聲明		102
法義辨正聲明		106
中國佛教復興訪談報導		111
佈告欄		115
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		144
正覺贈書目錄		154

· 本期稿擠，救護佛子專欄及電視弘法文字稿均暫停一次





龍樹菩薩

中論正義

孫正德老師 著

(連載二十二)

第四節 〈觀十二因緣品 第二十六〉

論主針對大乘法入於第一義作了諸多論述，而二乘法若離於第一義也將成為無法實證的戲論；但二乘凡夫僧提出了請求：「你們菩薩是以大乘法而演說第一義之修行道，但我們如今想要聞說聲聞法或緣覺法而證入第一義道。」因此論主以十二因緣法略述了「此有故彼有、此起故彼起，此無故彼無、此滅故彼滅」的第一義空道理如下：

頌曰：

眾生癡所覆，為後起三行，以起是行故，隨行墮六趣。
以諸行因緣，識受六道身，以有識著故，增長於名色。
名色增長故，因而生六入，情塵識和合，而生於六觸。
因於六觸故，即生於三受，以因三受故，而生於渴愛。
因愛有四取，因取故有有；若取者不取，則解脫無有。

釋論：「眾生被無明愚癡所障覆，因為後有愛而生起福、非福、不動諸行，因為生起如是諸行的緣故，所以隨著所造善惡等諸行業而墮於六趣輪轉生死。

由於所造諸行的因作為助緣，入胎識便容受六道果報身，由於有妄識執著自內我的煩惱故，使得名色繼續增長。

由於名色增長的緣故，因此而產生了六入，如是六情與六塵、六識和合，所以出生於六塵境界的六種觸。

因為有六觸的緣故，即於六塵境界觸處生起苦受等三受，由於三受的緣故，而出生了對三界境界的渴愛。

因為貪愛而有欲取、見取、戒取、我取，因於這四取而有三界有；如果有情斷了這四取以後就不取，則得以解脫而無後有。」

十二因緣法以無明為首，無明有二：一為對五陰及我所的虛妄無知，為貪五陰我及我所故，造作惡業而成就惡異熟果，造作善業而貪著三界中我，以致輪轉生死無盡；二為對於五陰之所從來的涅槃本際無知，是故修學三乘菩提而不得其功。為對治如是二種無明對於二乘人之障礙，佛於四阿含諸經中都已為作除障之開示，後者即為十因緣法之開示，以及「因內有恐怖」……等之開示。但眾生因於無明所遮覆而造作一切福行、非福行與不動行後，隨著所造業而輪墮六趣，這樣的道裡，看似淺顯易懂，然一般人卻不能知曉其甚深難解之處。

例如阿難曾經向世尊稟白說：「世尊說『十二因緣法之光明，甚深難解』，但是如我意識的觀察，就好像歷歷在目前一樣，以什麼而說為深呢？」但是世尊告訴阿難，十二因緣難見難知，特別說到入胎識，說要有識入胎才有名色，沒有入胎識就不會有名色；有這個入胎識才能成就十二因緣中的名色支，如是才有生老病死諸苦。¹ 這個入胎識就是論主所

¹ 《長阿含經》卷 10 〈佛說長阿含第二分大緣方便經 第 9〉：「爾時，世尊

說「識受六道身」的識，因為覺知心六識只有一期生死，在一期生死中貪著五陰為我而熏習、造作與我執相應的生死業，我執的煩惱種與業種都執藏於入胎識；有情的五陰死滅後六識心即滅，因此六識心不能持種也不能去到未來世，所以六識心不可能是入胎識。而識入胎時，尚未有五根成形，意識心在緣不具足時亦不能現起；同時世尊說識入胎才能有名色，名色才能增長，名色增長的過程幾近完成時才會出現六識，因為六識即是名色的名所含攝故。而論主說「以有識著故，增長於名色」，此處所說的識即是過去世六識，由於有此六識所熏習而執藏於入胎識中的我執煩惱種方能增長名色，入胎識不執著於名色，因此名色的增長是緣於與我執煩惱種相應的意根末那識，入胎識緣於末那識的我執而增長名色。

如是十二因緣中甚深之處即是此能（藉）緣（現）起名色

告阿難曰：『止！止！勿作此言。十二因緣法之光明，甚深難解。阿難！此十二因緣難見難知。諸天、魔、梵、沙門、婆羅門，未見緣者，若欲思量、觀察、分別其義者，則皆荒迷，無能見者。』《大正藏》冊 1，頁 60，中 8-12。

又《長阿含經》卷 10〈佛說長阿含第二分大緣方便經 第 9〉：【「阿難！緣『識』有『名色』，此為何義？若『識』不入母胎者，有『名色』不？」答曰：「無也。」……「阿難！若無『識』者，有『名色』不？」答曰：「無也。」「阿難！我以是緣，知『名色』由『識』，緣『識』有『名色』。我所說者，義在於此。」「阿難！緣『名色』有『識』，此為何義？若『識』不住『名色』，則『識』無住處；若無住處，寧有生、老、病、死、憂、悲、苦惱不？」答曰：「無也。」】《大正藏》冊 1，頁 61，中 8-17。

五陰的入胎識，緣起的甚深處即是入胎識，此識難解難知難見；此入胎識即是自心如來第八識阿賴耶識，自體無形無色、言語道斷而離諸戲論、心行處滅而不墮於六塵境界、無生無滅、不來不去、空無相無作，只有在菩薩開悟自心如來後，欲通達眞如、修學一切種智時，世尊才會爲菩薩解說。然而必須有此入胎識才能成立十二因緣，也必須有此第一義空才能成就十二因緣的還滅，使得不受後有的涅槃解脫不墮於斷滅空無；因爲法界中唯有此自心如來可以獨存無有住處，自心如來無有住處即是無餘涅槃，無三界中的生老病死憂悲苦惱故。

名色增長才有六入處，如果沒有六入處則一切法皆無從藉緣而起；六入處即是眼入處、耳入處乃至意入處；內六入之處所乃五色根之勝義根所攝，由六根、六塵及觸因緣生六識，然後由根塵識三法和合而有境界觸，所以必須有六入處才得以有根塵識和合。緣於根塵識和合生六觸身，有情即於六觸身所生之苦受、樂受、不苦不樂受執爲我與我所，追求執取諸受而增長欲界愛、色界愛與無色界愛。以樂受爲緣，於五欲等虛妄分別生起貪染；以苦受爲緣，產生厭離苦受之渴愛，依止於此等愛而不正方便求無有時，便發起了出離邪見、決定邪見，及此二種所依的邪見（如戒禁取見），如是有了欲取、見取、戒取與我取等四取。這四取都是於諸受得味著的緣故，當來還求此類之受而有所造作，因此而無法解脫後有名色之有。

由於四取之攝受力，先所聚集貪瞋相應種種行等種子，

若欲界處諸愛未斷，即於欲界處功能現前，能生後有，色界、無色界亦是同樣道理。反之，若斷除無明，斷除對五陰以及諸受的我見與我所見，不於五陰以及諸受執取爲我，不再追求欲界五欲之樂受，如實了知五陰有生即是苦，斷除對五陰貪愛的聚集即能滅苦；如是依止正知見、正思惟，不取出離的邪見，斷除我見、疑見、戒禁取見三縛結，斷除三界愛故離欲取、見取、戒取、我取等四取，則先所聚集貪瞋相應種種行等種子，若欲界處諸愛已斷，即於欲界處功能不現前，欲界後有不生，色界、無色界亦同樣道理，如是解脫於三界生死不受後有。

頌曰：

從有而有生，從生有老死，從老死故有，憂悲諸苦惱。
如是等諸事，皆從生而有，但以是因緣，而集大苦陰。
是謂爲生死，諸行之根本，無明者所造，智者所不爲。
以是事滅故，是事則不生，但是苦陰聚，如是而正滅。

釋論：「從有的因爲緣而有名色生，從名色五陰生而有老死，由於老死的緣故而有憂悲等種種苦惱。

如是老死憂悲苦惱諸事，皆從生而有，但以這樣的因緣，而有大苦五陰的聚集。

如是故說爲生死中，諸行的根本，是無明的人所造成的，有智慧者所不造作。

由於這無明消滅的緣故，會產生後有的身口意諸行則不生，純屬受苦的五陰之聚集，就像這樣而正滅無餘。」

無明不斷則三界愛不能滅，三界愛不滅則四取不能遠離，四

取不能遠離則必定有後有五陰出生，五陰的出生本質就是老死憂悲惱苦。無明滅故，愛則不生，愛滅故取則不生，取滅故後有種子則不生，後有種子滅故苦陰的聚集如是正滅無餘；然而名色、六入等苦陰的聚集滅後，如果沒有獨存無住處的自心如來，則形成了斷滅空無，同於斷見外道，三界愛不得如法對治，生死苦則無從出離，死後必再受生故。而無餘涅槃指的正是自心如來獨存時無住處、無所示現之本來空寂法相，因此十二因緣法的「此有故彼有、此起故彼起」，是依於自心如來的第一義空，方才得以流轉而不墮於常見、斷見；十二因緣法的「此無故彼無、此滅故彼滅」，同樣依於自心如來的第一義空得以還滅而不落入斷見，這即是二乘法若離於第一義將成爲無法實證解脫的真實義。

第十章 於五陰計有真實我之邪見

一切凡夫有情皆是緣於五受陰而產生我見與我執，沒有聖法的凡夫修行者爲了解脫生死，對涅槃解脫以及對三世果報有錯誤的見解，故皆於五受陰虛妄分別而執爲真實我；因爲一切我見唯緣虛妄不實的五受陰爲境界，隨著自身的妄想覺受分別所產生。彼等所妄執之真實我，一開始先緣於五受陰苦樂等受諸事，之後爲了想要解脫於苦或者求取樂受之常住，乃至對不苦不樂受產生執著，於是於該境界中計執我與受者爲真實我。一切的我見境界都是如是先緣於各別的五陰諸法，然後才和合五陰諸法而計度者；或有計今世之我即是過去世我、今世我即是未來世我，虛妄分別此我真實常住

可免於生死之斷壞，而不能如實了知五陰我無常故非真我，無能遠離我見。如是所產生之邪見障礙了對佛所說中道實相正法的領受與信解，論主龍樹菩薩特地於此再作闡述，以期執著於邪見者由閱讀此論而使先所產生之誤解能因此而消除，回歸信受佛法真實不虛之如來藏中道實相第一義空法，方能報答釋迦世尊不捨娑婆有情，慈悲憐憫施設三乘為方便而說一佛乘之大恩與大德。

第一節 〈觀邪見品 第二十七〉

小乘凡夫僧人已聞上來論主依第一義諦空性而破斥邪見，如今則欲聽聞論主再以聲聞法來破斥邪見，是故論主答曰：

頌曰：

我於過去世，為有為是無，世間常等見，皆依過去世。

我於未來世，為作為不作，有邊等諸見，皆依未來世。

釋論：「我於過去世，為有我還是無我，世間是常或無常等見解，都是依過去世而有。

我於未來世，為有作還是不作，世間有邊或無邊等見解，皆依未來世而有。」

若法有過去世有未來世，則皆是無常之法；過去即為失去、滅盡、無體者，未來未生、無體猶如空花故。依於無常無自體之諸法中虛妄思惟為真實常住之我，非但不能得到任何解脫的利益，反而增長邪見，屬於不應思惟而強思惟者。然而如是正理，一般人縱聞之後亦未能知之，則有說明其理之必要：

頌曰：

過去世有我，是事不可得；過去世中我，不作今日我。若謂我即是，而身有異相；若當離於身，何處別有我？離身無有我，² 是事爲已成。若謂身即我，若都無有我；但身不爲我，身相生滅故。云何當以受，而作於受者？若離身有我，是事則不然，無受而有我，而實不可得。今我不離受，亦不即是受，非無受非無，此即決定義。

釋論：「過去世五陰有我，這件事是不可得的；過去世五陰中的我，不作爲今世五陰我。

如果說過去世我即是今世我，現見前後世色身有異相，於理不符；如果說離開了色身別有我，是則離了色身後何處別有我可得？

是故離開了色身就沒有我，這件事是已經明確成立的。如果說色身即是我，或說都無色身時而有我；但是色身不會成爲我，因爲前後世的身相是生滅無常故。如何可以把覺受，而當作是真實的受者？

假如離開了色身而有我，這件事則不能成立，何況離開了受而有受者我，實際上是不可得的。

如今現見假名我不離受，也不即是受，不是無受也非無所有，這就是決定不變的真實義。」

有密宗外道認爲色身即是真我，故依色身而修雙身法，以得到全身淫樂時名爲第四喜，說爲即身成佛。然而色身非

²《大正藏》作「離有無身我」，此處依《高麗藏》修正爲「離身無有我」。

我，若色身是真我者，色身應不壞滅而能往生至未來世，則此世人身修雙身法而成就大妄語業，來世應以此世人身下墮為無間地獄身，地獄報盡再生為餓鬼身或畜生身，然人身不能生到地獄、鬼道或畜生道，果真能以此世人身下生地獄而轉變成地獄身者，則如是真我成變異法；或謂前後世不同色身皆是真我，則亦成大過，此前後世不同色身應皆同時同處存在而不斷壞故，真我則成無量故。如有外道持五戒而修習善業，此世為人身，來世應當生於欲界天中，若色身是真我者，即應以此世人身往生欲界天中，人身是真實我故；然而人類身質及身量皆不同於欲界天人的身質與身量，焉得以人身而生欲界天中？故說色身非我。色陰非我，受想行識亦復如是非我；故如人類六識造作惡業，死後生於畜生道中的六識，純然是畜生道中的六識而非人類的六識直接移往，是故後世畜生之六識，於人間之事率多不懂；縱然學而時習之，很久以後亦不能懂，是故如前世職業是銀行職員，此世成為狗身之六識不論如何學習，亦不能理解故不能再任職於銀行，以此世狗身之六識不同於前世人身之六識故，證明六識非真實我。

一切凡夫有情皆以五受陰為我與我所，非正法中的在家與出家修行人，亦皆於五受陰見我，而計著五陰中的局部或全部為真實我，因此而輪迴六道；由於不能如實知苦聖諦、苦集諦、苦滅諦與苦滅道諦，計著真實我的相貌各有不同；由於不如實知的緣故，各個皆以其所主張的為真實，認為其餘他人所說為非而互相爭鬥，自古至今皆如是。主張過去世

的我即是今世的我，有諸多的過失存在：首先，色受想行識等生住異滅，現見五陰從緣而有不是真實我；如果過去世我即是今世我，則該我必然無變異而無有作用，那又何須有此我？如果說我有作用而使得色等五陰有諸受等生住異滅，則我體同於所依五陰身，能造作諸受而有變異，即為與生滅相應者，屬於無常法，如何能夠常住不壞而從過去世來到今世？過去世我既然能夠造作善惡諸業而領受苦樂等受，則我必定不離五陰身，必為五陰所攝之法，即如所依之五陰身非常住之體，因此離於五陰身則無我可得。如果主張我是常住者，可離於身造作諸善惡業、受諸苦樂受而生死輪迴，那也是沒道理的，因為所說的我離於五陰身必定沒有別的作用的緣故。如果又說過去世我先造種種業，今世領受種種果報，則所說的我體應當有轉變，因為果報身有差別相的緣故；我體若有轉變，則非過去世我來至此世；並且生滅變異者非常，非常故不可說過去世我即是今世我。

外道主張「離於五受陰諸受別有『我』是受者，由受者領受前後世五陰身的差別相而分別為人或者天」，想要以此避開五陰身的無常而顯示過去世的受者我即是今世的受者我，然此說所立之宗沒有因可成故不能成立。比如前世為色界四禪天人，其所受皆是不苦不樂受，今世下墮人間時，若其前世四禪天人的受者即是真我時，下生人間時的同一受者即無能領受人間的三受，然而現見下生人間之後皆能領受人間的苦等三受，顯見受者非真實我。

又，離受而有我，則我相不可得，一切有情皆以五受陰

爲我與我所故；如果沒有我相可得，則離受無我，這個道理是不可推翻的。另外，離受之我必然不經由苦受、樂受與煩惱、隨煩惱之所變異，如以受者我無有變異，而說是真實的受者乃至作者，不緣於受而說是受者實際上是不可得的。五陰身不即是我，現見五陰身生滅不住故，前後世的五陰皆不同故，不得建立五陰中的局部或全部爲真實我；是故離於或即於五陰身，全都無有我可得。若有離五陰的真實我，我則成爲無有作用者，又於苦樂諸受無所領受而說是我，道理不能成立故；若有即五陰身的真實我，則五陰身應轉生去到後世繼續存在，然而現見並非如是。五陰我不離苦樂諸受，然而五陰我也非即是受，假如五陰我即是受，即於受假立受者相，則應受即是受者，受者應有多數而非一，與現象背反故；因此立此不離受不即受的五陰我爲真我、爲受者不應道理，真我若有受者即有取捨，不能成爲三世生死的異熟體。

論主所說的五陰我不離受、不即是受、非無受，亦非自性空而實無的決定義，同於大論中彌勒菩薩所說的第一義我相：所說之五陰假名我，唯於諸法假立而有，並非真實有個我體。然而這個假我，不可說與諸法有異或者不異的性質，不可說這個五陰我是實有之體，或者說五陰諸法即是我性我相。此五陰所攝的各種假我是無常相，不能常住、不能安穩保全，是變壞相、本無今有的生起法相、有老病死相，唯有諸法的法相，唯有苦惱的法相故。³ 這樣的決定義、第一義我

³ 《瑜伽師地論》卷 6〈本地分中有尋有伺等三地 之 3〉：「又我今當說第一義我相：所言我者，唯於諸法假立爲有，非實有我；然此假我不

相，破除了不能斷我見而主張五陰實有我的執著，執著實有我者皆不離於五受陰而計著故。過去世我雖不即是今世我，然而過去世我與今世我卻非全然無關，論主說：

頌曰：

過去我不作，是事則不然，過去世中我，異今亦不然。
若謂有異者，離彼應有今；我住過去世，而今我自生。
如是則斷滅，失於業果報；彼作而此受，有如是等過。
先無而今有，此中亦有過，我則是作法，亦爲是無因。

釋論：「過去世真我不作今世真我，這件事也不全然是這樣，過去世中的真我，異於今世的真我也是不對的。

如果說往世與今世的真我是全然不同，離於過去世我以後應有今世的真我；過去世真我應該仍然住於過去世，而今世真我則是自己出生自己。

如果是這樣則成爲斷滅，失於業果報的原則；前世他作而此世我受，有這些過失存在。

真我若是本來無而今世有，這其中也有過失，如是真我則成爲有作法，也是無因而有。」

三世因果能夠成立而不紊亂，必定非由現象上生滅之法得以建立，故知必有與五陰同時同處的真我存在；從五陰所感知之我皆依於五陰諸法而假立，有生即必有滅，不可安立

可說言與彼諸法異不異性，勿謂此我是實有體，或彼諸法即我性相；又此假我是無常相，是非恒相、非安保相，是變壞相、生起法相、老病死相，唯諸法相，唯苦惱相。」《大正藏》冊 30，頁 307，中 18-24。

爲因果相續之體。然而並非過去世之五陰我與今世之五陰我全然不相關，今世之五陰雖然不是過去世五陰之所生，卻是由過去世五陰所造諸業所感之後陰，由於業力的因緣而受今世五陰，生滅雖然不同但卻是相續不斷，因爲第八識真我受持往世五陰所造業種而轉生此世界果報的五陰，前後世關聯不斷。如果說過去世我與今世我全然不同，則成爲今世五陰不需要任何因緣，純憑巧合而有，即成爲「所造業可失去果報、受果報者不須有前世業因」之斷滅無因論者。

佛法的第一義穿透而且貫串了三界中一切有情生命的前後世，爲其能連續不斷的根源，故說爲五蘊實相；從實相第八識說有情三世因果，是爲自作自受、異作異受、無作無受；自作自受者，乃是五陰作而五陰受，亦是依於如來藏爲前世五陰的真實作者故，來世亦由如來藏所生的後世五陰來承受；異作異受者，即是過去世人身作諸善業，而今世生天受果報的五陰異於前世人身五陰；無作無受者，從第一義而說無有過去、現在、未來，一切的作業皆是因緣和合而有，本無我之自性，而如來藏作爲三世異熟果真實體時亦無所受，故爲無作無受。⁴

因緣和合的前世五陰造業，後世五陰受報而相似不斷，

⁴ 《優婆塞戒經》卷4〈雜品 第19〉：「善男子！若言五陰無常，此不至彼而得受報，是義不妨；何以故？我法或有即作即受，或有異作異受、無作無受。即作即受者，陰作陰受；異作異受者，人作天受；無作無受者，作業因緣和合而有，本無自性，何有作受？」《大正藏》冊24，頁1056，下26-頁1057，上2。

但是前陰不生後陰，必須有一自體不生之本住法能夠持種而從前世相續至今世者，同時能變異成熟此世五陰名色者，此本住法即稱為第八異熟識。異熟識能變生並且執受名色，名色依止於異熟識故得以世世相續不斷；於過去世識緣名色、名色緣識，乃至命終相依而轉。⁵ 因此，過去世名色壞滅而今世名色生，正死與正生同時，如秤兩頭低昂時等，異熟識不生不滅故能夠相續不斷的成就前中後三際而相應於業的果報，如是不失因緣果報。

有情於三世輪轉中雖無有作者、無有受者，然而眾緣和合異法出生，故名爲作，實質上無有過去我之異作；眾緣和合之後異法出生，名爲受者，實無今世我之異受，如是稱爲無作無受。異熟識即是阿賴耶識，即是入胎識、法身，即是自心如來藏，能生名色五蘊故稱爲五蘊的實相；由於此五蘊實相本自不生而能藉緣出生世世不同的名色，離於有無兩邊所謂此有故彼有、此生故彼生，是故諸法不自生、不他生、不共生、不無因生，此即是龍樹菩薩於《中論》一開始所立下中道無生之定盤星。（待續）

⁵ 《瑜伽師地論》卷 9〈本地分中有尋有伺等三地 之 6〉：「又此異熟識，即依名色而轉，由必依託六依轉故，是故經言：『名色緣識。』俱有依根曰色，等無間滅依根（意根）曰名，隨其所應，爲六識所依；依止彼（異熟識）故，乃至命終，諸識流轉。又五色根、若根所依大種、若根處所，若彼能生大種曰色，所餘曰名。由識執受諸根，墮相續法，方得流轉；故此二種（名色）依止於識，相續不斷。由此道理，於現在世，識緣名色、名色緣識，猶如束蘆，乃至命終，相依而轉。如是名爲從前際，中際諸行緣起生，中際生已，流轉不絕。」《大正藏》冊 30，頁 321，中 1-11。

正覺總持咒略釋

——張正園老師——

(連載三十九)

第四則 惱心所

「惱」是於「忿」、「恨」之後才會現起的心所，係追想過去讓自己生起忿恨的境界，加上觸受現前違心境界之緣，因而生起凶狠乖戾之不善心所，乃至發為暴惡之身行口行以為報復，猶如蜂、蠍等刺螫傷人。如《成唯識論》卷 6 云：「云何為惱？忿恨為先，追觸暴熱，佞戾為性；能障不惱，蛆螫為業。謂追往惡，觸現違緣，心便佞戾；多發囂暴，凶鄙麁言蛆螫他故。此亦瞋恚一分為體，離瞋無別惱相用故。」¹ 意思是說，在「惱」心所生起之前心中必定已先起了「忿」與「恨」，由於追想過去又觸受現前違心境界而使心中更生暴惡熱惱，凶狠乖戾就是「惱」心所的體性；能障礙「不惱」善法的生起，猶如蠅蛆（蜈蚣的別名）螫人，這就是「惱」心所的業用。也就是說，由於追想過去忿恨之事，觸受現前違心境界之緣，忿恨的心中進而生起凶狠乖戾之不善心所；多發為喧囂暴惡的行為，口出凶惡粗鄙的言語就如同蜈

¹ 《大正藏》冊 31，頁 33，中 22-26。

蛇等毒蟲螫傷他人。這個「惱」心所也是以瞋恚的一分爲體，離開了瞋恚就別無「惱」的相用。

《長阿含經》卷 9 開示：

云何九退法？謂九惱法：有人已侵惱我、今侵惱我、當侵惱我；我所愛者已侵惱、今侵惱、當侵惱；我所憎者已愛敬、今愛敬、當愛敬。云何九增法？謂無惱：彼已侵我，我惱何益？已不生惱，今不生惱，當不生惱。我所愛者，彼已侵惱，我惱何益？已不生惱，今不生惱，當不生惱。我所憎者，彼已愛敬，我惱何益？已不生惱，今不生惱，當不生惱。²

這段經文的意思是說，有九種退失善根之法，也就是九種惱法，這是指因爲以下九種情形而心生瞋惱：有人過去曾侵擾惱害於我、現在正侵擾惱害於我、未來將侵擾惱害於我；我所親愛之人過去曾受到侵擾惱害、現在正受到侵擾惱害、未來將受到侵擾惱害；我所憎惡之人過去受到喜愛敬重、現在正受到喜愛敬重、未來將受到喜愛敬重。另外有九種增長善根之法，能對治以上所說的九種惱法，也就是對於以上九種境界當如是思惟而不生瞋惱：對方既已侵擾惱害於我，我自生瞋惱有何利益？如是過去不生瞋惱，現在不生瞋惱，未來不生瞋惱。對於我所親愛者，對方既已侵惱，我自生瞋惱有何利益？如是過去不生瞋惱，現在不生瞋惱，未來不生瞋

² 《大正藏》冊 1，頁 56，中 11-19。

惱。對於我所憎惡者，既已受到愛敬，我自生瞋惱有何利益？如是過去不生瞋惱，現在不生瞋惱，未來不生瞋惱。

如果我們在自己被侵惱時，或者所親愛之人受到侵惱，而侵惱我與我所愛者之怨家受到他人敬愛，面對這些違心境都不能安忍而生起瞋恚忿怒，又懷忿不捨而生恨，因積恨而成怨，甚至由怨又進而思惟如何報復惱害對方，如是成就九種惱法而成爲經中所說的九種退失善根者，由於煩惱遮覆，善根就難以增長而智慧不生，乃至造作三途惡業而受諸不可愛異熟果報，於自於他無有絲毫利益，因此有智者應該趕快把瞋惱等不善法丟棄，不要使它增長。

當知瞋惱的過失極重，如《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24〈十地品 第 22 之 2〉開示：「瞋惱之罪，亦令眾生墮三惡道；若生人中，得二種果報：一者，常爲一切求其長短；二者，常爲眾人之所惱害。」³ 意思是說，由於瞋惱而造作的罪業，也會令眾生下墮三惡道受諸苦報；如果生於人中，還會因爲往世的瞋惱罪業而得到二種果報：一者，常被一切人尋求他的是非過錯；二者，常遭受眾生損惱侵害。這就是因爲往世瞋惱傷害眾生的緣故。

《大智度論》卷 20〈釋初品中四無量義 第 33〉云：

恨即是怨，初嫌爲恨，恨久成怨；身口業加害，是名惱。復次，初生瞋結名爲瞋；瞋增長，籌量持著，心

³ 《大正藏》冊 9，頁 549，中 16-19。

中未決了，是名恨，亦名怨；若心已定，無所畏忌，是名惱。以慈心力除，捨離此三事，是名無瞋、無恨、無怨、無惱。此無瞋、無恨、無怨、無惱，佛以是讚歎慈心。一切眾生皆畏於苦，貪著於樂；瞋為苦因緣，慈是樂因緣；眾生聞是慈三昧能除苦、能與樂故，一心懃精進行是三昧，以是故無瞋、無恨、無怨、無惱。⁴

由此可知「瞋」、「恨」、「怨」、「惱」的生起有相關的次第，皆為不善之法，遮覆眾生至為嚴重；其中「瞋」是根本煩惱，忿、恨、怨、惱皆是以「瞋」的一分為體之隨煩惱，所以說「瞋」是苦的因緣。而「慈」是不論對於親人、怨家或是非親非怨之眾生，都願意給予安樂，修慈心觀則能對治瞋恚，若能發起慈心的力量，就能逐漸捨離瞋恨怨惱，因此當修學慈心三昧，常於眾生生起慈心，並且一心精勤，則不僅能給予眾生安樂，自己也能因此而無瞋、無恨、無怨、無惱，如是自他兩利之行，寧有智者而不為耶？

但眾生為什麼會有瞋恨怨惱等煩惱？又要如何才能究竟斷除瞋恨怨惱等煩惱呢？《大寶積經》卷 58〈文殊師利授記會 第 15 之 1〉云：

是時世尊與諸比丘到阿闍世王宮已，各隨次第敷座而坐。時王即以種種飲食，手自斟酌供養世尊及比丘僧，悉令充足。復以上妙衣服奉獻如來，即於佛前踞卑床座而白佛言：「世尊！忿恨瞋惱從何而生？愚癡無智由何

⁴ 《大正藏》冊 25，頁 209，上 19-28。

而滅？」佛告大王：「忿恨瞋惱我我所生。若不能知功德過失及我我所，名為無智。若如實知彼我我所，此即非智非非智也。大王當知，一切諸行來無所從、去無所至，若無來去則無生滅。若無生滅，彼智無智亦復皆無。何以故？無有少法而能了知生與非生。若離能知，是為知也。」⁵

由上引經文中，世尊為阿闍世王的開示可知，瞋、恨、怨、惱等煩惱都是由於眾生的我見、我執、我所執而生，因此如果我見我執沒有斷，最多只能降伏而無法真的斷除瞋等煩惱。因為瞋等煩惱攝屬於一念無明，若要能斷除瞋惱，就必須要斷除無明，首先則當斷除我見，所以斷我見是學佛人的首要之務。然而若依聲聞解脫道的修法，其實只斷除煩惱障的現行，習氣種子隨眠並沒有斷盡，而且聲聞聖者也不能究竟了知諸法的功德與過失以及我與我所的真實理，沒有實相智慧，無法滅盡愚癡，不能成就佛道。唯有親證無來去、無生滅的實相心第八識，才能真正的如實知我與我所，漸次斷除一切無明而圓滿佛菩提果。因此一切學人當發大菩提心，依於慈悲心而修斷瞋、恨、怨、惱等惡不善法，如是於自利利他中往成佛之道邁進。（待續）

⁵ 《大正藏》冊 11，頁 338，中 22-下 4。



大日經真義

—游正光老師—

(連載二十八)

第四節 妄說見諦的內容

這一節將探討《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妄說見諦（三乘見道的真實理）的內容，如卷 5〈祕密漫荼羅品 第 11〉所說如下：

於諸法本寂，常無自性中，安住如須彌，是名為見諦。
此空即實際，非虛妄言說，所見猶如佛，先佛如是見，
逮得菩提心，悉地最無上。¹

《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見諦，是指眾生能覺知「諸法無自性、一切法空」的意識心是常住不壞法，並認為當行者的意識安住於「諸法本寂，常無自性」此一道理上，得以保持一念不生而了了常知，猶如須彌山一樣如如不動，便名為見諦。《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還說：「如是親見實相、親證見諦的人，他所見的法是真實的、不是虛妄的，與諸佛所見一樣而沒有差別，過去諸佛也是這樣為眾生宣說，其成就是最為殊勝的。」《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已經很清楚

¹ 《大正藏》冊 18，頁 33，中 8-12。

告知大眾：讓覺知心處於一念不生而了了常知的狀態（也就是離念靈知的狀態），就是真見道證得菩提心的人，名為見諦，他不僅成為菩薩，而且也成佛了，是最無上的成就悉地。

又，善無畏講解、一行筆錄的《大日經疏》（《大毘盧遮那成佛經疏》）卷 15〈祕密漫荼羅品 第 11 之餘〉裡，也呼應《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說法，要讓覺知心處於一念不生而了了常知的狀態，如下：

知法本寂無性故，不動如須彌，是名見諦也。名見諦者，如上所云，先從師所授得真言觀行方便，得與三昧相應、明了現前。²

然而密教行者所謂的「知法本寂無性」，只是他們意識心中的一種思想，並不是真的有觀見到諸法本寂的真實道理，這不是佛法中說的見諦；而讓覺知心去除語言文字處於一念不生的靈知狀態，以為這樣就是覺知諸法本來寂靜無自性，乃至以為此時的覺知心就是如如不動的本寂心，殊不知其實覺知心此時仍然是有知、不是不知，否則如何知道自己處於一念不生的狀態呢？既然有知，表示此心並非如如不動，是為意識所攝，落於覺觀境界，怎麼會是於六塵都如如不動且離能所、離覺觀的菩提心呢？更何況，意識心乃是藉意根、法塵相接觸而有的法，是被生的法，本是生滅不已的法，怎麼《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會說是不生不滅的法呢？所以說，《大

² 《大正藏》冊 39，頁 738，上 6-9。

日經》的「毘盧遮那佛」錯將意識心安住於一念不生的靈知狀態當作親證本寂，而說是已證得菩提心、已證得見諦的人，那都是不正確的說法，表示《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連聲聞法最基本的斷三縛結、證聲聞初果也沒有，連菩薩明心真見道、證菩薩七住位也沒有，又如何成爲證得一切種智的究竟佛呢？又，佛的一切種智都是建立在因地菩薩位真見道時證得一切有情真心如來藏所發起的般若智慧爲基礎下，再經歷將近三大阿僧祇劫漸次修行至究竟斷除二障而得之最究竟的智慧——一切種智。因此，如果連一切有情真心如來藏都不知、不證，連最基本的般若慧也沒有，又如何成就一切種智的究竟佛呢？

又，善無畏與一行在《大日經疏》卷 15〈祕密漫荼羅品 第 11 之餘〉中，妄說「類比於聲聞解脫道來說時，初地菩薩就猶如聲聞法中說的見諦（見道）之人」，如下：

次入地者，謂入初歡喜地也，准望聲聞法中猶如見諦人也。³

然而聲聞的見道也不過是觀察蘊處界虛妄，不再將意識我、色身我當作真實我，因而斷了三縛結，成爲聲聞初果須陀洹，亦名見地。最差的聲聞初果須陀洹，可以欲界天、人間七次往返，並於最後一次在人間出生，證得四果阿羅漢而究竟解脫。又聲聞初果，對凡夫而言，那已經是聖人了，然而對整

³ 《大正藏》冊 39，頁 738，中 10-12。

個二乘解脫道的聲聞人而言，只是預先計入聖流的預流果而已，那其實還不是聖人，還有修所斷惑的我所執、我執的思惑未斷故，怎麼能類比於已明心見性且能斷見思二惑而故意留惑潤生或已斷見思二惑而再起惑潤生的初地菩薩呢？如果要將菩薩道與解脫道作類比，當如《瑜伽師地論》之開示⁴；顯然善無畏與一行皆不懂得二主要道之間的關係，才會膽大妄為而將斷三縛結的聲聞初果人類比於初地菩薩。又聲聞人證得初果以後，依於聲聞見道所獲得的功德，對於欲界世間的貪瞋癡得以漸漸淡薄，但仍未發起初禪，名為薄貪瞋癡的二果斯陀含，亦名薄地。像這樣的二果人，可以欲界天、人間一往返而究竟解脫，也就是說，於人間證得二果的聲聞，於捨壽後，往生欲界天，於欲界天壽終而誕生人間，在人間可以證得四果阿羅漢而究竟解脫。像這樣的二果人，對凡夫而言，當然更是聖人了，但是對聲聞解脫道而言，仍然不是聖人，須證得三果以後，才可以在聲聞解脫道裡稱為聖人。又聲聞二果人將欲界貪、瞋以及我見、疑見、戒禁取見等五下分結斷除，離欲界生而發起初禪，成為三果阿那含，亦名離地（離開欲界的境界）。像這樣的三果人，於捨壽後，可以往生色界天，乃至於往生無色界的無所有處天而取涅槃、究竟解

⁴ 《瑜伽師地論》卷 48〈本地分中菩薩地第 15 第二持隨法瑜伽處住品第 4 之 2〉：「當知菩薩十二種住，隨其次第，類聲聞住。如諸聲聞自種性住，當知菩薩初住亦爾；如諸聲聞趣入正性離生加行住，當知菩薩第二住亦爾；如諸聲聞已入正性離生住，當知菩薩第三住亦爾……。」《大正藏》冊 30，頁 562，下 4-9。

脫（依聲聞乘說）。雖然初地菩薩皆有解脫道三果以上的證量而可作類比，但聲聞三果並不是初地菩薩。又，成爲三果阿那含以後，行者再將色界貪、無色界貪、掉舉、慢、癡之五上分結斷除，主要是將無色界中的微細意識對自我的執著斷除，因爲這個微細意識的我慢在無色界仍然存在，不是不存在，只是很微細而已，眾生不容易察覺到；譬如在非想非非想天，仍有微細意識之我慢存在，只是意識我沒有反觀自己而已，意識仍然樂於自我存在而不願消失。行者知道這個道理以後，再將微細的意識對自我的執著斷除，成爲四果阿羅漢，亦名畢地，可以如《中阿含經》卷 1〈七法品晝度樹經 第 2〉所說而自作證：「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不更受有，知如眞。」⁵ 這是因爲聲聞四果人已將最微細的思惑，也就是將最微細、不反觀自我的意識之無明斷除，於捨壽後，願意將自己的蘊處界滅盡而入無餘涅槃，永遠不再於三界出現。雖然四果阿羅漢可以入無餘涅槃，但仍然不知初地菩薩之所證。又聲聞初果到四果雖然僅是觀察蘊處界虛妄而斷了見惑及思惑之少分、多分、全分，並未證得一切有情真心如來藏之所在，但因爲相信佛語開示，知道無餘涅槃並不是斷滅空，還有無餘涅槃的本際存在，所以願意斷結、證果，並於證得四果阿羅漢後，於捨壽時，願意滅盡自己的蘊處界、願意自我消失而入無餘涅槃。

又菩薩證得真心以後，現前觀察所證的本來自性清淨涅

⁵ 《大正藏》冊 1，頁 422，中 25-26。

槃就是阿羅漢所入無餘涅槃的本際，菩薩如是現見在生死的當下就已經不生不死了，又何必急著斷結證果而入無餘涅槃呢？所以菩薩於明心後，繼續進修相見道位的別相智，於第十迴向位滿心時，故意再起一分思惑或留一分思惑潤未來生，以取得未來五蘊身而繼續修學無生法忍道種智。像這樣的證境，又豈是聲聞人僅觀察蘊處界虛妄而得之見諦所能了知的境界？所以說，善無畏與一行妄將斷三縛結之聲聞見道類比於大乘之初地菩薩，表示善無畏與一行不知道三乘菩提的次第與修行內涵，又如何成就他們所說的佛道呢？

或許有人會提出質疑：「有何證據說聲聞人是相信佛語開示，知道無餘涅槃並不是斷滅空，所以阿羅漢願意捨壽後入無餘涅槃？」答：佛在《雜阿含經》卷 10 已經很清楚開示，如下：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爾時，佛告諸比丘：「於無始生死，無明所蓋，愛結所繫，長夜輪迴，不知苦之本際。有時長久不雨，地之所生百穀草木皆悉枯乾。諸比丘！若無明所蓋，愛結所繫，眾生死輪迴，愛結不斷，不盡苦邊。諸比丘！有時長夜不雨，大海水悉皆枯竭。諸比丘！無明所蓋，愛結所繫，眾生死輪迴，愛結不斷，不盡苦邊。諸比丘！有時長夜須彌山王皆悉崩落，無明所蓋，愛結所繫，眾生長夜生死輪迴，愛結不斷，不盡苦邊。諸比丘！有時長夜此大地悉皆敗壞，而眾生無明所蓋，愛結所繫，眾生長夜生死

輪迴，愛結不斷，不盡苦邊。比丘！譬如狗子繫柱，彼繫不斷，長夜繞柱，輪迴而轉。如是，比丘！愚夫眾生不如實知色、色集、色滅、色味、色患、色離，長夜輪迴，順色而轉。如是不如實知受、想、行、識，識集、識滅、識味、識患、識離，長夜輪迴，順識而轉。諸比丘！隨色轉、隨受轉、隨想轉、隨行轉、隨識轉。隨色轉故，不脫於色，隨受、想、行、識轉故，不脫於識。以不脫故，不脫生、老病死憂悲惱苦。多聞聖弟子如實知色、色集、色滅、色味、色患、色離，如實知受、想、行、識，識集、識滅、識味、識患、識離故，不隨識轉。不隨轉故，脫於色，脫於受、想、行、識，我說脫於生、老病死憂悲惱苦。」佛說此經已，時，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⁶

佛已經很清楚開示：眾生不知道有一眾苦所依止的本際，又不如實知色、色集（色的聚集）、色滅（色的消滅）、色味（色的韻味）、色患（色的過患）、色離（色的調伏、斷除），所以隨著色的運轉而在六道輪迴生死。色陰既如是，受陰、想陰、行陰、識陰亦復如是；也就是說，眾生由於不如實知四陰、四陰集、四陰滅、四陰味、四陰患、四陰離故，所以隨著四陰的運轉而在六道輪迴生死。由於聲聞人相信佛語開示，知道只要斷滅一切我見我慢等結使，捨壽時將自己的蘊處界滅了以後，就沒有眾苦存在，剩下的就是無餘涅槃的本際獨存，那是寂

⁶ 《大正藏》冊 2，頁 69，中 4-下 1。

靜、清涼、真實⁷的境界，因此聲聞人願意斷結、證果，並於證得四果阿羅漢而捨壽時，願意滅盡自己的蘊處界而入寂靜、清涼、真實的無餘涅槃。

雖然聲聞人相信佛語開示，知道阿羅漢入無餘涅槃並不是斷滅空，還有無餘涅槃的本際存在，所以願意於捨壽時，滅盡自己的蘊處界而入無餘涅槃，可是無餘涅槃的本際在哪裡？聲聞人根本不知道。既然不知也不證，當然無法成為明心的菩薩。就算阿羅漢心樂大乘，迴小向大而修學大乘法，可是在菩薩五十二階位當中，如果他沒有菩薩應有的福德及智慧等，很可能還在六住位（含）以前的階位；除非他是久劫修行的地上菩薩，往昔明心很久了，而且也斷了煩惱的現行，只因為尚未離開胎昧而有隔陰之迷，投胎轉世以後忘了他地上菩薩的所證，又由於今世有因緣在 佛陀座下示現聲聞相，並經 佛陀開示以後，重新證得一切有情真心如來藏之所在，再度恢復菩薩身分、再度成為地上菩薩，正如《妙法蓮華經》的開示一樣。也就是說，佛的十大弟子本身都是地上菩薩再來，於當世示現聲聞相，於 世尊座下開悟明心，再度恢復地上菩薩身分，最後經 佛授記，未來再供養過多少尊佛以後成佛。由此可知：聲聞人僅有三德當中的一分**解脫德**（解脫於分

7 《雜阿含經》卷 34：「佛告婆蹉種出家：『如來所見已畢，婆蹉種出家！然如來見，謂見此苦聖諦、此苦集聖諦、此苦滅聖諦、此苦滅道跡聖諦；作如是知、如是見已，於一切見、一切受、一切生、一切我、我所見、我慢繫著使斷滅，寂靜、清涼、真實，如是等解脫。比丘！生者不然，不生亦不然。』」《大正藏》冊 2，頁 245，下 20-25。

段生死的功德)而已，並沒有**法身德**(證得法身所發起的功德)及**般若德**(親證法身而發起的般若智慧功德)。由於三乘有共道與不共道，聲聞人僅有共道的解脫德，沒有不共道的大乘解脫德、法身德與般若德，使得聲聞人無法成爲菩薩。就算聲聞人迴小向大並且即將圓滿六住位時，由於他往昔沒有明心過，所以應該要跟隨真善知識熏習大乘法，來圓滿加行位菩薩應有的參禪知見及次法的功德，未來才有機會去參禪，去求證第七住菩薩所應圓滿的法——證得法身本來解脫而發起的一分解脫德、證得法身之所在而發起的一分法身德及證得法身而發起般若智慧所成就的初分般若德。所以菩薩於參禪時以一念相應慧而明心無疑且心心無間，並轉依所親證的如來藏無所得的體性而得以證轉，因而真見道——進入第七住位，再繼續深入觀行體驗而圓滿第七住位菩薩的功德，轉入第八住位中。接著依序去分別圓滿第八住位、第九住位應有的次法及法，因而轉入第十住位中。於第十住位中，同樣要接受真善知識的開示，去圓滿第十住位應有的次法與法，譬如看話頭的功夫、第十住位應有的福德及般若智慧，於因緣成熟時，得以眼見佛性而成就如幻觀——用父母所生肉眼而眼見自己身心及山河大地的虛妄，並完成**內遣有情假緣智**的般若智慧，得以圓滿第十住位應有的法而轉入十行位中。於十行位中，由於不忍眾生被邪師誤導，因而出來摧邪顯正救護眾生，並於第十行位中，漸次圓滿具足次法的資糧，最後得以現觀七識心王始終猶如陽焰晃動而不能止息，成就陽焰觀，因而完成**內遣諸法假緣智**的智慧功德，成爲第十行位滿心菩薩，

進而轉入十迴向位繼續修行。於十迴向位中，菩薩將救護眾生而出來摧邪顯正的種種功德，普皆迴向於眾生能夠遠離種種眾生相，乃至於無量法界迴向，並於第十迴向位快滿心的時候，圓滿初禪以上的定力、性障永伏如阿羅漢等次法，得以現觀往世所行菩薩道之種種事相，雖然歷歷在目，但已恍如昨日，便見此世所為一切修行利眾等事相悉如夢中無異而成就如夢觀，並完成遍遣一切有情諸法假緣智的智慧功德，得以圓滿第十迴向位，但仍然不是初地菩薩。也就是說，菩薩圓滿非安立諦的三品心的智慧（內遣有情假緣智、內遣諸法假緣智、遍遣一切有情諸法假緣智）以後，還要進行入地前的安立諦的加行而成就阿羅漢證境，以及發無盡的十大願，並且讓增上意樂得以清淨以後，才能成為初地菩薩。其中入地前的安立諦的加行，就是進行大乘四聖諦十六品心的現觀，也就是對大乘四聖諦之每一諦當中，都有法智忍、法智、類智忍、類智之四品的觀行，因而成就十六品心觀行。這十六品心不離八止、八觀，又由於八止同一止故，因此有了一止八觀九品心⁸的智慧出現，使得初地前的加行圓滿。這時故意再起一分

8 一止八觀九品心，乃是第十迴向位滿心菩薩已圓滿具足三品心的智慧：一、第十住位滿心菩薩成就如幻觀所具足的內遣有情假緣智，二、第十行位滿心菩薩成就陽焰觀所具足的內遣諸法假緣智，三、第十迴向位滿心菩薩成就如夢觀所具足的遍遣一切有情諸法假緣智；再對大乘四聖諦十六品心作加行，其中每一聖諦都有法智忍、法智、類智忍、類智，這四品心智慧都不離止與觀的範圍，也就是每一聖諦都有二止（法智忍、類智忍）、二觀（法智、類智），所以大乘四聖諦

思惑潤未來生，在佛前勇發十大願，廣大如法界，究竟如虛空，盡未來際一切劫數，無有休息，並讓增上意樂清淨（廣度眾生的意樂永不退轉）以後，因而成爲初地的入地心菩薩。

從上面說明可知：佛門中所謂的見諦，在聲聞解脫道中，是指確實不再把意識我、色身我當作真實我，因而斷了三縛結成爲聲聞初果人；接著再漸次修斷我執、我所執，乃至於將思惑中最微細的意識我、意根我的執著斷了，成就解脫道最究竟的見諦——四果阿羅漢，於捨壽後，願意滅盡自己的蘊處界而入無餘涅槃，永不再三界現身意；並不是如《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善無畏及一行等人所說，聲聞人成就見諦就相當於大乘菩薩成就初地菩薩乃至成佛了。在佛菩提道中，就算菩薩明心——親證一切有情真心如來藏之所在，並且轉依真心的體性而證轉，也只不過是第七住的位不退菩薩，只是真見道而已，尚未發起相見道的功德，距離修道位初地菩薩非常遙遠，還有將近一大阿僧祇劫的二十三個階位

十六品心的觀行共有八止八觀，然而八止都是同一個止，謂於所觀的真如能夠安忍、心得決定不再動搖，而有八觀的智慧出現，才會有一止八觀的九品心說法出現。第十迴向滿心的菩薩於此大乘四聖諦十六品心加行完成，也就是九品心觀行之加行完成後，現觀般若智慧與真如平等平等而具足初地入地心應有的智慧，並具足初地應有的福德，以及至少具有圓滿的初禪定力之頂級三果證量，性障永伏如阿羅漢而留惑潤生，或取證阿羅漢果後再故意起一分思惑潤未來生，最後日日在佛前勇發十無盡願至增上意樂清淨，成爲初地入地心菩薩，繼續在無生法忍智慧上用心，繼續向佛菩提道邁進。

尚未完成，怎麼會是《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善無畏與一行等人所說的初地菩薩乃至成佛呢？又《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及善無畏與一行等人認為，密教行者於修定後，入於一念不生而了了常知的狀態，就是初地菩薩乃至成佛了，這根本不如法。爲什麼？因爲彼等連最基本的見惑尙且未斷，連自身的如來藏尙且不知、不證，也沒有證得非安立諦三品心的智慧，更不作安立諦之大乘四聖諦十六品心的加行，縱使勇發十無盡願也不能成就增上意樂，因爲連煩惱障的現行也沒有斷除的凡夫，還有可能成爲初地菩薩乃至成佛嗎？由此可知：《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善無畏、一行等人根本不懂二主要道—佛菩提道與解脫道—的次第及兩者之間的關係。像這樣未斷我見的「初地菩薩」的說法，不僅是荒唐離譜的說法，而且也是誤導眾生的說法，危害眾生非常大。有智慧的佛弟子們，不應該再相信《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善無畏、一行等密教師所說的大妄語，以免與三乘菩提正法背道而馳，因而延遲自己的成佛時程，乃至於窮盡未來三大無量劫，仍然是在三界六道中流轉生死的凡夫一個。

（待續）

空谷慧音

——護持賢劫千佛

大風無言 作



(連載三十七)

⑥ 聖玄奘菩薩說捨阿賴耶名，不捨第八識心體

聖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說「捨阿賴耶名」，即是為避免有人誤會彌勒菩薩所說的「斷阿賴耶識」是斷壞、斷害、斷滅這第八識心體本體，因此強調是「捨阿賴耶『名』」；且為了避免有人誤會，所以不加上「識」，不說「捨阿賴耶識名」，獨以「阿賴耶名」表示之。

《成唯識論》卷3說：

此識無始，恆轉如流，乃至何位當究竟捨？阿羅漢位方究竟捨。謂諸聖者斷煩惱障，究竟盡時名阿羅漢；爾時此識煩惱龐重，永遠離故說之為捨。¹

疏解論文大意：

這阿賴耶識無始本有，「恆常存在、運轉無輟」有如瀑流，要修行到什麼位階時才能究竟捨離這阿賴耶之識性及名稱呢？聖教說到阿羅漢位才得以究竟捨離這執藏分

¹ 《大正藏》冊31，頁13，上19-22。

段生死種子的阿賴耶識性。這是說證得三乘菩提無學位的諸位聖者斷除了煩惱障，當煩惱障究竟斷盡之時就名為阿羅漢；彼時這阿賴耶識所執藏並隨緣現行的煩惱粗重，已經永遠捨離的緣故，所以說這是捨離「阿賴耶」之識性及名稱。

聖 玄奘菩薩知道有人不相信這大乘法是不可思議法而堅持文字表面的意思，大師在《成唯識論》卷 3 就直接開示：「然此（八地）菩薩雖未斷盡異熟識中煩惱種子，而緣此識我見愛等，不復執藏為自內我，由斯永捨阿賴耶名，故說不成阿賴耶識，此亦說彼名阿羅漢。」²——此八地菩薩雖未斷盡異熟識中的煩惱種子，然緣於阿賴耶識中分段生死流轉於三界的我見、我愛等無明之現行以及與煩惱障有關的習氣種子隨眠都已斷除，不再更執藏阿賴耶識的種種功能性為自內我；又此八地菩薩誓願繼續行取佛道故，緣於異熟識中尚未斷盡與所知障有關之煩惱習氣種子而能繼續有五蘊身心的受生——故說「未斷盡異熟識中煩惱種子」，即是煩惱障所攝無漏習氣種子尚未斷盡，故意保留最後分煩惱障習氣種子，所以能依大悲願力繼續取「後有」而出生於人間，以利修行及利樂眾生。即前已說這「一切煩惱永不行」——一切分段生死所攝之煩惱已沒有辦法來擾害這些菩薩；由於八地菩薩這種種修持，雖示現有分段生死，然畢竟依「明觸」而行，依清淨末那故，三界愛執藏性已斷故，即說永遠

² 《大正藏》冊 31，頁 13，中 8-11。

捨離「阿賴耶」之名，故說不再成就這「阿賴耶」之染汙性，依此說此菩薩是菩薩阿羅漢。

《成唯識論》卷 3 說二乘阿羅漢：「然阿羅漢斷此識中煩惱粗重究竟盡故，不復執藏阿賴耶識爲自內我；由斯永失阿賴耶名，說之爲捨；非捨一切第八識體，勿阿羅漢無識持種，爾時便入無餘涅槃。」³——然阿羅漢斷除了這第八識中的煩惱粗重而能夠究竟捨盡一切我執煩惱的現行，不再執藏阿賴耶識作爲自內我；由於斷除煩惱障現行（斷除一念無明之煩惱種子現行），不再執藏分段生死種子（已斷除三界愛之執藏性）的緣故，雖阿羅漢尚未斷除這煩惱障的習氣種子隨眠，然染汙種子的現行已斷除的緣故，此時就永久失去「阿賴耶識」這個名字，這樣說之爲「捨阿賴耶名」；這並非說阿羅漢捨棄了第八識心體及所含藏的一切種子，不當以爲阿羅漢已無第八識可持種，否則如何還有未入無餘依涅槃的阿羅漢在。若以爲阿羅漢斷除「阿賴耶識」即斷除「第八識心體」，這樣不就沒有心識來執持阿羅漢五蘊的種子，便無流注生滅以成就五蘊現行，則阿羅漢應馬上入無餘依涅槃，如何有阿羅漢在 如來座下聽經聞法、請法於 如來，甚至協助帶領僧團呢？因此如何可誤會這第八阿賴耶識心體是生滅心而可捨盡的呢？

至此還是會有人質疑這「滅阿賴耶識」是「滅了第八識心體」，所以聖 玄奘菩薩直接在這之後又解釋：第八識雖

³ 《大正藏》冊 31，頁 13，下 3-7。

然是一切有情皆有，「而隨義別立種種名」——隨所說明的大乘義理而分別安立不同的名字；然後再解釋「名阿賴耶」是「此名唯在異生、有學，非無學位不退菩薩有雜染法執藏義故」——只有在凡夫異生以及有學位的三乘學人（有學位者，於二乘人是指初果以上、阿羅漢果以下，若為菩薩則通解為有用行之已悟菩薩皆為所屬，以仍示現有分段生死故，說為七住以上至七地滿心以下諸菩薩）仍有此阿賴耶識名，並不是指無學位二乘聖人或者念不退菩薩（八地以上）還有雜染法種繼續執藏之道理的緣故。然後再解釋「名異熟識」是「唯在異生、二乘、諸菩薩位，非如來地猶有異熟無記法故」——只有在凡夫異生、二乘有學無學、一切菩薩位（五十二階位）有此異熟識名，並不是佛地時還有異熟無記的體性而可稱為異熟識的緣故；最後再說「名無垢識」是「唯在如來地有」。

因此，第八識只有捨棄這阿賴耶的名字、換成異熟識或無垢識的名字，哪有滅此第八識心體的道理呢？但世間愚人何其多，甚至還會質疑這無垢識心體將來會不會滅？於是聖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卷 3 總結此段論文——等於重複再說一遍：

阿賴耶名過失重故，最初捨故，此中偏說。異熟識體，菩薩將得菩提時捨，聲聞、獨覺入無餘依涅槃時捨。無垢識體無有捨時，利樂有情無盡時故。⁴

⁴ 《大正藏》冊 31，頁 13，下 25-28。

疏解論文大意：

「阿賴耶」這名字過失太重的緣故，最早捨棄的是這粗重過失的體性及名字的緣故，因此唯識三十頌中針對第一能變識，特別要強調「阿羅漢位捨」。而異熟識的體性，是最後身菩薩將得到無上正等菩提時方得捨盡，至於二乘聲聞、獨覺入無餘依涅槃界時方便說捨，以其自心流注功德雖未曾滅，然要觸發第七識種子而再現起三界有，已是很久很久之後，故方便說此時無異熟性，以無第七識、諸轉識故，再無異熟種受熏而有異熟生死可說，以不現行三界諸法之緣故。佛地的無垢識體性，心體與種子內外俱淨，已斷盡「分段生死、變易生死」二種生死故，種子不再變異，此心體再無捨名之時，諸佛利樂有情永無窮盡的緣故。

聖 玄奘菩薩非常老婆地一再重複說明強調：第八識無垢識心體與所含藏一切法種，二者不一不異；此第八識「無垢識體」是「無有捨時」——無可再捨，因為不再有任何雜染可捨離，一切種子皆究竟清淨故不會再變異了，亦即佛位第八識心體與種子同屬「常、恆、不變」，故第八無垢識心體無捨時，永遠無盡，故諸佛利樂攝受眾生的志業永無盡期。

《成唯識論》中，「捨阿賴耶名」直接說了四次，又有一次是「由斯永失阿賴耶名，說之為捨」，此最後再提「阿賴耶名過失重故，最初捨故，此中偏說」，可知並無心體可捨，之所以要一直說「阿賴耶」，是因為此名字的過失最重，又是最早捨棄的緣故，因此《成唯識論》就以此名來說第八識。

又，聖 玄奘菩薩在這過程中，說了一次「不成就阿賴耶」、兩次「不成就阿賴耶識」、兩次「不成阿賴耶識」，即是說此分段生死的識性—阿賴耶性—可「不成就」——可斷除故。

若有人不服，說：「這第八識心體是由可滅的阿賴耶識心體、可滅的異熟識心體、最後的無垢識心體所組成，因此還是心體可滅，不能說不滅。」然此說差矣！若心體是由三者湊合而成，仍屬因緣假合有，心體變異變壞而捨阿賴耶分、異熟分，如何稱此心體為「真」？又，當知心體之具備「如」性，是本來從無變異、如如不動，如何取此三者和合之體而說為「如」？又亦不當將後、中、前等三法性中的第八識和合為一，此乃同一心體所含藏種子內容於前中後的差異性，不可分割為三故。

⑦ 大慧宗杲禪師說第八識既除——斷生死流轉雜染性

琅琊閣張志成極端排斥第八識，他依文解義來模糊《大慧普覺禪師語錄》卷 20〈示廓然居士（謝機宜）〉所說的正理：

學世間法，全仗口議心思；學出世間法，用口議心思則遠矣。佛不云乎：「是法非思量分別之所能解」？永嘉云：「損法財，減功德，莫不由茲心意識。」蓋心意識乃思量分別之窟宅也。決欲荷擔此段大事因緣，請猛著精彩，把這箇來為先鋒、去為殿後底生死魔根一刀斫斷，便是徹頭時節；正當恁麼時，方用得口議心思著，何以故？第八識既除，則生死魔無處棲泊；生死魔無棲泊處，則思量分別底，渾是般若妙

智，更無毫髮許爲我作障。⁵

這一段話很清楚地說要「一刀斫斷」這「來爲先鋒、去爲殿後」的「生死魔根」，要斷除分段生死的執藏性——第八阿賴耶識的阿賴耶性，在此段語錄中簡稱「第八識」，大慧宗杲大禪師即隨後說「第八識既除」，就「生死魔無處棲泊」，已斷分段生死的阿賴耶性故，就無生死繫縛。

然這「一刀斫斷」後，還能「方用得口議心思」、還有後來的「思量分別底（的）」，這都說明了於斷除阿賴耶性後還有「心識」可以「思議、思量、分別」，就是有三界諸心識與心所法；因此這「一切種子識」本來一直都在，何曾生亦何曾滅得？這「一切種子識」就是第八阿賴耶識心體；若可滅這「一切種子識」，則一切法種子佚失無存，三界一切有情的心識也沒得存在了，斷除阿賴耶性後的所有聖者又如何還能有「思議、思量、分別」？

《大慧普覺禪師語錄》卷 30 說：

僧問趙州：「狗子還有佛性也無？」州云：「無！」只這一字，儘爾有甚麼伎倆，請安排看，請計較看。思量計較安排，無處可以頓放，只覺得肚裏悶、心頭煩惱時，正是好底時節，第八識相次不行矣！覺得如此時，莫要放却，只就這「無」字上提撕，提撕來、提撕去，生處自熱、熱處自生矣。⁶

⁵ 《大正藏》冊 47，頁 896，上 15-24。

⁶ 《大正藏》冊 47，頁 939，中 16-22。

可很清楚這「好底（的）時節」是說「第八識相次不行」的，然此時還繼續於「無」字上「提撕」不能放捨，所緣是「無」字（所緣的相分），豈無「心識」爲能緣（能緣的見分）；所以這裡說的是第八識之流轉性——阿賴耶性，不是說這心體可滅；否則無一切種子識時，就無諸轉識、心所法可流注現起，如何能於「無」文字上「提撕」？

如前已說，大慧宗杲禪師於《大慧普覺禪師語錄》卷 15 開示：「須是藏識明，方能透得。」⁷ 大宗師如是說：須清楚明白這第八阿賴耶識，才能透得經典、禪門的密意，才能有個消息。因此，哪可如琅琊閣張志成尋章摘句時斷句取義、誤會 大宗師的意旨？

只不過琅琊閣張志成之流，從來尚不在意大乘真義，何曾駐足關心 大宗師之所證？只不過取一二句來攪亂正法道場，他自知這是無事找事，不經一駁；然若能令學人從此糊塗、於正法無信，於大善知識的信心動搖致使正法團體消滅，他的目的就達到了。只如是心行，鬼神共鑒，果報豈遠哉？

三、總結

第八阿賴耶識心體常恆不變，即使阿羅漢入無餘依涅槃界，涅槃本際第八識唯是斷除阿賴耶性、更改名字爲異熟識，還是原來的第八識心體；乃至菩薩修行一直到如來地，仍是此心。因此，《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0〈夜摩天宮菩薩

⁷ 《大正藏》冊 47，頁 875，下 16-17。

說偈品 第 16) 說：「心、佛及眾生，是三無差別。」⁸ 就是因爲這真如心體性如金剛、永無可壞，且本有無漏無爲及無漏有爲諸功德，是故佛佛道同，無二無別。如上所說，當知這第八阿賴耶識心體即是常恆不變，「念念生滅」即在說明阿賴耶識流注種子的功德，是爲一切法所依之體而名爲法身；體本無爲，功德無量，是不思議，讚莫能窮！

第七目 一個構思決定失敗的部派六識論聲聞遺緒

琅琊閣張志成在佛法道路上並無善守值遇正法的因緣，他最終還是聽信了釋印順與學術界諸凡夫研究文字所得的邪見，認定大乘法是後人編造的（這點他想反駁也沒有意義，他對大乘經論的否定與排斥，都清楚地標記出他是堅定擁護「大乘非佛說」的極端分子），他便決定以他的世智辯聰與清晰口才來對抗大乘正法師，頑強反對師父 平實導師演說的正法。他深知世人喜歡窺探隱私，便將正覺教團內部事務加油添醋來凸顯他抗爭的合理性。然正覺教團對不合時宜的事相總會適時改善，這步調並未停止過（如同佛世的僧團不斷地發生新的唐突事件，便須制定新的規範乃至戒條是一樣的）；關於這點張志成雖能充分瞭解，然他在這些事相爭議上之所以不惜作了許多不實的揣測妄語，便是要藉此事相來訾議師父 平實導師之人品，進而抹黑誣衊師父 平實導師大善知識所弘揚的正法。然筆者在這裡說：如果正覺真的有牽涉不法，如張志成和其擁護者沸沸揚揚之所說，他們應到法院按鈴申告正覺教團違法，這

⁸ 《大正藏》冊 9，頁 465，下 29。

是世人皆知之理；若法官查有實據，就可讓正覺教團解散、正智出版社關門了，那他們既然對正覺深惡痛絕，到底還在猶豫什麼？這正覺關了、出版社停止運作，不正合了他們的心意嗎？連毀謗三寶都敢作了，為何這「罪證確鑿」的小事卻不願去作？說穿了理由只有一個：對法主人格的抨擊全都是子虛烏有的誣謗，明知被他添加了太多色彩，自己都說不過去。膽小的張志成先在網路匿名借用他人為他設立的平台來誣衊 師父（設立平台而借與他者亦必須擔負因果，彼隱身其後唆使出頭行惡的惡心並不少於張志成，異熟果報則是更重），不論是對正覺或是對其家人所造的惡行，他已失去作人應有的人品，在他充滿輕蔑的惡口中，吐露的是對 師父、同修與自家眷屬的「仇視與不滿」（他的眷屬等人於苦求 觀世音菩薩時，大士唯有垂憫安慰仍欲救他，然琅琊閣張志成實無可救，眷屬亦當自知），他寧可拋棄一切所有，付出這麼高的代價，因他無法安忍於大乘法，所以要高調闡揚「大乘法絕非佛說」的謬見，在他的家人不願追隨他捨離正覺妙法之後，他要大家知道惱怒他的下場就是他用盡全力摧毀大乘道場；然他實在是想太多了，環繞在他周遭的諸魔一煩惱魔、五陰魔、魔王眷屬一都無法撼動正法道場，實際是他個人在法上踉蹌，成為無可挽回的部派佛教六識論聲聞凡夫僧遺緒。

琅琊閣張志成無法停止熏習學術界大師釋印順的惡見，釋印順所說幾乎皆可直接轉換成張志成攻訐大乘法的素材。只要有道場宣演這真實常恆不變的如來藏妙法，就是張先生下一個攻擊的目標（他已鮮明表示他的立場：他是排斥這實相法、實

相心，比如中國禪宗的開悟是明心，琅琊閣張志成就拒絕明心，改稱大乘見道要親證他想像出來的「琅琊閣真如法性」）；因此要期待與張志成這樣撕裂中國傳統佛教、直接否定大乘經典的人，有著雙方共許的平台來作法義辯證，是絕對不可能的事情。且，張志成本意也不在辯證上，他自知闕漏甚多，他寫作的目的是要動搖大乘學人，他奢望的是學人們可從接受他一點點想法開始，即使他大部分地方都錯得離譜，有人還是會自動選擇性地忽略他的錯謬（寧可盲目，他對人們永遠是盲目的這點非常有信心，真不知道他這個信心是從何而來）終究會與他一樣作出相同的抉擇——反對大善知識師父 平實導師而離開大乘正法道場，甚至主動出頭為他辯解（即使理路也自知缺失）；這與他閱讀釋印順書籍到全盤接受釋印順對大乘法的訾議，起身反對師父 平實導師的歷程是如出一轍，這就是他所期望的。

然畢竟天不從他願，平實導師注解《成唯識論》的《釋》總共十輯，達到近 200 萬字，雖然已經於 2021 年 5 月 26 日編輯完成，終究不會因為張先生對法義的處處曲解妄說而提前出版，仍將於根本論解說完畢後開講，於開講之後才逐輯出版⁹；而正覺教團學員們自動自發的為文辨正，亦令他始終難以回應，張志成即使事先在各處作出各種不如理的引導（仿學釋印順的作法），最後還是要面對這些無法處置的難題，這和他當年閱讀釋印順書籍的困局是一樣的，一個個的問題令他疑惑，隨著時間過去，問題與疑惑只會日漸增多，縈繞

⁹ 《成唯識論釋》第一輯已於 2023 年 5 月出版。

心頭揮之不去，最後只能帶入墳墓；然正覺道場中不乏在求學階段就讀了釋印順著作之人（雖然都知其義錯謬故未讀完），而且在若干處得到諸佛菩薩的護念，非常清楚釋印順有的說法僅是他個人見解或承襲學術界的妄見，並非如張志成渾然不知此中破綻，也非無法辨明義學與訓詁小學之差別（這就是因為真正學人無世間崇拜，唯仰信如來。即知學術訓詁之學不足為憑，唯樂小小道之人則趨之若鶩）；如同平實導師之破斥釋印順，至今釋印順的「信徒、信眾、門徒」都無法回應，張志成也將同樣一生無可回應正覺教團的辨正。

考量琅琊閣張志成等人所說法義的淆訛非常多，為令如來真義能夠顯揚，在此即作解釋回應以建立正見。由於這琅琊閣張志成文章採取四處放火的行為，是故有如野火燎原之勢，當初師父平實導師本意乃諭令弟子當就每一篇文章一一辨正，然由於已先辨正三篇明心見道錯謬且字數非常龐大，筆者就稟白師父先以這三篇明心見道之辨正為主，再行處理其他網路文章之謬誤。然文章撰寫至今，此節第一目已說這見道位——真見道與相見道之要旨，辨明琅琊閣張志成於明心見道上的種種淆訛與無知，第二目解說大乘見道無須第四靜慮證量，第三目略說阿賴耶識之體性本在三賢位真見道七住位不退時即可觀察，第四目說明菩薩眼見佛性不同於親證真如如來藏時所現觀的成佛之性，第五目說明禪宗所證即是法界密意——如來藏真如心，若解悟則無助於生起證信，更當繼續依止大善知識學法以求真悟；第六目解釋諸多經論所述說「滅阿賴耶」之真義，皆為滅阿賴耶識的阿賴耶

性——斷分段生死流轉種子的執持性，非滅阿賴耶識心體，以第八阿賴耶識心體常恆不變、為法界根本心故，亦是未來成佛時的理體故。如今即依張志成的網路文章重點分二目辨正，以釐清真義。

一、真如

① 性是真實，性不變異，如來稱為真如

琅琊閣訾議師父 平實導師：【望文生義：比如「真如」的梵語是 tathatā，沒有真實和如如（對六塵境界不動）的意思。】¹⁰

辨正：

如來在《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69〈法性品 第 6〉定義「真如」是：

性是「真實」、遠離顛倒，性「不變異」，故稱「真如」；是聖智境，故名「勝義」。¹¹

「故稱真如」＝「性是『真實』」＋「性『不變異』」；這「不變異」即是「如、如如」。經文清楚說明「真實和如如的意思」，這才是「真如」tathatā，可知這「望文生義」的張志成真的是不解 如來對「真如」名的解說定義，他是否也是在指責「如來望文生義」？

¹⁰ 琅琊閣，〈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違背《成唯識論》之處（2）〉。

<https://lanyage.org/2019/2830>

¹¹ 《大正藏》冊 7，頁 937，中 29-下 1。

若只是求於多聞、無自身親證，只是搞學術而鑽研文字名相定義，就像是去大海邊計算沙子一樣枉自劬勞——「入海算沙徒自困」；即使知道「乾屎橛」是擦拭大便的竹片子、木片子，於自身道業何益？若只是想增長些世間見聞，查百科全書、維基百科即可，何必進入大乘法門庭修學？豈不知這是求無量義處？話雖如此，且再與此計執名相之徒釐清真義。

② 阿賴耶識離於能所取，如來我說為真如

琅琊閣說 平實導師：「混淆專有名詞：把阿賴耶識等同真如。」¹²

辨正：

如來於《大乘入楞伽經》卷 6〈偈頌品 第 10 之初〉親口宣說：

顯示阿賴耶，殊勝之藏識，離於能所取，我說為真如。¹³

阿賴耶識即是真如心——「阿賴耶識＝真如」，因為所有親證阿賴耶識的人，都能現觀真如即是阿賴耶識運行時顯示出來心體的真實性與如如性，所以 世尊基於同一現觀而作是說。由此可見，張志成應說「世尊『混淆專有名詞』，把阿賴耶識等同真如」？他真的是不受教——不受聖教「阿賴耶識＝真如」的教誨。

¹² 琅琊閣，〈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違背《成唯識論》之處（2）〉。

¹³ 《大正藏》冊 16，頁 626，上 14-15。

琅琊閣張志成先生更以他自己繼承自釋印順的「預設立場」，否定了《楞伽經》——「是後期糅雜如來藏與唯識兩個體系的經典」¹⁴，這意味著他的種種邪說以及誤導學人的心態：

- (1) 二種體系：將本來完整的唯一佛乘切割為二種思想學說，而非依實證貫串之真實理。
- (2) 糅雜學說：誣指大乘法是混合不同思想之學說，妄稱這大乘法難以會通親證，目的是使大乘法轉變成為思想而非可以親證的義學，以此誤導學人。
- (3) 分裂佛法：誤會如來藏正見不同唯識正理，食釋印順涎唾而將大乘法橫行支離割裂，製造諸多經論彼此對立之假象。
- (4) 心識分立：誤解如來藏心不是阿賴耶識，將心識各別分立，令學人無所適從而永遠失去實證的機會。
- (5) 混淆心體：他妄想「切割」如來藏後，再以真如法性抹煞第八阿賴耶識心體，成為外於真實心而求真如的心外求法者。

這些邪見無非凸顯琅琊閣張志成個人對「大乘非佛說」的執取，然無論他怎麼說，正理還是「阿賴耶識＝如來藏＝真如」，即世尊之意旨：「阿賴耶識即是真如心」、「阿賴耶

¹⁴ 琅琊閣，〈正覺法義辨正：十住菩薩能夠「眼見佛性」？（中篇）〉。

<https://lanyage.org/2020/2922>

識即是涅槃心」，這聖教量並不是張志成可以「混淆」否定的。張先生卻更自說「阿賴耶識不是真如」、「阿賴耶識不是如來藏」，然而如果另外有一個「真如法身」比第八識阿賴耶識更爲究竟，如來世尊就應有第四轉法輪來特別宣演這「依琅琊閣真如法身成佛」的道理，卻爲何在第三轉法輪就說「依第八識法身成佛（第八識無垢識爲佛地法身）」？否則也應在第三轉法輪方廣唯識時就改說第九識真如，何必只說以第八識爲根本的方廣唯識經典？乃至 彌勒菩薩也應在《根本論》說第九識真如而非唯說八識，然爲何實際卻非如此？此中道理甚明，並無淆訛；只是張先生中了釋印順和學術界、西藏錯謬中觀派等的邪毒，全力否定 世尊所說的阿賴耶識正見，混淆及誤導世人，罔顧大乘經典從般若至於唯識皆是世尊金口所出，混淆 如來真見的破法行爲無過於此。

③ 阿賴耶識隨順緣起，支持緣起，出生一切緣起所生法

琅琊閣張志成說阿賴耶識：【它被稱爲「本識」，因爲它可以持種子，所以是緣起的樞紐，但是不是緣起的主導者，更不是「真如」。】¹⁵

辨正：

- (1) 阿賴耶識是「本識」，這「本識」是無生法，無生法才能出生諸法；能出生諸法故稱爲本識，見道當然就是要證本識，不是思惟所得的「思想」。《大乘理趣

¹⁵ 琅琊閣，〈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違背《成唯識論》之處（3）〉。

<https://langyage.org/2019/2831>

六波羅蜜多經》卷 10：「所見皆自心，非常亦非斷，賴耶識所變，能現於世間。……猶如金在礦，處石不堪用，銷鍊得真金，作眾莊嚴具；賴耶性清淨，妄識所熏習，圓鏡智相應，如日出雲翳。」¹⁶當知經中已經如是明白開示：阿賴耶識即是諸法本源，本來自性清淨、含藏一切功德，修行至佛地時仍是同一個心體；即阿賴耶識沒有讓琅琊閣張志成可嫌棄的地方，而且張先生嫌棄自己阿賴耶識的目的何為？

當張志成貶抑「阿賴耶識是生滅心、妄心」時，他不信這持種心必然是不生滅、無生之法。當知持種心第八阿賴耶識心體若是生滅的，這樣自身不斷生滅的心如何持種？所持種子必然散失，即無「持種」義，即非《成唯識論》引世尊在《大乘阿毗達磨契經》所說的「一切種子識」。若張志成轉救說：「這阿賴耶識心體滅時，可先將種子託付給其他心識，待後時阿賴耶識生時，再趕快取回種子，即可免於種子散失之過失。」然諸識唯有第八識能持種，且更無第九識，如何還有個心識可代為「保管」種子？若他再救說：「若無其他心識也沒關係，就先安置於虛空。」然此亦不成，當知虛空無法、無功能、無作用，如何持種？又，種子不是色法，如何置於虛空中？虛空又如何安置非色之種子？且，若一切有情都將虛空當成臨時安置種子之

16 《大正藏》冊 8，頁 911，下 4-頁 912，上 6。

處所，則大眾的種子都混雜在一起，如何可再行正確取回原屬於自分含藏的種子？又虛空無窮無盡，若種子皆存放於虛空，必將逐漸擴散而無從尋找，則無因果，是皆不成。故主張說阿賴耶識心體是「生滅法」，又說能「持種」，自律背反，不合邏輯，自成戲論。若主張「阿賴耶識心體是有為法」即成過失，當知「有為法」必有生滅，必不能持種，必不成「阿賴耶」義，故此說亦是戲論。然阿賴耶識心體具備無漏有為法，不攝於有漏有為法中，能成就一切世間出世間萬法，並非張先生所知，今此不說。

- (2) 至於說這阿賴耶識是不是「緣起的主導者」，當知第八阿賴耶識心體從來無爲、無作、自性清淨，不在「主導、非主導」之有無議論中；然第八阿賴耶識無始來有諸無漏功德種子功能差別，爲諸法之所依，隨世間諸緣與所儲存之親因緣種子而任運功德現起諸法，從無疑滯，亦無所著，如鏡顯像、如水現影，尚不返觀自身，況於萬法起過一念？功德巍巍遍三世法界而無窮，即《成唯識論》卷 3 引《阿毗達磨契經》說「無始時來界，一切法等依；由此有諸趣，及涅槃證得」¹⁷，這第八阿賴耶識就是眾生生死輪轉諸趣之所依與證得涅槃

17 《成唯識論》卷 3：「謂有《大乘阿毘達磨契經》中說：『無始時來界，一切法等依；由此有諸趣，及涅槃證得。』」《大正藏》冊 31，頁 14，上 11-14。

之所依體，即一切皆自心阿賴耶識所現。既知如是正理，就不墮在這「主導、非主導」之論議中。

- (3) 又，當知第八阿賴耶識是真識，能生一切諸法；意根末那識是現識，能引生第八阿賴耶識的各種功能差別；眾生的第七識末那識從來將第八阿賴耶識的功能差別當作是自內我，而證悟者觀察體驗唯識三自性時，證知諸法皆為第八識所變生故猶如空幻，且三界中諸依他起的森羅萬象之有法，並沒有誰真正可為主導，雖然第八阿賴耶識自身功德無量，但從不作主，唯是隨順因緣果報而生顯諸法；若說是意根主導，然若無第八阿賴耶識心體有諸多體性隨應現起，意根如何可引生含藏在第八阿賴耶識內的親因緣種子現行，以及令六識種子流注成為現行？且能緣於依他起性諸法令諸緣具足者亦非意根，因此意根何曾有過真正主導者的自性可說？證悟者由親證第八阿賴耶識心體而如實轉依，即能親證初分的下品妙觀察智與平等性智，再細細思惟觀行緣起差別，由此知道眾生以為有所謂的主導緣起法者純是錯誤認知，實則諸法空幻，皆是由自心隨緣所現，於不壞法界緣起而究竟無誰為真正的主導者，以萬象幻化，孰可執取主導？大菩薩唯以大悲願力行化世間，行諸空花水月之佛事，在這一真法界重重無盡因果中隨順諸法緣起；雖說攝受眾生有情出離輪迴，歸根結蒂還是有情自覺自度，本無輪迴實際之可說；解脫尚且如此，其餘一切可知。然這道理張先生

何曾思惟過，他尚且不信有實相心，皆以意識思惟想像緣起，與世間學術界皆同在想像中探討緣起法，唯能在名相中爬梳不已，本無從探討到緣起法的本質，更口口聲聲否定緣起的根本立足點及緣起所生法之所依，這樣卻來妄談緣起的「關鍵」、「主導」，不嫌太早了嗎？

④ 見道即依阿賴耶識之親證，真如是第八識之真實性

琅琊閣說：【《成論》裡面，所有與見道位、真見道、初地有關的語境，所證都只有「真如」二字，更不會把阿賴耶識和真如組合成蕭導師發明的「阿賴耶識真如心」。蕭導師的明心立論，違背《成唯識論》之處……。】¹⁸

辨正：

「阿賴耶」於經論中有二義：一者指「阿賴耶性」，聖教中有時亦稱為「阿賴耶識性」或簡稱「阿賴耶識」，此乃輪迴諸有之分段生死種子的執持性，當捨當斷；二者指「阿賴耶識心」，此心體永無滅時、永無捨時，此即因地心，亦即果地諸佛法身，即真如心體。如來在《大乘入楞伽經》卷 6〈偈頌品 第 10 之初〉金口宣說：「顯示阿賴耶，殊勝之『藏識』；離於能所取，我說為『真如』。」所以，藏識阿賴耶識心體就是真如，即真如心，如 馬鳴菩薩在《大乘起信論》卷下說：

唯真如心，無所不遍。¹⁹

¹⁸ 琅琊閣，〈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違背《成唯識論》之處（3）〉。

¹⁹ 《大正藏》冊 32，頁 588，中 18。

「真如」於經論中亦有二義：一者是指「真如性」，即第八識之真實性與如如性；二者是指真如心第八識，因第八識具真如性故稱真如心，如上所舉《大乘入楞伽經》；又諸經中說阿賴耶識是心，時時顯示其真如性，故亦名真如；故知「阿賴耶識」即是「真如心」第八識，如是「第八阿賴耶識真如心」即此真義。且，窺基大師發顯《成唯識論》之真義，在《成唯識論述記》卷 2 說：

真如是心，心性淨者真實性故；《勝鬘經》中具說此義。²⁰

真如就是第八識心體，即自性清淨心，雖含藏七轉識相應之染汙種子，然無礙其自性清淨，於運行過程中時時刻刻顯示其真實又如如之自性，即是阿賴耶識心體，故說「阿賴耶識真如心」；猶如大宅舍中存放有諸等雜物，亦無礙此宅舍自身之光明清淨。「《勝鬘經》中具說此義」即說明《勝鬘經》闡釋的「如來藏」就是真如——「真如心」；當知第八識所含藏一切種子運行的過程中，無始以來就是不斷顯示其真如性故。

由大乘法真義，即可說「阿賴耶識真如心、真如心阿賴耶、真如阿賴耶」，本來如此；如經典說「如來藏識藏」之組合名稱，乃 如來在法會之所說，學人不當以輕蔑貶損的惡念將之說為是 如來的「發明」，應知這本是實相法界中的事實。

²⁰ 《大正藏》冊 43，頁 308，上 8-9。

又，梵語字詞可一直前後疊加上去，這合成詞的「組合」形式非常常見；如果在「如來藏識藏」加上現代標點符號，改成「如來藏——識藏」，當然這描述也是恰當的。由此可知，說「阿賴耶識真如心、真如心阿賴耶、真如阿賴耶」亦是如此，如斯正說又有何過？

又，《成唯識論》已明說「入見道」是「證解阿賴耶識」，「見道前」是「未證解阿賴耶識」，又說「非諸轉識有如是義」——即不可再如張志成以意識的思惟所得思想，落入七轉識而誤會該思想為見道之所證，當知這七轉識及思想並無見道所證之「真如」義。然世間畢竟有張志成惡念說【《成論》裡面，所有與見道位、真見道、初地有關的語境，所證都只有「真如」二字】，可是他這話本身並無法成立，因為這「入見道」是「證解阿賴耶識」的文句是白紙黑字分明具在，他應當說【《成論》裡面，所有與見道位、真見道、初地有關的語境，所證是「證解阿賴耶識」與「真如」】，然而因為他偏頗地割裂大乘法的立場，變成了極端痛恨厭惡第八阿賴耶識，便分割了真如與阿賴耶識心體成為不相干的二法，當然也會刻意曲解《成唯識論》所說「已入見道諸菩薩眾得真現觀名為勝者，彼能『證解阿賴耶識』」即是大乘見道的聖教，才造得這般刻意謗法的言論來。

⑤ 真見道之多刹那圓滿，須無間不斷乃至經劫方成

琅琊閣說師父 平實導師：【按預設立場扭曲文字的意

思，比如把「剎那」解讀為「劫」。】²¹

辨正：

《成唯識論》卷 9 說「真見道」「雖多剎那事方究竟」，意即要經過很多剎那（多日、多月、多年）之觀行，至剎那剎那心念相續不退轉於所證，安忍於所證的真如心體與真如法性，乃至有人須歷經多世多劫方得安忍，至此才能說是完成真見道位的所證；所以根本論中說要「緣先世智」方得完成，不是一天之中的幾個剎那所能完成。而且真見道之後觀察三自性——圓成實性、依他起性、遍計執性，而以無所得為方便，轉依真如法性，觀人空與法空之後名為圓滿真見道，此時「事方究竟」，豈是張先生所說一天之內幾個剎那便可完成者。如果無法安忍，有了懷疑，成為證得無生法而無法生忍的人，則可能退轉，如《菩薩瓔珞本業經》卷上〈賢聖學觀品 第 3〉所說：「若一劫、若十劫，乃至千劫，作大邪見及五逆，無惡不造，是為退相。」²²因此，善知識當然可以依聖教真義將【「剎那」解讀為「劫」】，但平實導師的完整開示是：「此『剎那』可以是多日、多月乃至經劫，依學人心性等有所差別，不能一概而論，總要親證無生之法以後能得安忍，這個無生忍必須前後心心無間而成就無間道時，方可說是真見道圓滿。」顯然張先生若非連這麼粗淺的道理都沒讀懂而一知半解，就是故意斷句取義、「按預

21 琅琊閣，〈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違背《成唯識論》之處（2）〉。

22 《大正藏》冊 24，頁 1014，下 12-13。

設立場扭曲文字的意思」。

如來在《菩薩瓔珞本業經》卷上〈賢聖學觀品 第 3〉說：「若修第六般若波羅蜜，正觀現在前，復值諸佛菩薩知識所護故，出到第七住，常住不退。自此七住以前名為退分。」²³ 所以有「淨目天子、法才王子、舍利弗」不進反退，即是有觀見無生法而無無生忍，這退墮於真見道是法界常事。

今天張志成自說真見道是「多剎那」圓滿，然他的「三剎那見道說」卻是將「無間道、解脫道、勝進道」²⁴ 各說是一剎那的「三剎那＝三心說」，可見他不解「見道」與「剎那」義。當知證悟的三剎那是「率爾、尋求、決定」三心，不是將之前的無間道與解脫道修學成就各說是「一心」再來湊合見道證悟成為剎那三心之謬說。應知之前的加行位修學妥當時，對於二空雙印心得決定、作意不再更易，即可繼續往前參究，再於因緣成熟「見道」而成為心心無間即是真見道，哪來施設「無間道、解脫道、勝進道」的真見道三心？這是他自創的佛法；否則過往各修學處都放進來說為一心，豈非當說是「無量心」，何止「三心」？然張志成見不及此，他更將這誤會的「三心」與時間之「剎那」湊合成「三剎那」

²³ 《大正藏》冊 24，頁 1014，下 2-5。

²⁴ 琅琊閣，〈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與《成唯識論》的矛盾（1）〉：「這些過程雖然經過三個剎那（真見道時，第一剎那是無間道，斷分別煩惱、所知障種子；第二剎那是解脫道，斷障後證得真理的解脫境生起；第三剎那是勝進道）才完成，但是此三心的行相相似平等，可說為一心，故說是一心真見道。」<https://langyage.org/2019/2827>

說；只能說他真是異想天開。

當知見道的第一剎那就是觸證，不是張志成自己編造的無間道一心；觸證時就是「率爾初心」，才一觸證，隨即入「尋求心」，由已決定的作意（背後有種種正確的知見等等來作成的決定）來比對，這時間很短暫，也不起語言文字；接著又進入第三剎那，這就是「決定心」——對！這就是「祂」！這一念相應慧雖說是三剎那，幾乎不經思擇；如筆者觸證時也是如此，跳將起來，時間迅速。

至於師父 平實導師說「觸證後還要多剎那（多日、多月、多年）之觀行至不起疑念，如是心心無間而得決定，最後方得圓滿真見道」，這筆者也可作證，在禪三被印證後，事後很久，有時會突然生起一念：「這」真的是嗎？心裡突然動搖，後再思擇說「本來就是祂、就是這樣、這是祂沒錯」，這也是沒有「無間」——尚未心心無間故無間道尚未圓滿。因此，《菩薩瓔珞本業經》說得很清楚：「復值諸佛菩薩知識所護」方能入第七住不退；所以悟後須繼續緊緊跟隨大善知識，護持大善知識弘法，自身則可得諸佛菩薩大善知識護念，道業才得臻不退；這當代的大善知識就是師父 平實導師！

因此，入真見道的三剎那如上所說，而且悟後要繼續長時於所證的心體及其真如法性、三自性皆審慎觀察觀行，於證悟後都再無疑念生起，這才是「多剎那無間」——圓滿無間道而成就總相之觀行，如是真見道成就，才得以起修相見道位諸法；相見道則是起修觀察一切法與真如在諸法行相中

之關聯，實證《解深密經》所說七真如，觀察真如的別相與行相。然張志成雖知「唯識相則有千萬種」尚待觀察觀行，他還是自依惡見「見道即是入聖位」而自創以「剎那計」就可以滿足「相見道」的入地惡說，成就誤導他人大妄語的惡見與惡業，因為他所謂「剎那計」的意思是眞的以「剎那」爲時間單位，主張只要用極少的「剎那」數計算便可圓滿相見道功德；這樣他還不如說七眞如他只需七剎那就可滿足修證，相見道之非安立諦三品心及安立諦十六品心、九品心，是不是也只要三剎那、十六剎那、九剎那即可成就？如是「一心＝一剎那」說若可成立，同理何不推之於大乘佛道五十二階位之五十二心，也變成五十二剎那即可成佛？張志成「按預設立場扭曲文字的意思」的惡說處實在是數不勝數。

⑥ 證唯識性與證唯識相，皆依第八阿賴耶識心體而說

琅琊閣張志成說：「唯識眞勝義性只有一種，即眞如；而唯識相則有千萬種，阿賴耶識只是其中之一。」²⁵

辨正：

事實是《成唯識論》已教導學人要知道三自性，如果今天證悟者沒有能力觀察三自性，就不可能有轉依的方便，他將只知有無生法而無無生法之忍；又，觀察眞如心體於三界中運行時所流露出來的眞如自性（眞如心自體之眞如法性）——心體自性清淨無爲無作、於生顯萬法中時時顯現出眞實性與如如性，這也屬於圓成實性。因此，圓滿眞見道不是那麼容

²⁵ 琅琊閣，〈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違背《成唯識論》之處（3）〉。

易的事，如何張志成可說三剎那見道即入聖位？連圓滿真見道都有問題，卻跳過相見道直接入地？且，琅琊閣張志成否定第八識阿賴耶識是真如心而主張「唯識真勝義性只有一種，即真如」之說法，只能顯示彼等不信受佛語；當知真如法性就是來自阿賴耶識心體的自性，是因為阿賴耶識心體的自性是真實性與如如性，所以稱爲「真如」；不是可以獨立於第八阿賴耶識心體之外而說「真如」，張先生外於阿賴耶識而有的真如只是虛妄想像之法，只成爲思想而不可實證。

至於張志成說的「而唯識相則有千萬種，阿賴耶識只是其中之一」，顯見他將實證的心體撇在一邊，他全然否定聖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所說「入見道」是「證解阿賴耶識」（只是很奇怪，擁護他的人也漸漸知道張志成錯到離譜，自己私底下也都改正觀念了，卻還繼續擁護他；只能說這些人因於私心而擁護邪見的決定心非常可怕，將來壞法的異熟果報亦甚可悲，但自己都該甘願受果報，因爲不畏果報之心行是這時就已決定的），當知窺基大師於《成唯識論述記》已說「真如是心」，既然「阿賴耶識＝真如＝真如心」，三界一切法的法相都是阿賴耶識流注生、住、滅所成就的諸法生住異滅相，不離心體而有唯識相可證；此即窺基大師在《成唯識論述記》說「識性、識相，皆不離心」——「真見道之證唯識性，相見道之證唯識相」都是以親證「真如心阿賴耶識」爲根本，不可離心而求法，變成心外求法的外道。當知真見道之根本無分別智是相見道的基礎，須以親見如來藏心體與其真如無爲性的智慧爲根本，才能繼續於相見道位觀行第八阿賴耶識真如心體出生一切法之行相與真如

之別相，唯識性與唯識相全都依第八阿賴耶識心體而有，張志成如何卻顛倒說出「阿賴耶識只是其中之一」之無義語？

又，《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4說：

世尊！如果位中菩提、涅槃、真如、佛性、菴摩羅識、空如來藏、大圓鏡智，是七種名，稱謂雖別，清淨圓滿，體性堅凝，如金剛王常住不壞。²⁶

眾生因地實相心為第八識「如來藏心」，究竟佛地是第八識無垢識「菴摩羅識」；以「如來藏本住空三昧境地」，故亦說「空如來藏、空性如來藏」。「菩提」說為「覺悟」，學人證得第八識而現觀祂的「本覺」，再依第八識的「本覺」說「始覺」，此即是初證「菩提」的真見道，以至於佛地無垢識有「大圓鏡智」；這在因地第七住位所證第八識的「本覺智」，即是證「菩提」。又依所證心體說「菩提」，這「如來藏」就是「本覺」，佛地的「大圓鏡智」即說「如來藏本覺智」的圓滿顯現。「涅槃」是依如來藏自心境界而說，此即本來自性清淨涅槃；真如依如來藏離於能取與所取而說，故說真如能生諸法；佛性依如來藏不思議功德性用而說。如是「菩提、涅槃、真如、佛性、菴摩羅識、空如來藏、大圓鏡智」當知意旨，學術無智之人不能會通諸名相所函蓋的義理，如何可以一一割裂而妄想計執？

又，大乘學人應瞭解「體、性、相、用」，如《大佛頂如

²⁶ 《大正藏》冊19，頁123，下14-17。

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 8 從第六地開始到第九地皆說「眞如」——第六地、第七地、第八地、第九地分別是「無爲眞如、盡眞如際、一眞如心、發眞如用」：

無爲眞如，性淨明露，名「現前地」。

盡眞如際，名「遠行地」。

一眞如心，名「不動地」。

發眞如用，名「善慧地」。²⁷

即「眞如」本來有「體、性、相、用」，因此須先親證「眞如心體」，即《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所說「如來藏本妙圓心」，因地名爲阿賴耶識，第八阿賴耶識「離於能所取」即「眞如心體」，依此有「眞如性、眞如相、眞如用」；如何張志成卻要親證一個完全無作用想像而得的「琅琊閣眞如法性」，說是「眞如」來牴觸佛說呢？

⑦ 唯識正義，唯第八識之正論稱《成唯識論》

琅琊閣認爲平實導師解讀《成論》的錯誤有一個類型是：【不顧上下文，按自己的預設觀點斷句和解釋。比如符合自己的立場時，就把「識」解讀成「第八識」。不符合自己的立場時就解讀成「七轉識」。】²⁸

辨正：

從上來辨正可知，張志成舉證的義理都反過來證明他所

²⁷ 《大正藏》冊 19，頁 142，下 15-17。

²⁸ 琅琊閣，〈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違背《成唯識論》之處（2）〉。

說錯謬（看錯了、誤解了、刻意扭曲、含糊籠統），他唯一的「立場」就是固守著釋印順的主張而卻無思辨簡擇能力，也因文字障而錯解論中的文意；當釋印順說「虛妄唯識」——八個識皆是有爲生滅心，他卻不能回應「虛妄唯識主張第八阿賴耶識是生滅心，那總要有另外一個法來出生八個生滅識，請問那個法是什麼」的問題時，釋印順選擇到死都不公開回覆這「他是否主張無因生」的難題，最後也如他願一生默然不應；張志成則異想天開地發明了「第八識出生第八識」的「自生」說，以維護他的「虛妄唯識立場」，他不惜違背「諸法不得自生」的根本佛法。張志成從釋印順「虛妄唯識」的歧路走到「無因生外道」，再另開一條岔路走到「諸法自生」的外道法去，這「虛妄唯識」的立場讓這兩個人在「生、不生、無生」的淺薄見解中徹底地曝了光，有何智慧可言？對「唯識」根本意旨都嚴重誤解而還須以「外道說」解套的張志成，正是以他「自己的預設觀點斷句和解釋」《成唯識論》，皆以「符合自己的虛妄唯識立場」來解讀大乘唯識經論，他這一生會繼續追隨著釋印順的幻影來辯解自己所說的義理，而最後都會證明他的主張本質上活脫脫地是「外道說」。本文爲了對治張志成的慢心，也用過「句句破」的方式盡情剝奪他的面子，目的就是要讓大家清楚張志成先天上具有文字障以及見取見極重的特性，在理解佛法上有著大問題，以勸誡他人不要盲目跟隨以免造成無可挽回的大錯（只不過句句破是太過於耗費篇幅）。

張志成有其預設觀點絕不想改正，如《成唯識論》說

「真如亦是識之實性」，他就認為此句子的「識」是說八個識。然真如心出生七轉識，七轉識自身都無真實自性，須攝歸第八識的真實性才能說七轉識自性涅槃與真如自性，七轉識本來就是此如來藏第八阿賴耶識的妙真如性，故「真如亦是識之實性」的「識」究竟指向第八阿賴耶識，第八阿賴耶識自性即是真如法性。《成唯識論》即是因此而定名為「成就第八識真實義之正論」，故說唯識即以第八識為核心之「一切法唯識」，也就是三界萬法皆唯八識心王和合運作方得成就。然張志成不接受「真如亦是識之實性」為第八識之真實性，卻又主張第八識是生滅心，這就會產生許多問題。

第一個問題是：既然張志成自說八個識都是生滅——剎那剎那生滅，為何卻都具備真實性？既說一切心識生滅，即自性虛妄，包含心、心所有法都是虛妄，如此虛妄無自性中，為何突然轉成「八個識都有著真實如如的體性」？這就如同先說這一群人是小孩，下一句話卻轉說他們都是大人一樣的荒謬。

第二個問題是：張志成既然主張八個識都是「生滅不住」，為何可說是「如如不變」？當知「如如不變」必然是「永不變異、三世如如不變」，如何可說八個識本體都是「生滅」卻又同時是「如如不變」？

第三個問題是：即使張志成主張這「琅琊閣真如無為法性」就是八個識的真實性，然真如無為法性是識之實性，又是所顯法，須依附於第八識體而存在；當知這真如無為法性

無法獨立存在，猶如指月之指，指向心體，這「真如、真如無爲」皆須回歸第八識心體。窺基菩薩在《成唯識論述記》說「識性、識相，皆不離心」，若無第八識真如心體，一切所說不論是「識性、識相、真如」全都是戲論；第八阿賴耶識才是大乘法性的根本，一切諸法皆攝歸第八識心體所有，即真如法性必然指向心體本識即真如心之屬性。但張志成惡說八個識皆爲生滅心，如此焉有真實的「琅琊閣真如無爲法性」存在？又，真如無爲法性僅是名言施設而有，是因爲第八心識自體真實性與如如性而稱真如，如何張志成可一直誤導他人真如法性可外於第八識而單獨作爲親證之標的，無須心體的親證？爲何更割裂真如法性獨立於第八識心體之外？爲何張志成說此被顯示法、所顯示法的第八識真如法性不是真如，然僅只因緣於他的覺知心離於語言文字而予以假名施設想像的「琅琊閣真如無爲法性」，竟可搖身一變成爲獨立而有實質之法性？

第四個問題是：琅琊閣張志成爲了解除自己的窘境，便自說這「琅琊閣真如法性」是一切諸法的理體。然琅琊閣張志成本來自稱這「琅琊閣真如法性」是無爲、無作用、無功德的純一法性，又如何可在安立「真如」之名後，就反來取代而成爲八識心體之實體、理體？這就變成了移花接木、「頭上安頭」般的荒謬，完全混淆「體、性」之別。當知：張志成自說「琅琊閣真如法性理體」是一切法包含八識在內的理體，這即是申明此「琅琊閣真如法性理體」是八識的所依，八識須依靠此理體才能存在，如是豈非又成爲第九識的

實質了？然張志成既說純無爲的「眞如法性」爲諸法的「所依體」，則此能生第八識的「琅琊閣眞如法性」就必須有種子功能差別的流注生、流注住、流注滅之現起，方得以成就諸法生住異滅相，這是法界中之所必須，如此一來「琅琊閣眞如法性」也轉變成爲有爲性而自語相違了；然張志成又自說此「琅琊閣眞如法性」從無作用，如是何有儲存、流注種子的功德作用？因此，張先生所謂的「琅琊閣眞如法性」只是他意識想像的純粹虛幻法，與一切諸法都從無關聯，這樣如何稱爲一切諸法的「理體」？只是愚人口中的戲論。

第五個問題：既然張志成主張第八識是生滅心，那究竟是誰生滅這「第八識」、誰爲「第八識」的所依、誰含藏「第八識」心與心所法的種子，讓「第八識」從無始以來可以運行無輟？又誰可生滅未來佛地的「無垢識」？當知佛法唯說八識，還有哪個法能生滅「無垢識」？依「心能生心」的道理，豈非琅琊閣張志成還是主張有第九識？成就增益執的惡見？又，縱使張志成自創「第八識持種心可於心體滅後又復出生，而不墮入無因生的窘境」，然此「自生」違背一切三乘所說「不得自生、他生」之至理，《中論》已經廣破，張志成何得以無知至此？且第八無垢識本無生滅，如何可自生而變成刹那刹那生生滅滅，如是豈非將佛法佛果當作是兒戲？且，一切眾生阿賴耶識，如大乘諸經已說「同於涅槃」，而涅槃不生不滅，此阿賴耶識即是不生不滅；如何張志成自創第八識自生之異說，以「刹那刹那生滅」說來取代眾生因地第八阿賴耶識心體「同於涅槃之不生不滅」，刻意

違背佛說、成大惡邪見？

第六個問題：既然張志成主張八識皆是虛妄，必無「真實唯識」；既無「真實唯識」，又如何說如來地之第八識「無垢識」是盡諸未來永無改變？且，《成唯識論》已說如來地之「無垢識」即是因地第八阿賴耶識心體——唯有更改名字與滅盡阿賴耶性及異熟性，不改其體。若如張志成主張「第八阿賴耶識是生滅心」，則成佛時的無垢識心體自然也還是生滅心，因為生滅心體無論怎麼修，還是與因地心相同的生滅心體，如此豈非主張如來的無垢識也是生滅心？若然，為何大乘經典說如來「常、樂、我、淨」，如何張志成可執異說而悖逆佛語？

第七個問題：縱使張志成詭辯「就是可令心體由『生滅』轉變成『不生滅』」，那還是「本無今有」，仍是「有生、變異生、轉生」之法，並非「本來不生」之法，唯有冀望將來可以「不滅」；然依因緣條件而成就的「生、轉變生、轉生、變生」悉皆有生，有生必滅，將來必依因緣條件轉變而成就「滅、轉變滅、轉滅、變滅」，哪有「生滅心」可轉變成「不生滅心」的道理呢？當知「『生滅』不得為『不生不滅』之本」，如同佛門外道要將六識心修成真心一樣，這從「生滅心」轉成「不生不滅心」永遠是這些人的自我心理安慰與錯覺；因此，於「修、不修，生、不生」邏輯皆無可置喙的張志成豈非在主訴：「如來將來必會壞滅，永無真實法身、真實心、真實唯識」？既是如此，那如來世尊必然無須辛苦地度化有

情成佛！由此即知，張志成所說盡成壞法，其業深重。

如上幾處問題，張志成及其跟隨者盡其一生也無法回答（從不奢望琅琊閣張志成回答，以其無能力故），可令末法眾生知道張志成破法者的自相矛盾的程度，任何主張「虛妄唯識立場」來「解讀佛法」時，就有這些數不清的「自壞其宗、自反其言、前後所說相違」的論述「錯誤」；只要他繼續擁護「虛妄唯識」而否定「真實唯識」，他怎麼說都是錯。

⑧ 如來藏本非梵我，唯有如來藏能生萬法

琅琊閣說：【如來藏系因為強調有一個恆常不變的東西，有梵我論的味道。】²⁹ 他又說：【《蛇喻經》裡面，佛陀明確破斥永恆存在、恆常不變的「梵我」並不存在。】³⁰

辨正：

- (1) 菩提達摩祖師舉《楞伽經》教導弟子「阿賴耶識心體＝如來藏」，一切真悟者皆是親證此恆常不變的涅槃妙心如來藏，歷史上的真悟禪宗祖師沒有一位會說「阿賴耶識心體不是常恆不變」。然無知凡夫釋印順不信有三轉法輪，他更是直接攻訐禪宗證悟的標的如來藏是「外道神我」，承繼他見解的張志成便如是說如來藏「有梵我

29 琅琊閣，〈佛系問答：阿賴耶識＝如來藏＝真如？蕭平實導師錯在哪裡？〉。https://lanyage.org/2020/2998

30 琅琊閣，〈佛系問答：阿羅漢身死入無餘涅槃，為什麼你還可以看到他/她的屍身？〉。https://lanyage.org/2020/2935

論的味道」，意思仍是「如來藏＝梵我＝外道神我」，這與釋印順說法無別，他真的是釋印順忠實的信徒。

- (2) 琅琊閣張志成又攻訐如來藏說：「這可以產生兩種不同的倒見：一、以為有這真實的空性，為萬有的實體；一轉就會與梵我論合一。二、以為空是什麼都沒有，即成為謗法的邪見。」³¹ 然而如來藏即是真如心，真如心即是空性心，這是大乘經論所共說的事實；因此，如來藏名空性心，又名空性如來藏，有「真實的空性」能出生一切萬有，即為「萬有背後的實體」，而痛恨大乘法的張先生卻因此就撂下一句話說「一轉就會與梵我論合一」，意思是指如來所說的如來藏是「梵我、外道神我」，意思是如來說「外道法」；他也不認為這如來藏是出生諸法的「空性」。然而《阿含經》中如來所說「名等七識及色等十一法都是另一識所生」的聖教，不正是說第八阿賴耶識嗎？張志成卻又視而不見、讀而不知了。顯然這第八識正是萬法的根源，張志成怎能將外道梵我的意識指稱為第八識真如？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分明說真如可出生諸法——「真如雖生諸法」，張志成也要強辯無為法不能出生諸法，他永遠不信有「無為心、真如心、真如可出生諸法」，他也不接受《成唯識論》所說「如來的無垢識法身是無為心

³¹ 琅琊閣，〈正覺法義辨正：《真實如來藏》一書顛倒《中論》的「空性」正理〉。 <https://langyage.org/2019/2873>

體，然具無漏有爲性，有無量功德」，這「有爲、無爲」的眞義和眞如常恆不變心體的眞諦都是執外道斷滅見論的張志成無法承受的。

- (3) 這「空性」的眞實義，斷滅見論者琅琊閣張志成是不可能瞭解的；此舉《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9〈夜摩宮中偈讚品 第 20〉力林菩薩所說頌：「云何說諸蘊？諸蘊有何性？蘊性不可滅，是故說無生。分別此諸蘊，其性本空寂，空故不可滅，此是無生義。」³²——什麼是解說世間諸五蘊呢？眾生的五蘊有什麼法性？當知這五蘊的眞實法性本不可滅，因爲這出生五蘊、成就五蘊、爲五蘊之所依的是無生無滅之法性眞心，五蘊就是依此法界根本因如來藏的妙眞如性而可世世出生不斷，從這個角度而說五蘊不滅，又以如來藏法爾而有、常恆不變、本來無生，而五蘊攝歸如來藏，是故說五蘊本來無生。菩薩摩訶薩善於分別這五蘊的眞實性，由於善觀這如來藏心體「本性空寂」而能生五蘊諸法，將五蘊攝歸於如來藏，這就是眞正的「空性」眞實義，因爲這「空性」從來而有、本來無生故不可滅，這就是一切五蘊諸法無生之眞實義。《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9〈夜摩宮中偈讚品 第 20〉覺林菩薩說頌時，就從這眾生自心與眾生五蘊關係說起：「心如工畫師，能畫諸世間，五蘊悉從生，無法而不造。如心佛亦爾，如佛眾生然，應知佛與心，體

³² 《大正藏》冊 10，頁 101，下 8-11。

性皆無盡。」³³——這自心如來藏有如爛熟工巧的畫師，能繪畫出一切世間，有情的五蘊都是由其自心如來藏所生，世間沒有一法不是如來藏心所造。這因地眾生的如來藏心如是，如來覺地的無垢識心也是如此，因地心與果地覺都是同一個第八識心體的緣故；就像是果地如來的功德，眾生因地時也是本有如此功德只是無法顯發，大眾應知如來無垢識與一切有情之自性心如來藏，真如體性皆是無盡、永無壞失，不生不滅、常恆不變。《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6〈須彌頂上偈讚品 第 14〉一切慧菩薩說頌：「法性本空寂，無取亦無見，性空即是佛，不可得思量。」³⁴——真實自性清淨心之法性本自空寂，無有能取與所取，無見一法、無念一法，如此方是「性空、空性」，這才是自心本覺、自心如來的境地，如是不可思量。《佛說廣博嚴淨不退轉輪經》卷 2 說：「眾生是涅槃，其性即空故；以是義顯示，寂靜涅槃相。若能如是信，名無畏菩薩。」³⁵——有情眾生即是涅槃，以眾生性即涅槃性，全都攝歸這如來藏妙真如性，這涅槃自性就是「空性」的緣故；以此義理顯示，世間一切諸法與有情皆是寂靜涅槃法相，何曾無有如來藏住持一切法，何處不現起這第八識的自性涅槃性！若能如是信受的人就稱名為無畏菩薩。

33 《大正藏》冊 10，頁 102，上 21-24。

34 《大正藏》冊 10，頁 81，下 15-16。

35 《大正藏》冊 9，頁 260，上 21-23。

(4) 至於喜歡咬文嚼字的張志成，若無明確的「空性心」三個字，他至死都不服氣；在此方便隨順其愚，舉窺基大師在《說無垢稱經疏》卷 3〈聲聞品 第 3〉解釋維摩詰菩薩對優波離尊者的開示：「空理義云：汝心本淨，性本空故，無染故淨；汝得阿羅漢涅槃解脫時，此空性心曾有染不？凡聖雖殊，心實無別，故以為問。」³⁶ 這段話是說這空性心之真實義：優波離！你的自心如來藏本性清淨，其自性本來空寂故，無有分別染著故說清淨；那你在得證阿羅漢涅槃解脫時，這空性心是否有染汙呢？窺基大師說明這啓問是因為凡夫、聖者雖有修證不同，然此空性心如來藏自性清淨並無差別，所以先問優波離尊者他親證阿羅漢（實際是說他親證此心時）之後觀察這空性心有否染汙。由此可知，窺基大師也使用「空性心」來描述此心，此「空性」即指「此心如來藏」本來空寂而能生萬法的體性，即二空所顯之真實性，亦可代稱「此心如來藏」；所以任何人都不應以愚人自居，以管窺天，泯滅「真空、空性」之義。

（待續）

³⁶ 《大正藏》冊 38，頁 1053，上 25-28。



從《大悲懺》 初探中國化的懺儀

(中篇)

郭正益、張育如



(三) 刪除了「理觀」的《千手眼大悲心呪行法》 及其效用

承上，學人依於真實理來修行時，方是真修行；不論修福、懺罪、悟前加行、悟後起修，都必須依於無相無作的正知見。而且佛法是一體的，真實心、真實見、真實修，本無天台、禪宗、淨土……等宗派之分。當我們能依於完整的佛法正見，全方位修福修慧時，道業就能穩健增上。

另一方面，從佛法弘揚史的角度來看時，釋知禮法師撰制大悲懺儀的時代，正值佛法已經實際進入像法時期的尾聲，此時的學人不如正法時期那麼利根、那麼自律，單依佛法正理難以自淨己意，因此應世發展出懺法行儀，兼含「事懺、理觀」，透過有相的儀軌，行無罪相懺悔，如此幫助學人身心清淨，再依根本識實相心的體性來觀行，求悟本心（已證悟者，亦可行實相懺，轉依真心如來藏，泯除五陰我性）。

待宋朝過去之後，元明清三代都是密宗瑜伽法的天下。元朝皇室信受喇嘛教，喇嘛僧出入宮庭穢亂宮嬪女謁、群臣命婦¹；上行下效，民間亦流行密宗瑜伽法，僧人娶妻、僧俗

1「上以元末之君，不能嚴宮闈之政，至宮嬪女謁私通外臣，而納其賄

男女混雜往來，屢見不鮮，導致禮法大壞。此密教自謂的「無上瑜伽」外道法蔚為歪風邪氣，雖然明太祖朱元璋三令五申嚴禁僧俗男女往來，仍然難擋流行²，上自皇室貴族、下至官民百姓，皆藉密教瑜伽法度亡、消災、祈福，僧人娶妻仍舊嚴重（所謂「火宅僧」、「梵嫂」）³，且佛門儀軌中充斥密咒、雙身咒、手印。此後一路連綿到清朝，長達數百年，直至中國皇朝時代結束乃至民初，多有共墮喇嘛邪淫之惡行者。

元明清三代無上瑜伽法歪風盛行，加以皇室的支持，壓縮了真悟禪師的弘法空間，真正的佛法要旨（悟明第八識真心如來藏）不得不隱沒，連帶引發骨牌效應，證悟的佛弟子愈來愈

賂，或施金帛於僧道，或番僧入宮中攝持受戒，而大臣命婦亦往來禁掖，淫瀆邪亂，禮法蕩然，以至於亡。遂深戒前代之失，著為令典，俾世守之。……群臣命婦，於慶節朔望，朝見宮中而止，無故即不得入宮中。人君亦無有見外命婦之禮。……至於外臣請謁寺觀燒香、禳告星斗之類，其禁尤嚴。」請見：《明太祖實錄》卷 52，洪武三年五月乙未條。

- 2 茲略舉一二：「僧有妻室者，許諸人捶辱之，更索取鈔五十錠。如無鈔者，打死勿論。」又，「有妻室僧人，願還俗者，聽；願棄離修行者，亦聽。若不還俗、又不棄離，許里甲隣人擒拿赴官，循私容隱不拿者，發邊遠充軍。」請見：朱元璋《欽錄集》，洪武二十七年甲戌，正月初八日條，收入明·葛寅亮《金陵梵刹志》卷 2。《大藏經補編》冊 29，頁 66，上 14-18。
- 3 唐朝以來受到密教密續的影響，已見僧人娶妻之行，且此淫風歷經宋朝一路延續到明朝。元末明初陶宗儀援引唐·鄭熊《番禺雜記》：「廣中僧有室家者，謂之『火宅僧』。」又援引宋·陶穀《清異錄》：「京師大相國寺僧有妻，曰『梵嫂』。」以上均出自：陶宗儀，《南村輟耕錄》，卷 7。

少，真正的佛法也愈來愈少有能受持者。在傳法愈發艱難的狀況下，學人自我削減染心的力量也愈形薄弱。於是，進入末法大約五百年之後，先有明末清初讀體律師刪文重纂，後經清朝寂暹法師「補像較梓」⁴，原本《千手眼大悲心呪行法》懺儀中的「理觀」就全被刪除掉了，只剩下「事儀」。⁵當知在元朝釋自慶編述的《增修教苑清規》中，是特別強調修《大悲懺》者務必對懺儀的「理觀」全都精熟無忘的⁶，因為釋知禮法師在此懺儀應起「理觀」之處皆用括號文字或小字說明，提醒學人對此應當熟稔，方能即時起念作諸觀行，所以《增修教苑清規》也有如此要求。然經過讀體律師刪除「理觀」一即提示作理觀處之文字一後，這《大悲懺》就無法圓具事理雙懺、能所俱泯的目的。

知禮法師的《千手眼大悲心呪行法》儀軌，「理觀」本來是重要部分，刪除之後成為流傳的《大悲懺》儀本，法會從原本二十一天的懺期縮短為兩小時，整個儀式的重點落在事懺

4 《千手千眼大悲心呪行法》，《新纂卍續藏》冊 74，頁 542，下 10。

「補像」指增補諸佛菩薩聖像，「較梓」即校梓。

5 釋知禮法師初創的《千手眼大悲心呪行法》兼具「事儀」、「理觀」，依法誦持的話，一個懺期是二十一天。明末清初讀體律師（公元 1600—1679）刪除十科分類、重新組織，再經清朝寂暹法師於公元 1819 年重新編纂，「理觀」整個被刪除，只剩下「事儀」部分，成為現今通行的懺本，法會時間約二個小時。請參考：〈《大悲懺》是誰制定的？〉，《香光莊嚴》，香光莊嚴雜誌社（嘉義縣），2011 年 6 月 / 第 105 期，頁 47。

6 《增修教苑清規》卷下：「凡儀『理觀』，皆悉精熟。」《卍續藏》冊 101，頁 751，上 12。

——唱誦〈大悲咒〉以及部分經文，禮佛求懺悔。

知禮法師的懺儀原本是用來幫助佛弟子消除業障以求悟道的善方便，到了後末世卻只留下拜懺部分，人們甚至連拜懺的動機都改變了，視拜懺為求福的方式之一。⁷（這也包括了中國華夏子弟古來以祭天祭祖的方式來祈求賜福，甚至孝子祈求過世的雙親可以得到更好的來世等。）本來事理兼具的《大悲懺》儀軌，從佛法的修行工具，變成了符合人們現實效用的方便法。

五、對照《大悲懺》的事懺結構，略作梳理說明，並建議回復理觀文字

知禮法師擬制的《千手眼大悲心呪行法》懺儀（即今日流傳的《大悲懺》的原型。今時的《大悲懺》大致上皆依後來清朝讀體法師重新編纂的《千手千眼大悲心呪行法》，本文則回歸知禮法師之原版懺儀），由「事懺、理觀」兩大結構組成；重要的「理觀」被刪除之後，剩下「事懺」，結構又可略分為：1.以香為信使恭請佛菩薩，2.讚歎（〈讚觀音文〉）、伸誠（即〈疏文〉），3.奉請、頂禮三寶，4.持咒、懺悔。

以本會舊版《大悲懺》比對此原型，儀軌有三處出入：一、「奉請、禮拜三寶」兩個流程合併為一個；二、「讚歎」被提到「奉請禮拜三寶」之前；三、〈疏文〉放在法會之後的《佛前大

7 請參閱：于君方著，張譯心譯，〈《大悲懺與天台教觀》：知禮的《千手眼大悲心呪行法》〉，《香光莊嚴》第 60 期，香光莊嚴雜誌社（嘉義縣），1999 年 12 月，頁 34-68。

供》中。初推其因可能如下：一、「奉請、禮拜三寶」流程合一可能是爲了節省時間，也可能是以爲〈爐香讚〉已經奉請三寶，因此直接進入頂禮三寶流程；二、「讚歎」提前，可能是爲了配合二合一流程；三、〈疏文〉放在《佛前大供》中，可能是誤會了必須先午供才能伸誠稟佛。大體而言，雖然有上述出入，但儀軌架構仍是沿襲了釋知禮法師的原版懺儀。對照如下：

《修懺要旨》 (宋·沙門知禮述)	《千手眼大悲心呪行法》 (宋·沙門知禮集)	本會《大悲懺》儀軌	
		舊版	調整後 (兼回復理觀文字)
壹、嚴淨道場	1. 嚴道場 (香花飲食供養嚴飾道場)	A. 佛前供養香花果 恭迎主法法師 南無大悲觀世音菩薩 (三稱) 〈爐香讚〉	I. 莊嚴道場 禮請主法菩薩法師 佛前供養香花果 〈爐香讚〉
貳、清淨身器	2. 淨三業 (著淨衣、制心一處 莫雜語) 3. 結界 (取咒畫地爲界)		
參、三業供養 (若香若花，體是法界；能供所供，性本真空)	4. 修供養 (燒香散華)	B. 修供養 (燒香散華)	II. 同左

肆、奉請三寶 伍、讚歎三寶 陸、禮拜三寶	5. 請三寶諸天 6. 讚歎伸誠 7. 作禮三寶	C. 讚歎伸誠 〈讚觀音文〉 D. 「奉請三寶 諸天」及「頂禮 三寶」	III. 讚歎伸誠 ① 〈讚觀音文〉 ② 〈疏文〉 IV. 同左
柒、懺悔 (從微至著，悉皆 發露，更不覆藏) (勸請、隨喜、回 向、發願)	8. 發願持咒 9. 懺悔	E. 發願持咒 F. 懺悔	V. 同左 VI. 同左
捌、行道旋遶 (無能旋、所旋， 永絕能誦、所誦) 玖、誦《法華經》 拾、思惟一實 境界	10. 觀行		
		G. 《佛前大供》 〈疏文〉	VII. 《佛前大供》

對照之下，雖然與原型事懺的結構稍有不同，但在上述簡約時間的前提下，這些出入處允為合理；至於「疏文」，則有調整位置的必要。以下簡要說明：

(一) 莊嚴道場的意義

佛法的法會不同於民間的祭告神明，因此有其在法界中的一些規矩及意義。以禮懺法會來說，法會開始之前須先莊嚴道場——環境打掃整潔、人員威儀庠序（身口意清淨），這對

佛弟子而言，是自莊嚴的意思，因為諸佛如來本來具足莊嚴，並不需要佛弟子更爲作莊嚴。因此，「莊嚴道場」應是藉由外在形式的莊嚴，使佛弟子更生禮敬佛菩薩的殷重心。

（二）禮請主法菩薩法師

法會眾人都生殷重心之後，便是禮請主法菩薩法師與大眾一起佛前供養香花果。這是由於主法菩薩法師是法會的代行執事，理當一起參與法會前的莊嚴道場儀式——佛前供養香花果，與所有會眾一起上供佛菩薩；此亦是法會之前，莊嚴道場的一環。

禮請時，大眾相對排班、低首示敬，以莊嚴的鐘鼓迎請之。不過如果道場還是習慣稱誦聖號，則一般來說應以法會的主尊爲首，也就是《大悲懺》的懺主是觀世音菩薩，則稱誦的聖號理當是觀世音菩薩；主尊以外的佛菩薩，若是與懺主有深厚因緣，也可以是稱誦聖號的對象，以此觀之，若是會眾比較習慣在「莊嚴道場」儀式中就稱誦佛號，則建議以本師釋迦牟尼佛爲主，再接〈爐香讚〉，再燒香散花供養觀世音菩薩，開啓整個《大悲懺》法會儀軌。

（三）供養香花果

佛前供養香花果時，主法菩薩法師出位到佛前，上供環香，至於餘供者則依序上供香花果。

上供的順序宜爲「香—淨水—花、果」，以符合《賢愚經》所開示的「先以香爲信使恭請世尊，再以淨水洗世尊足或是

他用」。⁸ 供水者於等待供水時可將供盤平舉胸前，上供時再舉眉即可，如此可避免舉眉過久，不小心打翻水杯。

供香爲先，還有一層意義是：諸佛如來都是佛弟子的慈父，以香供養十方如來，是增加佛弟子的福德，也是上告諸佛「弟子將在此舉行懺儀」；這時，與佛弟子有緣的諸佛如來都會遙相感應並冥佑有緣的弟子眾懺悔除罪，幫助弟子心性增上。

（四）〈爐香讚〉

供養香花果之後，唱誦〈爐香讚〉，以香爲信使恭請佛菩薩，正式啓動整個法會。這個儀節在法會意義上是啓動之意，此外也是佛弟子稟告、信請佛菩薩蒞臨並加持所有會眾。這一方面有請降之意，一方面是示知大眾法會已經開始。在這個儀軌的推動下，接著奉請佛菩薩、頂禮佛菩薩。

《大悲懺》的〈爐香讚〉，最後宜爲「南無雲來集菩薩摩訶薩」。有別於《佛前大供》有來自諸方的菩薩摩訶薩興起種種供養雲、供養幢、供養幡……等故統稱爲「香雲蓋菩薩摩訶薩」，一般法會則是以香爲信使奉請十方諸佛之時，諸佛的法眷屬就會像雲一樣壯觀地共同來集於佛所，因此唱讚「南無雲來集菩薩摩訶薩」。

（五）奉請及頂禮佛菩薩

⁸ 請參酌電子報第 156 期〈從《彌陀法會》初探追薦亡者往生極樂之儀軌法事—兼略述《悲增法會》〉一文第 67 頁。

知禮法師版本的順序是「奉請三寶諸天一讚歎伸誠一頂禮三寶」。讀體律師刪文重纂、寂暹法師補像較（校）梓的版本則只保留了「頂禮三寶」（且刪除了「彌勒菩薩」至「一切天龍鬼神各及眷屬」），既無奉請三寶、也無讚佛伸誠。而本會運用多年的懺儀則是合併了「奉請三寶、頂禮三寶」，並將奉請諸天「一心奉請善吒梵摩瞿婆伽天子……一切天龍鬼神各及眷屬」⁹改成「一心代為善吒梵摩瞿婆伽天子……一切天龍鬼神各及眷屬頂禮三寶」。

本會儀軌本與原創版、重纂版的差異略述如上，目前雖然無從溯知其緣由，然而唱誦〈爐香讚〉時既已以香恭請三寶，則此處直接頂禮三寶亦實允稱；且從現代時空條件來看的話，現代學人大多是在家眾，平時工作忙碌、生活緊湊，能參加二小時的《大悲懺》法會已屬難得。因此，如是權宜既是佛法攝眾方便的一環，也是佛法權巧彈性的一面。

（六）讚佛及伸誠

由於儀軌在〈爐香讚〉之後直接進入頂禮三寶，因此宜在頂禮之前先讚佛——讚歎懺主 觀世音菩薩的功德；一般來說是直接沿用知禮法師依《千手千眼觀世音菩薩廣大圓滿無礙大悲心陀羅尼經》經句所撰的〈讚觀音文〉，但如果道場想要

⁹ 全句是：「一心奉請善吒梵摩瞿婆伽天子護世四王天龍八部童目天女虛空神江海神泉源神河沼神藥草樹林神舍宅神水神火神風神土神山神地神宮殿神等及守護持呪一切天龍鬼神各及眷屬。」《千手眼大悲心呪行法》，《大正藏》冊 46，頁 974，上 18-22。

另外撰寫讚佛文，允無不可。

讚佛之後，便是伸誠——以文字（疏文）至心向佛菩薩發露弟子的身口意業，祈求佛菩薩神力加被，護念佛弟子懺除惡業，精進行道。此處是「疏文」在儀軌中應有的位置；至於「疏文」的結構及內涵，另見下文說明。

（七）其他之一：「一心頂禮 摩訶迦葉 無量無數 大聲聞僧」

知禮法師版本的「奉請三寶、頂禮三寶」，最後是「一心奉請 南無摩訶迦葉 無量無數大聲聞僧」¹⁰；此大乘懺儀中，於奉請頂禮諸佛如來及諸菩薩摩訶薩之後，出現了「摩訶迦葉」及「無量無數大聲聞僧」，是較難理解之處。推估其因有可能在於 釋迦如來拈花微笑傳付正法眼藏於十大弟子之首摩訶迦葉尊者，而此正法眼藏即是天台宗理觀的根本——實相心第八識，因此知禮法師制定《千手眼大悲心呪行法》（今《大悲懺》原型）時，也將 摩訶迦葉尊者列入奉請頂禮之列。

而「無量無數大聲聞僧」，則須回到 摩訶迦葉尊者的本質其實是菩薩摩訶薩，反過來也可以說菩薩乘行者 摩訶迦葉菩薩摩訶薩爲了配合 釋迦如來弘法利生，故示現爲聲聞僧，之後再迴小向大。同理以推，就像 摩訶迦葉菩薩摩訶薩一樣，十方世界有「無量無數大聲聞僧」雖然示現爲聲聞僧，但本質其實都是菩薩摩訶薩；於第三轉法輪諸經中，尤其是在《法

¹⁰ 釋知禮《千手眼大悲心呪行法》，《大正藏》冊 46，頁 974，上 16-17。

華經》中，世尊說諸大聲聞其實都是菩薩，¹¹ 追隨 世尊學佛以來已經多劫。是故懺儀中的「大聲聞僧」等字句應當刪除，以免眾生拜懺時橫生誤會。

由此可知，佛法本來是唯一佛乘，但為因應十方眾生的根性各有不同，諸佛如來於是巧設方便，或是為說聲聞法，或是為說緣覺法，但終極目的是為有緣眾生搭設渡橋，引入菩薩法，未來能成就佛道。

諸佛如來如是憫念佛弟子，更繫念十方眾生，希望有情都能離開三界生死，得到究竟安樂。以此之故，今日既有真善知識廣宣成佛之法，有實證道場在此世間，則佛弟子參加實證道場所舉行的《大悲懺》法會時，更當感念娑婆教主 釋迦牟尼佛的恩德、觀世音菩薩的大悲心，從自心發露貪瞋慢種種罪業過失，於法會中清淨自心，法會之後亦時時關照自己的起

¹¹ 《妙法蓮華經》卷4〈五百弟子受記品 第8〉：「諸比丘諦聽！佛子所行道；善學方便故，不可得思議。知眾樂小法，而畏於大智；是故諸菩薩，作聲聞緣覺；以無數方便，化諸眾生類。自說是聲聞，去佛道甚遠；度脫無量眾，皆悉得成就；雖小欲懈怠，漸當令作佛。內祕菩薩行，外現是聲聞；少欲厭生死，實自淨佛土。示眾有三毒，又現邪見相；我弟子如是，方便度眾生。」《大正藏》冊9，頁28，上9-20。
《大方廣如來不思議境界經》：「復有無量千億菩薩現聲聞形，亦來會坐，其名曰：舍利弗、大目犍連、須菩提、羅睺羅、阿若憍陳如、摩訶迦葉、優*波離、阿那律、離婆多、阿難、提婆達多、跋難陀等而為上首，皆已久修六波羅蜜，近佛菩提，為化眾生，於雜染土現聲聞形。」《大正藏》冊10，頁909，上24-29。*「優」，《大正藏》作「儀」，今據麗藏本改為「優」。

心動念，依止佛法正知見來起身口意行，如此回歸到《大寶積經》等佛典所開示的，「日初分犯了過失，最遲在下一個時分，也就是日中分，就發露悔過」，這樣子精進修正自己的身口意行，消除粗重煩惱之後，向七住位進發，次第拾級而上。

（八）其他之二：有關「一切天龍鬼神」

知禮法師版本的「奉請三寶諸天」，最後是「一心奉請 善吒梵摩瞿婆伽天子 護世四王……一切天龍鬼神各及眷屬」；在這人間，有著人們看不到的護法鬼神眾，他們歸依三寶之後成為佛弟子，依著佛菩薩的安排以及本身的願力護持在人間學法護法的菩薩們，因此對這些神眾鬼眾也以愛屋及烏的心，隨喜他們來臨會場，一方面一起行懺並藉以修福，一方面感謝他們的護持，使菩薩們能順利行道。因此隨喜諸天鬼神同臨時，心態上是平等看待，無有輕視。（佛世時的諸天、天子、護世四王等，很多都是菩薩摩訶薩示現擔任，以莊嚴 世尊的說法之會，攝受此間有情歸依佛法僧三寶，心向佛道。佛世後，此間護法神祇有許多是鬼神歸依三寶之後成為護法善神，則佛弟子待之以禮，無有輕慢。）

至於本會《大悲懺》之所以將此句「一心奉請」改為「一心代為○○○頂禮三寶」，是由於諸天鬼神不是會眾所應頂禮的對象，然他們有因緣來參與法會，因此在佛菩薩及護法菩薩們的允可之下，成為諸莊嚴眾，我們佛弟子隨喜，且也在我們頂禮佛菩薩時，代他們頂禮三寶，這代表佛弟子平等尊重一切有情，無有輕慢，故以「代為頂禮」一句提醒諸天鬼神應向三寶作禮（已歸依三寶者，自會頂禮三寶；未歸依者，則是提醒他們

禮敬三寶)；另一方面也是佛弟子受諸天鬼神護佑，故以「一心代為頂禮」的心念來作禮，亦作為感念其護佑的一種表示。即佛弟子對一切有情都是以利他之心為出發點，不論在哪個菩薩位階，都以解脫的知見或證德同時利他，所思、所說、所行都不離利他，以此心態面對一切眾生。因此此處「代為頂禮」也有攝受眾生同行佛道的意思在其中，不會因為來此莊嚴會場者有些是鬼神（非菩薩摩訶薩所示現），便予輕慢。故知菩薩不輕慢一切有情、不放棄一切有情，所思、所做都以自利利他為最大前提。

（九）建議回復理觀文字

知禮法師撰制的《千手眼大悲心呪行法》，原本有理觀文字，被刪除之後，純粹剩下事懺，以致沒有第一義正知見的學子不能以實相心的正理為依歸，只是懺悔事相，如此殊為可惜。因為，當學子能從實相心的正理或境界來作懺，才能依於「平等心、無染著心、卑下心、無雜亂心、無見取心……」的實際理地一分一分根除內心的染污勢力，才能一分一分清淨自己的心地。

因此之故，建議回復《千手眼大悲心呪行法》的理觀文字，幫助學子行懺時，從心地法門下手來削減染污心的慣性、勢力。（這些回復理觀的文字，請見後文「八、《大悲懺》實施例」的註腳處。）

六、《大悲懺》疏文，並略述懺悔作意

知禮法師《千手眼大悲心呪行法》儀軌中，「讚歎」（讚佛）之後即是「伸誠」（疏文）。這就產生一個問題，天竺時的學人

是不是就已經使用「疏文」了呢？由於目前並沒有看到經典證明學人稟告佛菩薩時須將心意行之於文，且基本上古代天竺學子讚佛都是直接從內心發抒，直接用梵語音律來表達他們對佛菩薩的恭敬，因此推知學子向佛申述心意時也是如此。那麼，佛法來到震旦中國之後為何會產生法會疏文？其結構又是如何？

（一）略探疏文源流

經查《中華電子佛典》CBETA，以齋為名的佛經——《佛說齋經》、《佛說八關齋經》的開示都僅限於不作八種事的持法（不殺、不盜、不淫、不妄、不酒、過午不食、不好睡眠、不塗脂歌舞）以及持齋所獲的福德，至於儀軌形式則未見開示。以此推知，佛法齋會是佛法東來震旦中國之後，順應此地風土人文而產生的一種結果。

而華夏民族很早就敬天、事天的思想下，懂得向更高的精神力看齊，或是依之作為行事圭臬，或是向其問卜、禱祀，並以一定的形式行之於文。殷商的甲骨卜辭，已經有「時、人、事、結果、事後徵驗」的記事雛形¹²；到了周朝，天子祭

12 中國從新石器時代早期偏晚的階段開始，流行用龜甲或獸骨來占卜；占卜時，燒灼龜甲、獸骨，觀察裂紋的形狀，據以判斷事情的吉凶。商代後期，卜人將卜問的內容及事後應驗的情況刻在甲骨上，就成了甲骨卜辭。卜辭已有一定格式：前辭（記錄占卜的日期及貞人名字）、貞辭（或稱問辭，記所卜問之事）、占辭（觀察卜兆而作出的判斷）、驗辭（記錄應驗情況）。

請參閱：劉一曼教授，〈殷商時候的人如何占卜〉，中國文化研究院，2020

天（郊祭）告饗天道，將祝禱心意形之於語言文字，再口宣出來，以示虔敬。¹³ 這種告天祝祭的禱詞，形式接近口語式散文，可說已經近乎後來的中國化佛教齋文。

（二）從敦煌出土文獻〈齋願文〉看疏文結構

佛法來到中國並順應此地的風土人文之後，產生了猶如禱詞一般的文書格式；從敦煌出土的文獻可以看到所謂的「齋願文」相當廣泛地應用在唐朝蓬勃發展的齋醮法會中。¹⁴ 此「齋願文」之意即為「齋會使用的願文」，不但在消災祈福法會舉行之前須先「齋戒沐浴」或「食齋」以代表內心的恭敬，且法會中以各種美物供養佛菩薩以求賜福，再結合古時祈願祝告的「禱告文」；這和今日的「疏文」已然相當。

不論是應用在齋醮法會的「齋願文」或禮懺法會的「懺

年 6 月 16 日。

<https://chiculture.org.hk/tc/china-five-thousand-years/3315>，擷取日期：

2020 年 12 月 24 日。

13 「郊祝曰：『皇皇上天，照臨下土。集地之靈，降甘風雨。庶物群生，各得其所。靡今靡古，維予一人某敬拜皇天之祐。』夫不自為言，而為庶物群生言，以人心庶天無尤焉。」請見《春秋繁露·郊祀》。

14 相關文獻：

①王三慶，〈敦煌文獻齋願文體的源流與結構〉，成功大學《中文學報》第 54 期，2016 年 9 月，頁 27-58。

②史太文（Stephan Teiser），〈試論齋文的表演性〉，《敦煌吐魯番研究》第 10 卷，2007 年，頁 295-307。

③周西波，〈敦煌道教齋文的內容與意義〉，南華大學文學系《文學新鑰》第 13 期，2011 年 6 月，頁 61-86。

文」，基本上都是向佛申述己意的疏文；其文書形式，此處就以〈齋願文〉的結構來說明，它有四大基本結構：（1）歎德（讚佛威德），（2）申意（自述請願之緣由），（3）道場（法會或行儀或供養），（4）莊嚴（迴向）。這四大結構，首先是讚歎佛菩薩的功德、威神力，次向諸佛世尊、諸大菩薩稟告舉行齋醮法會的緣由，再次是誠心稟白爲此法會備辦了什麼奉品供物或活動¹⁵，最後是迴向，也就是祈求佛菩薩賜福護佑齋主（有時則見在此之後更以齋主姓名、時、地作爲最後結尾）。

這樣的格式結構，融合了先秦以來的祝告文書形式，也提示出了佛法要點：學佛人本應頂戴禮敬諸佛；因此法會及疏文以讚歎佛德爲始，此乃佛弟子的本分事。同時也藉此提示大眾，佛法的齋醮法會不同於民間的禳災祈福活動，諸佛的威神力不可思議，本來並不需要有相的「齋醮法會」才能護念眾生、消除災患，但爲了攝受接引有情，讓大眾生起歸仰佛菩薩的至誠心，因此隨順世間，作此權巧方便。

（三）《大悲懺》新版疏文之調整說明

佛法儀軌的疏文，在天竺本無，是佛法來到中國之後爲了適應華夏文化，從先秦的告天禱辭轉化爲佛弟子向諸佛菩薩伸誠述意的文字（有時又名疏式、呈意、儀文……等；若是運用在懺儀，有時不一定使用上述名稱，例如滿益大師是名之爲《禮淨土懺

15 至若民間信仰的造醮，則是備辦歌仔戲、傀儡戲……等活動酬神。每一個參與的民眾可以自己帶供品來醮會上，有時也出資，法會結束後，主辦單位會分送備辦的供品給大眾帶回去。

文》)。¹⁶

較之於古代的個人祈福，現代化的「疏文」是運用在廣大學佛人的法會場合，不但很鮮明地闡釋第一義，並祈願這一切福德功德與眾生共享，迴向給法界所有有情成就一切世間、出世間的智慧，圓滿無上佛道（願「法界眾生同圓種智」）；同時結合《大悲懺》儀軌本身的懺文，與會者懺悔自身惡業，這就使得「疏文」超越了以往「齋願文」的層次。

後文提供的〈疏文〉（詳「八、《大悲懺》實施例」）是個建議版，謹供參考；其結構係依上述佛教「齋願文」形式作出調整，有別於一般民間信仰及道家的疏文。又，由於〈疏文〉是由主法菩薩法師口宣，爲了避免整篇口誦過於平淡，兼爲提示大眾攝心，因此保留舊疏的音律舉揚之句（俯垂朗鑑¹⁷、證盟

16 唐朝各地風行佛道齋醮法會，其用來申誠的意文不只侷限於一種格式，經過歷代流變，慢慢地簡化這齋文，形成一先呈祝禱表白的疏文，如王三慶說：「甚至從南唐·釋應之《五杉鍊若新學備用》卷下自述的作意及〈道場齋疏并齋文〉文例，說明齋醮文體到了10世紀以後，就從齋文中予以簡化，或分出一部分的内容，先向神佛表白讀誦鋪排物件的簡短疏文，有如日本『諷誦體願文』的結構，或與清代冰雪·如德彙輯的《雅俗通用釋門疏式》一書，沒有兩樣，以迄今日越南、臺灣佛道齋醮法會中的疏文樣式仍然依稀可見。」相關資料請參閱：王三慶，〈敦煌文獻齋願文體的源流與結構〉，成功大學《中文學報》第54期，2016年9月，頁27-58。

嚴格來說，法會中的「疏」是向佛稟白的文字；不過來到後世的現代，可以通稱爲「疏文」，並將敬佛文字、自申己意寫在一起，合爲疏文。

17 經查《中華電子佛典》CBETA，經文是用「希垂朗鑒」，共查到7筆。考量「俯垂」比「希垂」更爲恭敬，是故沿用本會《大悲懺》舊疏的文

攝受¹⁸)置於〈疏文〉首尾二處。

另外，古人制作願文時是可以依據人情與事理來敷衍為或長或短的文句，本會《大悲懺》舊疏後半段的「迴向」一重接一重（「懇祈」、「伏祈」、「並祈」、「仰惟」、「伏仗」、「欽惟」、「懇求」）一共七段，本來亦無不可；然，既已釐清《大悲懺》應該依止實相心第八識正理來作實相懺，也釐清了《大悲懺》的〈疏文〉是用來向佛菩薩申述自己的懺悔心，則〈疏文〉中的迴向就無須不斷新起一段又一段。是故新疏統一將迴向內容寫在同一段中，既避免文氣太過發散，也回復了疏文本來應有的莊嚴性。

至於法會之後回收疏文並火化，這本來是隨順華夏民族自古以來的作法，原非有其必要性，但為攝受眾生故，建議可予沿襲，以示尊重傳統文化。

（四）懺悔作意：從微至著，連根發露，坦蕩不覆藏

字「俯垂朗鑑」。

18 本會舊疏用「攝受盟證」，查無經典資料。改查「證盟」，共有 250 筆資料，例如《依楞嚴究竟事懺》卷下：「十方三寶 證盟攝受」（《卍續藏》冊 129，頁 42，上 8-9。）又如《楞嚴經寶鏡疏》卷 3：「伏請世尊為證盟至終不於此取泥洹」（《卍續藏》冊 90，頁 676，上 14。）

「證」，是告的意思；「盟」，是古代諸侯在神前誓約、結盟的意思。從辭意來說，「證盟攝受」是向佛稟告、發出誓願之後，再求佛攝受；也就是佛弟子的心意向佛祝告之後，祈求攝受。故新疏改為「證盟攝受」，更為契合疏文的申意。

在懺儀中，常見學人是以「參加法會等於減輕罪業」的作意來參加，於是法會之後，又回到貪瞋癡三毒熾盛的慣性，對心性上的幫助比較有限，這是十分可惜的。

《大悲懺》原型的創制者知禮法師在《修懺要旨》中說明，學人懺悔時，應該將自己心中的不善行、染污行都像連根除草一樣，翻出地面、徹底曝曬在陽光下，草根才會枯死，永不再發。¹⁹

這意思是說：怎麼樣才是除草的有效方法？那就是連根拔起——將自己做某件惡事背後的動機、作意，毫不保留地全部翻出來、盡情披露、通通攤在陽光下，這陽光就是佛菩薩，如此打從內心願意讓佛菩薩看見（事實是就算不想讓佛菩薩看見，佛菩薩也看得一清二楚），一點點都沒有起心動念想去維護自己的面子，打從內心願意將它曬透、曬乾，打從內心願意「永不復作、永不復起」（願意不再現起這些作意），這叫作「連根」，這叫作「發露」，是佛菩薩最喜見佛弟子的至心懺悔。如此連根發露，坦蕩蕩地全部披露在佛菩薩面前，連作意、動機一起懺悔（而不是只懺悔惡的行為），才能連根拔起。

換言之，懺悔時，只要有一點點想要遮覆的心行，惡業就無法懺除乾淨。必須打從內心將這種遮覆的心行都當作惡法，

19 《修懺要旨》：「所謂發露眾罪也，何故爾耶？如草木之根，露之則枯，覆之則茂。故善根宜覆，則眾善皆生；罪根宜露，則眾罪皆滅。今對三寶，真實知見，照我善惡之際，窮我本末之邊，故原始要終，從微至著，悉皆發露，更不覆藏。」《嘉興藏》冊4，頁98，上1-8。

接受這種心行是學法上的障礙，願意毫無保留披露在如來的光明之前，這些惡性種子就難以再度發芽，而自己也不會再去長養那些草苗。因此，真正的懺悔不是只檢查自己的某個行爲，不是只檢視某件單一事項，而是回到 如來所說的心地戒行，從動機、作意一起連根處理。

新學菩薩懺悔時很容易漏掉自己的動機，將自己犯罪的原因歸咎到他人，於是懺悔時不免本末倒置：因爲某某怎麼樣，所以我才犯錯。意思是我之所以犯戒，都是他人引生的結果；於是變成了懺悔是在說明其實自己沒有錯，錯都在他人，連帶導致懺悔只有表相，沒有實質。其實，犯戒有如成語說的「孤掌難鳴」，如果不是自己有貪瞋慢的根本煩惱，即使有外緣，自己的心也不會去相應，遑論引發現行、成就罪業。

因此，佛弟子如果想要快速增上道業，應當時時懺悔自己有惡的動機、作意才會產生惡的行爲，如此從根本意一起下手，才是有效的懺悔。平時就時時如此自我檢視、自我懺悔，根除貪瞋慢等不善的根本作意，就是「菩薩乘人」二六時中「不離一切智心」。

七、結語

佛法的法會儀軌諸如齋醮、禮懺、追薦、安座等，基本上有其一定的法界規矩及意義。大乘懺在中國發展出一群人聚集在佛寺禮懺的有相儀式，雖然知禮法師《大悲懺》的「理觀」在末法時期被刪除了，只剩下「事懺」，但今日既有真善知識住持正法，《大悲懺》儀軌仍應相當程度地回復原有的理

觀，幫助學子依止第八識正理來行實相懺。

實相懺，就是從知道真心的正理開始，依這個實相心的理體改往修來，是為真懺悔。祂的體性「大慈悲心是，平等心是」，無時無刻不照顧著我們，不管我們變成狗貓畜生、天人天神，祂都沒有起過一念捨棄我們，祂的慈悲超過我們的父母，祂的平等無遠弗屆。祂的十心體性，觀世音菩薩已在經中開示（大慈悲心是，平等心是，無為心是，無染著心是，空觀心是，恭敬心是，卑下心是，無雜亂心是，無見取心是，無上菩提心是），想要熏聞這真正的理，我們應該以至誠心親近真善知識請求教導，尤其在這末法時節更須依止、聽受善知識的教誨，才能親證祂的「慈悲」與「平等」等十心體性。

如是以這個真實心的不可思議體性作為我們真正的依止，這就是第一義諦所說的轉依真如；能如此實踐的人，是真正實踐禮懺的佛弟子。尚未實證的學子，則應相信這個無始劫以來一直陪伴著自己的本心真如，祂超越一切覺知心相應的清淨相、染污相，從來不吝於世間任何一法，不擁有世間任何一法，所以自己應該時時作意，依止這個理而不取著世間的一切——我自己的這個真如心體無微不至地照顧我，我也應該依這個本心如此實踐、依這個理而行，去攝受眾生、照顧眾生。這就是依於真實心而作的理懺，這樣就是真懺悔，就是真正的「菩薩乘人」。

當每一個來到正法道場的學人都能這樣依於實際理地去懺悔自心業障，一定會在佛道上穩定地前進，未來九千年雖然魔強法弱，魔波旬仍將一直處心積慮破壞正法、利用學人

自身未斷的粗重性障及習氣來引生並擴大正法道場內的糾紛、增長學人的慢心以致與其他學人不和敬，然而只要正發菩提心、無畏生死、尊師重道、削減慢心、彼此和敬，自能提升菩薩種性，脫離以往粗重習氣，遠離所受的諸惡誓願，真正在這末法最後九千年中脫胎換骨。當我們都能檢視、盡情披露自己的三毒心，定能相應於諸佛菩薩的護念及加持，幫助我們從惡羅網中脫身而出；應深信諸佛菩薩悲心廣大、光明遍照，平等慈視一切有情猶如獨子，因此無論是佛弟子、魔眷屬、魔使都會一體受到佛菩薩加被，只要能以正發心護持正法、護持善知識，斷除慢心、尊師重道、彼此和敬，必能成爲真正菩薩子；當正法道場大眾一心，則末法萬年將增加兩千年法祚，如是攝受衆生功德無量、不可思議。

在此荊棘萬千的末法時代，「不放逸」就是每一位佛弟子的最大護身符：不放逸於歸仰佛菩薩，不放逸於親近正法大善知識，不放逸於依教奉行，不放逸於遠離三毒心，不放逸於救護眾生，不放逸於攝受佛土，不放逸於成就無上正等正覺。謹以此結語，與所有難行能行的菩薩們互相提醒、共相勉勵。
(待續)



爲感懷 玄奘菩薩對大乘佛法的貢獻，以及對後世佛弟子們的綿長教化，歷經多時規劃拍攝製作的《玄奘文化千年路》影集，已擇於 玄奘菩薩誕辰紀念日——農曆 3 月 9 日（今年〔2020 年〕適逢國曆 4 月 1 日），於 YouTube 平台上線隆重推出。

此影集共計七集，主要以動態插畫方式呈現故事的情節，輔以訪談敘事橋段，鋪陳出 玄奘大師傳奇的一生：他如何出家？如何在十三歲時即能上座開演大乘經論，使僧俗四眾聽聞大爲驚歎與敬服？他如何克服重重險阻遠赴天竺取經？在印度那爛陀寺如何跟隨戒賢論師學習？如何得到當時五印度共主戒日王的敬重？如何在曲女城無遮大會上顯發第一義諦法要折服眾人？回國後又如何獲得唐朝帝皇的支持而開展譯經工作？如何弭平唐朝當時佛教界普遍存在的種種疑惑和錯解，乃至對後世的禪宗產生了什麼樣的影響？在譯場鞠躬盡瘁並交代弟子用草蓆裹送、不立碑銘的身影，又對後人樹立了什麼樣的典範？內容生動活潑而感人，極爲精彩。

歡迎諸位大德掃描下面 QR-CODE 或進入下面網址觀賞，也歡迎訂閱《玄奘文化千年路》YouTube 頻道及轉推給親朋好友共同觀看。阿彌陀佛！

QR-CODE :



連結網址：

https://www.youtube.com/channel/UCWe3FTzu6A--c4M7_y6i8lQ/



嚴正抗議

CBETA收錄外道典籍於電子佛典中
——宗喀巴等六識論者的著作不是佛典——

自東漢末年佛法傳之中土以來，佛教的經、律、論三藏即為歷代明君及佛弟子所崇仰恭奉如佛無異；而歷朝歷代對於佛典的翻譯或是大藏經的編修、抄寫、刻印等事業，更為朝廷及佛教界的極大盛事！近二千年來，虔誠的佛弟子無不將大藏經奉為度脫生死之船筏，更是修證菩提道果之圭臬，乃一心不二之所託。

自 1998 年以來，中華電子佛典協會（CBETA）致力於將大藏經電子化，論其在佛法大藏的推廣上嘉惠了廣大佛弟子，實有無量功德亦值得世人稱歎！雖然 CBETA 也收錄了日本大藏經（《大正藏》）、卍續藏等原編修者因不具擇法眼而收入之密宗喇嘛教所創造的偽經、偽論，而將之一併電子化，實為美玉中之瑕穢，然彼乃循前人之足跡，雖不無缺失卻也難以苛責，且此誤導眾生之大過主在前人。然而，在 2016 年新版《中華電子佛典》的《大藏經補編》中，卻蹈前人之過失而變本加厲，竟收錄了宗喀巴等密教四大派諸師等的外道典籍，此舉則不僅將其近二十年來電子化大藏經之功德磨滅殆盡，甚且成就了無量過失，實在令人憐憫又深感遺憾。

《大藏經補編》是藍吉富先生主編之套書，出版於

1984-1986年；藍先生於出版說明中列舉出其收書原則，其中之一乃在於「重視其書的學術研究價值」¹，他在〈內容簡介〉第九冊中言：【我國譯經史上所傳譯的經典，大多屬於印度大乘中期以前的佛典。至於大乘後期的佛書，則為數甚少。印度大乘後期的佛教發展，有兩大潮流，其一為思辨系統，此即包含認識論與論理學的因明學，其二即密教，尤其是晚期的金剛乘與時輪乘。這兩大潮流的典籍，在中國佛典傳譯史上的份量頗為不足。這是我國佛教史上的一項缺憾。】²第十冊中則言：【本冊所收諸書，都是晚近新譯的西藏系佛典。西藏佛教承繼印度大乘及密教的主要義學及修法，加上其本土文化的制約及西藏大德之創新，乃形成一種為世人稱為「喇嘛教」的獨特佛教型態。這種極具特色的佛教，從十九世紀以來，逐漸被歐美人士所重視，直到今天，已經成為國際佛教研究圈內的一大顯學。】（頁65）

藍先生上述的說法，顯然他是認同喇嘛教為佛教，所以才會在《大藏經補編》中大量收錄密宗喇嘛教的諸多論著，而其中宗喀巴的著作就有十三部之多，包括《入中論善顯密意疏》、《菩提道次第廣論》、《密宗道次第廣論》、《菩薩戒品釋》、《辨了不了義善說藏論》等等。然而，所謂的「密宗道」是傳承自印度性力派外道的男女雙身修法，正如太虛法師在為《密宗道次第（廣）論》所作的序文中指出：【密續之分作、行、瑜

¹ <http://www.cbeta.org/cbreader/help/other/B/0-1-Imprint.html>

² 藍吉富主編，《大藏經補編總目索引》〈內容簡介〉，華宇出版社，1986年10月初版，頁63。

伽、無上四層，殆為紅衣士以來所共許之說。無上部之特異瑜伽部者，在雙身之特殊修法，亦為紅黃之所共承。……而同取雙身和合為最上密，乃承印度末期所傳。】³ 藍先生於此必然有所了知；而藍先生在主編《大藏經補編》時，也已知藏密四大教派皆是承繼印度密教，並混雜了西藏本土文化乃至喇嘛們「創新」的自創「佛法」所成；即使藍先生當時或許並不知道這以雙身法為行門的「喇嘛教」實乃附佛外道，並不是真正的佛教，然而當藍先生及電子佛典協會諸位大德，在 2015 年進行《大藏經補編》電子化時，平實導師已經帶領正覺同修會破斥密宗喇嘛教近二十年，並且出版了《狂密與真密》四輯來詳加解析辨正喇嘛教種種不如理的法義與行門，不僅證明了喇嘛教根本不是佛教，而且已經明白指出：雙具斷常二見的宗喀巴等人破法最為嚴重，此外也公開講解《楞嚴經》，並且出版了《楞嚴經講記》十五巨冊，不但闡釋《楞嚴經》中的深妙義理，更清楚地顯示藏密喇嘛教徒眾如宗喀巴之流，正是佛於經中所斥責的：【阿難當知：是十種魔於末世時，在我法中出家修道；或附人體、或自現形，皆言已成正遍知覺，讚歎婬欲、破佛律儀。先惡魔師與魔弟子婬婬相傳；如是邪精，魅其心腑；近則九生，多踰百世；令真修行總為魔眷，命終之後必為魔民，失正遍知，墮無間獄。汝今未須先取寂滅，縱得無學，留願入彼末法之中，起大慈悲，救度正心深信眾生，令不著魔，得正知見。我今

3 http://tripitaka.cbeta.org/ko/B10n0057_001

度汝已出生死，汝遵佛語，名報佛恩。】⁴ 皆是姪姪相傳的「惡魔師、魔弟子以及魔眷屬」，CBETA 的主事者卻還視若無睹地將宗喀巴等密教諸師的邪說謬論收錄為「佛教大藏經」的一部分，顯然是認同「姪姪相傳」之喇嘛教為佛教，足見彼等對於佛法內涵並不如實知見，如是正訛不辨不僅害己更將貽害後世無窮，不得不讓正信的佛弟子深感憂心。

清朝皇室崇奉喇嘛教，促使喇嘛教入篡正統佛教，密教典籍遂被不具慧眼的藏經編修者收入大藏經中，其流毒影響至今仍在，即使大善知識已據教證、理證詳細說明喇嘛教教義的種種錯謬，CBETA 電子佛典協會諸君卻仍墮於邪見深坑中，真是令人悲嘆不已。可見，邪見流毒的影響既深且遠，如釋印順早年便是閱讀了法尊所譯之宗喀巴的《菩提道次第廣論》等著作，因而信受應成派中觀的六識論邪見，而否定了 佛陀所說真心第八識如來藏的存在，妄執細意識常住，所以無法斷除我見，致使他「遊心法海」八十年，乃至著作等身，終究是連聲聞初果都取證不得，只淪為戲論一生的「學問僧」，乃至更成為破佛正法的師子身中蟲，貽害了許多佛弟子因閱讀其著作而信受應成派中觀之六識論，如是邪見漣漪般地擴散，誤導了極多眾生。此諸般鑑猶在，餘毒未清，而 2016 年版的《中華電子佛典》卻更收錄宗喀巴等喇嘛教邪師之著作於《補編》中，此舉恐將更為擴大喇嘛教的影響層面，實有無量無邊之過失。

4 《大正藏》冊 19，頁 151，中 1-9。

CBETA 將這些密教典籍當作佛典收錄實有謗佛、謗法之過，初學佛而未具正知見的佛弟子，更會誤以為這些密教典籍也是佛教經論，信受其中所說之內容而種下邪見種子，誤入歧途而不自知，如是危害廣大佛弟子的法身慧命，其害可謂深遠而慘重；而電子佛典協會諸大德以初善之願心，在成就一分護法功德之時，卻同時造下謗佛、謗法及誤導眾生之極大惡業，豈不冤哉？雖然 CBETA 秉持：「收集所有的漢文佛典，以建立電子佛典集成。研發佛典電子化技術，提昇佛典交流與應用。利用電子媒體之特性，以利佛典保存與流通。期望讓任何想要閱藏的人都有機會如願以償。」⁵ 為宗旨，立意可謂純善，然而正因為宗喀巴等人的著作並非佛典，復因「電子媒體之特性」，資訊取得容易、傳播迅速、影響深廣，因此，不論所成就的是功德或是罪業，也都會是不可思議的倍增廣大，執事者更當戰戰兢兢、如履薄冰才是。

佛菩薩之聖教能夠流傳到現代，是許多先聖先賢勞心勞力的偉大成果，包括歷代諸多的佛經翻譯大家，例如 玄奘菩薩以真實義菩薩的身分，依於如實親證的深利智慧，精勤不倦地主持佛經譯場，才能正確無誤地翻譯出許多勝妙的經典。歷來更有無數人致力於佛典的保存及流通，譬如隋唐所輯之大藏經，因印刷技術尚未發明，乃是以毛筆手書，一筆一畫繕寫而成，收藏於各大寺院；及至宋代印刷術興，則使匠人先以雕刀一筆一畫刻製成版，方便印刷收藏。自此編修

⁵ <http://www.cbeta.org/intro/index.php>

藏經沿為歷朝大事，代代重新編修刻印；甚至為避免佛經之木雕版易毀於天災人禍，乃至有石刻佛經，從隋唐至明末歷經數個朝代，無數人前仆後繼刻成數千石版，封藏於多處石窟。凡此種種，莫非勦力於 佛陀法教之弘傳、護持與紹隆，期為後世佛弟子修證解脫與成佛之道留下續法明燈。以是，佛教大藏經的編修，實應以「紹佛法脈、度脫眾生」的高度來敬慎從事，而所編入大藏之典籍，都必須要 是佛教的典籍，方能作為佛弟子實際修證出世間、世出世間解脫之指導與證驗之依憑。反觀宗喀巴等凡夫的著作都墮入識陰乃至色陰境界中，直接否定 佛的八識正法，又弘揚外道的性交追求淫樂的下墮法，莫說其是否佛典，追究其始其末皆非佛法而否定佛法者，不應編入佛典光碟中視同佛典或佛法。

佛法是實證的義學，只作學術研究而不事真修實證，絕對得不到佛法的智慧與功德受用！因此，編修大藏經不能只管收集典籍文字而已，最重要的是要揀擇典籍之真偽，乃至所用字辭的對錯，方是修藏所應秉持之原則，不應不辨正訛而將外道典籍也一體收編，致使大藏喪失其「實證佛教」之依憑宗範，淪為「學術研究」之圖書集成，甚至反成助長邪見之幫凶，實非吾人之所忍見！否則，不反對佛法的一神教聖經，比之於喇嘛教否定佛法的書籍更有資格可以收入，又怎能說是佛典的集成？

平實導師大悲心切，不忍眾生苦、不忍聖教衰，因而轟正法幢、擊大法鼓，二十多年來帶領正覺同修會破邪顯正，依於教證及理證，從各種不同面向來闡釋及證明喇嘛教六識

論的種種錯謬及過失，目的正是爲了要救護眾生免於受外道六識論邪見之誤導及喇嘛教之侵害，而今卻見《中華電子佛典》更新增諸多的密教謬論來戕害眾生的法身慧命，悲嘆之餘亦不能置身事外，因而叮囑應針對此事提醒大眾：**《中華電子佛典》所收錄宗喀巴等密教邪師之論著不是佛典，切莫受其誤導。**亦期盼電子佛典協會諸大德，能將宗喀巴的邪謬著作從《中華電子佛典》中擯除；若是因爲學術研究者之需求，方便作爲研究佛法與外道法之比對，亦當另立標題如「喇嘛教典籍、坦特羅密教典籍、宗喀巴著作集、印順法師著作集」等，切不可魚目混珠地參雜外道邪說於真正佛教典籍中，莫要斷害自他今時後世的法身慧命。由是因緣以此公告俾眾周知，期盼一切學佛人都能具備擇法眼，使正法得以久住而廣利人天，是則眾生幸甚。



公開聲明

緣由：有少數大法師向海峽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誣告：

「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他們專門毀謗禪宗正法。」

說明：1. 此事關乎佛教了義正法的存亡，本會不能無言，故作此聲明回應之。

2. 事實上，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正法；那些四處誣告的大法師們，所弘揚的都不是禪宗的法門，而是常見外道所弘揚的意識常住思想。從他們為人印證的內容、書中的法義、演講宣揚的禪法中，都已經證明他們所「悟」的都是意識心，與常見外道完全相同，卻與中國禪宗祖師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完全不同。由此證明他們其實不是禪宗，而是寄居於佛門中的常見外道——身披佛教法衣而弘揚常見外道法。

3. 本會所證正是禪宗歷代諸祖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始從 1989 年開始弘揚至今〔編案：2008 年〕將屆二十年了，始終一貫不變的弘揚禪宗祖師所悟的第八識如來藏，也幫助許多人同樣的實證第八識如來藏，由此證明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

4. 諸大法師們由於無力實證，故極力否定第八識如來

藏的存在，由他們十餘年來不斷抵制本會弘揚如來藏正法的明確事實，可以證明他們都沒有實證如來藏，才會公開的否定如來藏(以意識的一念不生，或以意識常住而放下煩惱，作為禪宗的實證標的)。假使他們未來有一天實證了如來藏的所在，他們就必須把目前流通於人間的所有書籍、影音成品，全部銷燬，並向佛教界公開道歉，因為他們誤導學人落入意識境界幾十年，也妄行賺取學人買書的金錢，應該加息返還佛教界學人。

5. 由此證明，他們向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告狀說：「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全是謊言。事實上，他們是惡人先告狀，因為破壞中國禪宗的人正是他們——他們幾十年來都以外道常見的意識境界，取代中國禪宗原本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實證法門，是從根本來改變中國禪宗為常見外道法。而且，本會針對他們所說的常見外道思想，出書加以辨正至今，或已十年、或已五年之久，而他們都無法在法義上作出絲毫回應——從法義上來證明自己不是落入常見外道的意識境界中。由此證明他們的法義確實都是常見外道法，也證明他們才是在實質上破壞禪宗的人。我們指證他們以常見外道法取代禪宗，希望他們回歸禪宗如來藏正法的事實，才是真正護持及弘傳中國禪宗的道場。
6. 這些大法師們若不服本會這個聲明，請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提出證明：他們仍然是依中國禪宗歷

代相傳的如來藏實證法門在弘傳的，並且證明他們已經實證禪宗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了——正確的宣講出第八識如來藏實證後觀行所得的智慧。否則即應收回此前所作對本會的誣告，並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公開道歉。

7. 本聲明將一直刊登於本報〔**編案：本聲明於 2008 年 7 月 11 日連續登載至今**〕，直到他們公開道歉，並獲得大陸宗教主管機關無限制開放本會人員佛教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為止。因台灣某些大山頭已成爲大陸有關單位**統戰**對象，而此諸大法師要求大陸宗教主管機關，拒絕發給本會人員各類佛教著作之書號，制止本會正法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註：大陸的宗教書籍並無出版自由，不能獲得國際書號，必須事前獲得宗教主管機關審核通過，發給宗教類書號以後才能印製流通，類似台灣五十年前的警備總部審核所有著作一樣。所以大陸不像台灣目前可以無限制自由印製流通及免費發給國際書號。）本會在此向大陸學佛人公開道歉：雖然多年努力，仍無法在大陸大量出版正法書籍、利益大陸同胞；雖然這是形勢使然，並非本會不曾努力，但我們仍應在此向大陸同胞致歉。



～ 聲 明 ～

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自成立以來，不曾接受本國、外國政府或其轄下任何機構之資金或物資捐贈，所有資金來自會員、大眾的自動捐贈；但因達賴喇嘛所屬之密宗團體或機構栽贓誣陷，無根毀謗本會，今作此聲明，以正視聽。



法義辨正聲明

末學於著作中所評論之諸方顯密法師、居士，若欲與平實作佛法第一義諦之法義辨正者，平實敬謹接受指教。謹委託正智出版社執事人員，代為約定時、地以及辨正主題。無關第一義諦之主題，不予受理。

辨正方式有二：一、公開辨正，二、私下辨正。公開辨正者，須依天竺法施無遮大會規矩，接受對方當場提出第一義諦法義辨正；凡欲發言辨正者，須於發言前，先與對方共同具結：「若提出之宗旨墮於負處者，必須自裁以示負責。若不自裁斷命者，須禮勝出者為師，親隨此師受學，直至獲得見道印證方止。並須公開宣示：終生不違師法，終生不違師命。」

私下辨正者，雙方各得選派十人以下之旁聽者，但旁聽者不得隨意發言(唯除發言前已得對方允許)；此方式之辨正法義，不須依法施無遮大會規矩具結，純結善緣故。

若不作如是法義辨正，而聚眾謾罵滋事，或於新聞媒體作人身攻擊者，末學或予回應，或不予回應，皆保留民事、刑事之追訴權。

求法者、未被評論者、欲求印證者，請勿藉辨正法義之名義邀約相見；平實法務冗繁，實無閒暇接受邀約。求法者及求印證者，請參加本會共修課程，緣熟必見。

敬請諸方 大德亮督

佛子 蕭平實 恭謹聲明 公元 2001 年元月



法義辨正無遮大會 補充聲明

於公元 2003 年春，退失佛菩提之人離開我正覺同修會之後，誹謗正法根本之第八阿賴耶識爲生滅法，誣指阿賴耶識爲另一第九識眞如心所生者，後爲拙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所破，不能置一詞以回辯。復因曾被楊、蓮……等人誤導之某法師來函，將彼等所說之邪謬主張，代諸佛子於函中具體提出質疑，以此爲緣，誠意欲救已隨楊等修學之四眾；平實閱罷彼函，知彼法師隱有如是善意，乃以月餘時間急造《燈影》一書以述正義。《燈影》出版流通之後，楊等諸人無法應對，乃至不能置辯一詞，深知自己法義所墮邪謬，已無法善後，然而隨彼等離去之四眾，對彼等信心已經盡失，彼等諸人爲救亡圖存故，乃化名龍樹後族，在網站上要求召開「網站論壇上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欲藉此示現其法正確之假象，挽救失去信心之隨學眾人繼續跟隨。

然而，法義辨正有私下與公開二種，公開辨正復有「無遮」與「有遮」二種；有遮者謂限定之人方可上台論義辨正，上台論義者仍需對旁聽者公開宣示其真實身分；無遮者則不限制上台論義者之身分，任何人皆可上台辨正，但上台論辯前仍需宣示其真實身分。因有遮及無遮故，規矩即有不同：有遮者得因雙方之同意而不需切結負責，無遮者則上台辨正者及論主等雙方皆必須同時切結負責。今者化名龍樹後族之退失佛菩提者，在網站上欲作無遮大會之辨正，如何能具切結？若於網站論壇上書具切結書者，具切結之後又將如何履

行義務？論義已墮負處者亦可在論壇上無恥狡辯而無顧忌，仲裁者將如何仲裁？又應於何時結束論義辨正？……在在處處都不能實行也！都違古天竺之規矩也！由於無法實行故，平實必無可能同意「在網站上召開無遮大會」，彼等即可因此而向跟隨者說謊：「我欲與蕭平實辨正法義，而彼不敢與我辯；可見蕭平實之法義錯誤。汝等可安心跟隨我等學法。」以如是手段而欲達成其欺騙跟隨者之目的。

然而，彼等雖非平實在書中《法義辨正聲明》所指定之辨正對象，平實亦願降格與之作公開之無遮大會辨正，或作私下之有遮法義辨正，是故由會中同修要求龍樹後族出示姓名、電話、地址，以便聯繫召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時間、場地……等事宜；而彼龍樹後族拒不告知真實姓名、電話、地址，逃避自己所應負之基本義務，不肯依天竺規矩實行，只欲在網站上縮頭藏尾而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假以龍樹後族之名而行縮頭藏尾之事，玷汙 龍樹菩薩令名。如是隱藏身分而以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所作之辨正，由於身分神祕，人皆不知，是故辨正到後來，詞窮理屈者必定產生強詞奪理、惡詞劣語等寡廉鮮恥之不理理性言語行爲，難能達成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公正誠懇之善意，故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之辨正，並無實質意義；而彼以龍樹後族名義所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必將屬於強辭奪理行爲，則必玷汙 龍樹菩薩清譽，亦無實質意義；誰有智者願與規避責任而作強詞奪理之言者，在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一來一往而廣作無意義之爭論？可見彼等諸人只是藉此行爲，欲達成誤導跟隨者之目的，欲令跟隨者誤以

爲彼之法義確實正確；故其提出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說，只是障眼法，實欲藉此欺騙跟隨之人，並無實義。

以往曾有公開「弘法」之藏密上師，對平實作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邀約，但後來皆要求改爲私下辨正；及至辨正時間屆臨時，卻又爽約不到，亦不肯以一通電話告知取消之理由。如是行爲，皆屬同一目的：只是欲藉此事達成籠罩信徒之目的，其實並無意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然後私下對信徒謊言：「我邀蕭平實辨正法義，但蕭平實不敢與我辨正，所以法義辨正無法召開，可見蕭平實的法義錯誤。」如斯等人言行不一，往後仍將繼續有之。如是事相，今予披露，令眾週知，可免以後有人再被誤導。若有人再以「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以邀平實者，皆無實義；唯有無智之人、閑著無聊之人，方能與其同在虛擬世界之網站上，作諸不負責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強辭奪理言說也；網站論壇上發言之人皆已遮覆真實身分故，身分悉皆無從查證故；如此而言爲無遮大會，其實連有遮大會之辨正都談不上，因爲有遮大會只是對上台論辯者之身分給與限定，但上台論辯者之身分仍須公開給旁聽之大眾週知，仍然不許隱名藏顏；所以龍樹後族約在網站論壇上辯論法義者，應稱爲縮頭藏尾論辯，其實連有遮大會都談不上，何況可以稱爲無遮大會？而且，彼龍樹後族早已使用種種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提出許多質問，所提出問題往往令人發噱，深覺啼笑皆非，並早已被我會中同修諸人據理駁斥而不能依理回辯；彼再度提出如是虛擬世界之法義辨正，絕無意義！所以他會作出這一縮頭

藏尾而不必負責的辨正邀約，其實也是可想而知的。

假使彼等退失之人，真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而召開無遮大會，或者有遮大會乃至私下之密會，而非縮頭藏尾、要求在虛擬世界之網站論壇上辨正者，平實必定欣然答應定期辨正，絕無不應之理；救度彼等諸人回歸正法，乃是平實所一向樂為之事，焉有拒不答應之理？昔日彼等初離同修會時，平實已曾委曲己心而低聲下氣多方求見，而彼等諸人無一肯見平實，由此可知一斑也；今披露此事，普願曾被矇蔽之人皆得知之。至於其餘未曾被平實評論法義之人，以及非本會退失菩提之人，都請勿邀約平實，平實難有空閑一一與之辨正（若有大師表明實欲請益求法，欲求私下相見論法者除外），仍請回歸原來之聲明為禱！

佛子 蕭平實 謹誌 公元 2003 年立冬



中國佛教復興系列訪談報導

佛教正覺同修會全體在家、出家菩薩眾，在 平實導師的帶領下，大力弘揚 世尊第一義諦正法的真實義理，彰顯佛法三乘菩提的殊勝與尊貴，更勦力於 21 世紀復興佛教的重責大任，驅逐斷常外道邪見於佛門之外，普令四眾佛子回歸 世尊正道。經過近 20 年的努力，以真實而不可撼動的如來藏正法，宣示 如來所說涅槃真實義理，以及成佛之道的修行次第與方法，普遍地提升了當代佛子的佛法正確知見，庶免學人受瞎眼大師乃至附佛法外道的誑惑與誤導。此一艱辛的成果，不但在臺灣地區已經讓佛門四眾普遍接受及認同；而且清淨實修的菩薩僧團，展現出傳統中國大乘佛法行者清淨的身、口、意諸行，更令大陸地區的同胞佛子們驚豔，而廣受各方媒體的採訪報導。

以此因緣，本會陸續將各方媒體採訪的報導，製成 DVD 影音光碟，並將親教師們接受訪談開示的內容整理成文，配合 DVD 影音光碟製作《中國傳統文化復興》系列的佛法正確知見教材，寄贈諸方有緣的佛子四眾及相關單位，以期讓世人對真實的佛法有正確的認知，歡迎各方洽詢本會索取流通，也可連結本會官網 (<http://video.enlighten.org.tw>) 觀看，此系列之報導後續仍在增加中。目前已經製作出九輯的訪談系列報導，內容如下歡迎索取：

- 一、《**分享學禪智慧 開示佛法精義**》（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一）
中國網於 2014-06-19 採訪本會親教師 **余正偉**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620>
- 二、《**走進台灣佛教正覺同修會**》（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二）
中國網於 2014-07-15 採訪本會親教師 **蔡正禮**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719>
- 三、《**弘揚中華文化傳統特色佛法**》（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三）
新浪網於 2014-07-30 採訪本會親教師 **孫正德**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730>
- 四、《**菩薩救護眾生 分享學佛要領**》（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四）
大公網於 2014-09-01 採訪本會親教師 **張正圓**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909>
- 五、《**淨化心靈 迎接 2015 年**》
中國網「公益中國」於 2015-02-12 採訪本會親教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何正珍**老師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5031802>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章正鈞**老師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71103>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孫正德**老師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5031801>

六、《正覺教育基金會與中國傳統文化的弘揚與發展》

中國網在兩會期間，針對兩會復興中國佛教文化的主题，於「中國訪談」演播室採訪本會親教師：余正文老師及余正偉老師的訪談報導，暢談如何弘揚中國的優秀傳統佛教文化。時間：2015-03-12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50309>

七、《情繫中華——專訪傳統文化傳承和發揚使者》

新華網於中央統戰工作會議期間播出的「情繫中華——專訪傳統文化傳承和發揚使者」特別報導，張公僕董事長及陸正元老師分享佛法瑰寶。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7110301>

八、《弘揚中國傳統文化實現偉大中國夢》

中國網「公益中國」報導正覺同修會「弘揚中國傳統文化實現偉大中國夢——走進台灣佛教正覺同修會」之特別報導，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7110303>

九、《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九》

年代電視台「發現新台灣」採訪正覺教育基金會之訪談節目報導，訪談報導網址：

<https://foundation.enlighten.org.tw/about/tvreport-discovery>

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0

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1

十、《佛法東來》

正覺教團製作發行的「佛法東來」——玄奘菩薩取經回國1372年紀念專輯，影片內容共分為三集，由兩千五百多年前釋迦牟尼佛授記佛法將東來震旦為始，歷述世尊拈花默然示眾、迦葉微笑契入法藏，世尊將此無上祕密法教傳給了迦葉尊者，是為禪宗初祖；第二十八祖達摩祖師渡海東來，佛法開始興盛於中國，到了玄奘菩薩去西天取經，於曲女城辯經會上折服一切外道，立大乘第一義諦正法於不敗之地；回國後致力譯經、興揚唯識真旨，中土禪宗根基方得穩固而能發光發熱，將中國大乘佛法推上巔峰！本專輯內容述及八識正理，情理並茂、精采絕倫。

影片共三集，分別為：

佛法東來（第一集）正法眼藏 涅槃妙心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tv20170218>

佛法東來（第二集）第一義天 玄奘菩薩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tv20170225>

佛法東來（第三集）真唯識量 大乘根本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tv20170304>





佈告欄

- 一、除了本佈告欄第四項所列共修處外，本會於台灣與香港外，別無其他分會或道場；若有其他道場或共修處以本會名義或法門，招收學員上課共修者，皆非本會授權，亦皆與本會無關，敬請所有佛子們注意明辨；若無法確定，可以在本會上課時間來電詢問，或者寫信至台北講堂查詢。另外，本會平實導師至今未授權任何人在會內、會外為人勘驗或印證，所有同修都應在本會舉辦的禪三精進共修期中，才會由平實導師加以勘驗或印證。近年有人在會中明心以後，違背世尊「應善觀察根器及因緣，不為少福眾生妄說如來藏妙法」的告誡，私自在會外為諸福德因緣未熟者給予引導及印證，成就了虧損如來的大惡業；並且他們所印證的內容亦多分或少分產生了偏差，導致被印證後前來本會聽經時仍然有許多深妙法義聽不懂的現象；又無悟後指導進修的能力，亦不具有攝受學人的能力，或與被引導印證的學人公然吵架，或產生嚴重爭執及財務糾紛，難免導致學人退轉乃至謗法，是害人害己而且公然違背世尊告誡，嚴重違犯了法毘奈耶（法戒），鑄成虧損法事的大惡業，是為虧損如來。如是等人已經提報親教師會議討論後一致議決：應予開除增上班學籍，在尚未公開懺悔滅罪以前，不許繼續參加本會增上班課程及布薩，並應予公佈之。

除不許他們再參加本會的課程及布薩（誦戒）以外，今已依照親教師會議的決議，公佈於本會各共修處，薦請會員、同修們鑑明。

自從本會發布上述公告以後，另有一貫道之點傳師數人，冒稱爲本會上述文字所說之離會者，或冒稱爲平實導師早期所度弟子，皆僞稱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爲悟，亦自稱所弘揚之法義是本會的正法。近來又發現原一貫道出身之人，謊稱爲平實導師好友，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等，其實素未謀面；此人今在大陸廣洩表相密意，亦自稱已得如夢觀而入地，宣稱是已入聖位的某地聖人，成就大妄語業等；但經本會蒐集其書本或光碟所說內容加以檢查之後，發覺其所「悟」及其所說表相密意都落入五陰之中，並非真悟；其餘佛法知見亦極荒唐，毀謗淨土等言語極多，都屬於凡夫知見而未悟言悟，並高抬果證而成爲大妄語人。此類人自稱證悟佛法乃至宣稱入地以後，仍然歸依尙未斷我見、尙未明心的聲聞僧，或者仍舊歸依一貫道的老母娘——絲毫不知聲聞僧及老母娘都未斷我見亦未明心，顯然他們尙無慧眼——確實尙未明心——故無智慧檢驗聲聞僧及老母娘未斷我見亦未明心之事實，概屬附佛法外道。如是之人又於「弘法」過程中，公然支持落入我見而被平實導師評論之錯悟諸師，顯見其慧眼未開，無有智慧分辨當代大師之悟抑未悟，即是《楞伽經》中世尊所說仍存疑見未斷之人，故以號稱入地之證量而繼續支持抵制如來藏正法之錯悟大

師；由此行爲亦間接證實其未悟言悟之事實，此事亦應知照本會會員、同修們鑑明。〔編案：本會一向秉承公開化、透明化的原則，始從初成立以來，至今不曾對會內、會外佛教界隱諱內部糗事，常寫在書中，或在講經時明白舉示出來作為實例而說明經義，作為會員學「法」時應該注意修學的「次法」，完全遵守世尊「趣『法、次法』」的教誡。今對此事，一仍舊慣，秉承同一原則而對外公佈之，以免有人誤會而受害。〕

二、《正覺電子報》已於 2006 年 9 月更換發報系統，欲訂閱的讀者請前往 <https://www.enlighten.org.tw/epaper> 網址訂閱。若有關於本報的問題、建議或投稿，請寄至以下的信箱：

電子報投稿及般若信箱提問請寄：awareness@enlighten.org.tw

其他電子報等事務請寄：service@enlighten.org.tw

通訊歸依查詢請寄：endeavor@enlighten.org.tw

三、《正覺電子報》平面刊物免費贈閱，歡迎索取。台灣地區讀者，不便親至正覺講堂索取平面版者，亦可免費訂閱（免附回郵），本會將按期寄贈。本報網路版爲了增進讀者於閱讀時的方便性及舒適性，並且讓版面更加美觀，31 期起增加 PDF 檔案格式之版本，PDF 檔案版面樣式與平面版（紙本）電子報相同，敬請讀者連結「佛教正覺同修會全球資訊網」<http://www.enlighten.org.tw/>，或「正智書香園地」網站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下載各期之《正覺電子報》閱讀，並請繼續支持與愛護本刊。

四、本會台灣各地講堂 2023 年下半年禪淨班，將於十月中旬同步開設新班，共修期間：二年六個月（費用全免），各禪淨新班開課旁聽期間仍可報名。

本會禪淨班，係以「無相念佛及無相拜佛方式修習動中定力，實證一心不亂功夫」。並傳授真正的參禪看話頭功夫、解脫道正理、第一義諦佛法以及參禪正知見。

➤ **各地講堂地址、電話（共修時間方有人接聽）、共修時間：**

（※各地講堂之通訊資料若有變動將於官網同步更新：

<https://www.enlighten.org.tw/branch>）

台北講堂：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等——捷運淡水線圓山站旁（二號出口）。電話：總機：02-25957295（分機：九樓 10、11、12、13；十樓 15、16；五樓 18、19；二樓 20、21；B1 樓 22、23；B2 樓 24、25；6 樓 28、29），傳真：02-25954493。平常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6: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23 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十月下旬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桃園講堂：桃園市桃園區介壽路 286、288 號 10 樓，電話：03-3749363，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23 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十月下旬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新竹講堂：新竹市東光路 55 號 2 樓，電話：03-5724297，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23 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十月下旬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中講堂：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 666 號 13 樓之 4、4 樓、4 樓之 1、4 樓之 2，電話：04-23816090，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預定 2023 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十月下旬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嘉義講堂：嘉義市友愛路 288 號 8 樓之 1、8 樓之 2，電話：05-231822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晚上 17:30～20:30。週二晚上講經時間：自 2014/10/28 起每週二晚上 18:50～20:50 播放台北講堂所錄製的講經 DVD。預定 2023 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十月下旬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南講堂：台南市西門路四段 15 號 4 樓、3 樓，電話：06-2820541，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下午 14:00～16: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

20:30。預定 2023 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十月下旬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高雄講堂：高雄市中正三路 45 號 5 樓、4 樓、3 樓，電話：07-223424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下午 13:30~15:30、週六晚上 16:30~19:30。預定 2023 下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十月下旬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香港講堂：☆已遷移新址☆

香港新界葵涌打磚坪街 93 號 維京科技商業中心 A 座 18 樓。電話：(852) 23262231。英文地址：18/F, Tower A, Viking Technology & Business Centre, 93 Ta Chuen Ping Street, Kwai Chung, N.T., Hong Kong。已於 2023/04/16 開設禪淨新班，歡迎報名參加共修。共修時間：香港單週日（午：14:30~17:30）。

每週六 19:00~21:00 播放台北講堂所錄製平實導師開示之《不退轉法輪經》DVD，同週次播放相同內容；歡迎會外學人共同聽講，不需出示身分證件。

➤ 報名表可向本會函索，或於本會官方網站下載：

<http://www.enlighten.org.tw/>

填妥報名表後，請郵寄本會教學部；或於各講堂新開設的禪淨班上課時間，逕至現場報名。

五、全台每週二晚上 平實導師開講的《不退轉法輪經》已於 2021/3/23 講授圓滿。自 2021/3/30 開始宣講《解深密經》，時間是 18:50~20:50；歡迎已發成佛大願的菩薩種性學人，攜眷共同參與此殊勝法會，聞熏勝妙的無上大法。

《解深密經》是闡述唯識義理最重要的經典之一，經中演示 佛陀自內所證之境智行果以及「諸法唯識」之最極甚深祕密妙義，明文標舉如何是「阿陀那識為依止、為建立故，六識身轉」之八識甚深義理，闡述勝義諦「遍一切一味相」之「唯一佛乘」，並清楚點明第三轉法輪諸經方為最究竟了義。此中詳細開闡云何一切法三自性相？前後三轉法輪之關係為何？何謂「依三種無自性性密意，說言一切諸法皆無自性」？云何知法？云何知義？於菩薩道止觀修行中，如何遣除諸相？如何對治諸障？如何引發廣大威德？菩薩十地之功德與諸所對治為何？云何是如來法身及化身的圓滿功德？平實導師以道種智的深妙智慧，現量闡釋了義正法之種智妙理，可謂數百年難得一聞，精彩可期！所演示唯識義理一一皆是自心現量，真實證解者聞之必然親切相應；系統而深入詳釋大乘止觀的實修方法，是修學佛菩提道的重要依據，對於學人深具振聾發聵、開啓智慧之功德，佛子們千萬不可錯過。敬邀四眾親臨盛大法筵，

同沐 如來不可思議之聖教法雨，普令菩提分苗生
機茁壯，共紹佛種使不斷絕。

本課程不限聽講資格，本會學員憑上課證進入台北第一至第四講堂以及第六、第七講堂聽講，會外學人請以身分證件換證進入聽講（此為配合大樓管理處安全管理規定之要求，敬請諒解。台北以外所有講堂無此要求）。台北第五講堂在地下一樓，為開放式講堂，自 2014/10/7 開始，每週二晚上不必任何證件即可隨意進入聽經，歡迎會外學人從大樓側面階梯直接進入，詳細說明公告於正覺官方網站。目前各樓層講堂都已經滿座且略顯擁擠，故於 2017/9/12 開始（每逢週二晚上）開放第六講堂（地下二樓）座位寬敞舒適，並開放地下二樓書局方便學人購書，敬請學人多加利用。其餘各地講堂每週二晚上，皆有台北講堂所錄製講經之 DVD 播放，都不必出示身分證件，歡迎學人前來聽講同霑法益。平實導師目前宣講的《解深密經》，再次深入演示「**此經**」的殊勝義理，機會難得不可錯失。各講堂座位有限，敬請提早入座以免向隅！

六、佛法的修證乃是實事求是，為求真理而闡明佛旨，平實導師領導本會諸多證悟菩薩，不斷地闡揚釋迦佛於經中開示之法界實相心——第八識如來藏——妙義，藉以導正被古今大師錯解之法義，亦使受諸邪見誤導之眾生回歸正道，並紹繼、振興衰微之佛法血脈；經二十多年來的努力，到目前為止已出版一百多冊書籍，對諸大師廣作法義辨正，藉此辨正法義之方法快速提升佛子修學三

乘菩提應有的正知見，然諸大師皆無法回應。今徵求各大山頭法師居士，尋找平實導師所有出版刊物之法義過失，請具名投稿至本會，若確實發現有義理上及實證上之過失者，本會將發給高額獎金，並將此過失更正而刊登在《電子報》中。然匿名、隱址、擾亂者恕不受理。

- 七、本會依據親教師會議指示，關於許多同修家中多出部分局版品或是老菩薩家中局版品無法處理，希望講堂能代收處理。台北講堂安排專責義工於共修期間接受處理：週一、三、四、五晚上 17:30~19:20，週二晚上 17:30~18:30、21:00~21:30，週六 12:30~14:30。請同修將欲回收書籍送到 B2 推廣部並填具書籍明細表，或可洽詢 B2 值班義工相關問題。其他各講堂詳情，請看各講堂公告欄。
- 八、台北、桃園、新竹、台中、嘉義、台南、高雄講堂將於 2023/9/10（日）上午 09:00 舉行菩薩戒布薩，已受菩薩戒之會員，敬請攜帶戒本、海青及縵衣準時參加。
- 九、台北、桃園、新竹、台中講堂將於 2023/9/24（日），上午 09:00 舉行大悲懺法會，令學員懺除往昔惡業、清淨身心，恭請輪值親教師主法。
- 十、2023 年下半年禪一日期，台北講堂：8/6、8/20、8/27、9/3、9/17、10/1，共 6 次。桃園、新竹、台中、台南、高雄講堂：8/20、9/3、10/1，各三次；嘉義講堂：9/3、10/1。以上各講堂禪一日期均為週日。從 2023/7/1（週六）開始接受學員在各班櫃台知客處報名。

十一、2023 年下半年禪三第一梯次於 10/5（週四）～10/8（週日）舉行，第二梯次於 10/19（週四）～10/22（週日）舉行。

十二、2023 年下半年正覺祖師堂開放參訪日期爲：7/16、9/3、11/19。（詳細參訪途徑請參閱本報第 41、42 期之公告，非開放時間請勿前來參訪。本會爲大乘清淨道場，對修持外道法的假藏傳佛教——喇嘛教四大教派假名出家眾恕不接待！真藏傳佛教覺囊派僧衆不在此限。）

※ 本會各項法務活動將視疫情變化及政府防疫法令之規定，適時作必要之調整，若有異動，將另行公告於官網「新聞公告」欄之最新消息：

<https://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

十三、平實導師著《鈍鳥與靈龜——考證後代凡夫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誹謗》已經出版，考證古今錯悟者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毀謗等事，並論證天童宏智禪師與大慧宗杲禪師同以第八識如來藏爲所悟標的，都非以意識離念靈知作爲證悟之標的。熟讀此書者，可以矯正原有的錯誤知見，並消除心中由於誤聞學術界無根毀謗善知識之邪謬言論而植入之惡法種子，有助於宗門正法之證悟。本書一大冊（四百餘頁），只售新台幣 350 元。

十四、平實導師的《勝鬘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詳述大乘菩薩所斷無始無明與二乘聖人所斷一念無明之分際；熟讀此書，

可以深知三乘菩提之異同，了知菩薩所證實相法界如來藏智慧確為不共二乘聖人之智慧（二乘聖人只知現象界之緣起性空而不能及於實相法界）。本書中亦詳述二乘所斷一念無明與大乘所斷無始無明間之關聯、含攝；讀後可以建立具足三乘菩提之整體知見，此後即能兼顧權、實、頓、漸，不再執偏排正、執小謗大，則能真修成佛之道。

十五、平實導師的《維摩詰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經為禪門照妖鏡，凡修學般若、證悟明心者，皆應以此經典的真實義自我檢驗，可以預防因無知、無意之間產生之大妄語業，亦可藉此經中的法義，修正參禪求悟之方向，有助於真實證悟明心。

十六、平實導師的《楞嚴經講記》共十五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經為密教部之重要的真實經典，經中宣說明心與見性之內涵極為詳細，並且詳細解說五陰區宇的意涵，細說五陰習氣種子斷盡時的境界相，以及善惡業果報實現因果律的原理，同時也說明五十種魔擾與邪見的內容。具大心之四眾佛弟子，可藉此書所揭示的經中妙義，熏習大乘法義，邁向修學佛菩提道之正確方向，乃至得以進求實證第一義諦。此經所說諸餘經典中未曾詳述之極深妙法教，平實導師一一詳細闡述，令久修行者閱讀之後震驚感動，誠乃前無古人的曠世鉅作。而對於《楞嚴經》的禮讚，自

古即有「自從一讀《楞嚴》後，不看人間糟粕書」的盛譽。隋朝智者法師聽聞這部《楞嚴經》是闡述諸佛世尊的無上心要，很遺憾這部經當時並沒有翻譯來到中土。因此，他就早晚朝著天竺的方向禮拜，祈求這部經典能早日到中土來，直至命終，如此地虔誠禮拜祈求無有間輟中斷，古德欣慕企盼如是。然而，這部經的義理極為深邃幽隱，即使是三賢位中的證悟菩薩都難以窺其堂奧，何況是信位尚未滿足的一般大眾呢？因此也不免有誹謗而興風作浪之人，懷疑這部經的真偽。現今而論，以《楞嚴經》文字的舛誤與否或其他考古項目研究，都是在枝微末節上鑽牛角尖、嚼文字穀，皆無法撼動此經真實第一義諦如來藏的義理。平實導師依據世尊在此經中不可思議的妙理開示，勘定「色受想行識」等五陰盡的菩薩位次，各為三地滿心位、六地滿心位、七地滿心位、十地滿心位，以及最後身菩薩之修持所證，如是更圓滿了這部經所開示的菩薩修學次第；平實導師以「千古之下，唯此一人」作此畫龍點睛闡述《楞嚴經》「五陰盡」的真義，直是此間佛法中興之一大殊勝事，一切學人皆應隨喜禮讚慶賀！

十七、平實導師著《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共七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詳述四阿含諸經中的解脫道義理，內容係：

詳解四阿含解脫道的實證原理與實修的觀行方

法，並指出末法時代修學阿含道而不能斷三縛結的原因，也為學人的證果而預先建立正知見，可以助您親證滅盡之道，於內、於外都無恐懼，實證阿含道而不退失聲聞菩提的見道功德。並且明確地指出三果與四果的取證關鍵，也指出八解脫與阿羅漢之間的異同所在。關於因緣觀，也有極為詳盡的說明，細說十因緣觀與十二因緣觀之間不可分割的緊密關聯，使讀者對因緣觀的修習確實可以成就。南傳佛法的修證者，將由此書中獲得千年來已經失傳的阿含道正知正見與觀行的方法，可以在此世中實證初果，乃至親證解脫道的極果。

十八、平實導師講述的《優婆塞戒經講記》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在家菩薩戒法，細說布施之功德及布施得福之因果原理，詳述自作自受、異作異受、無作無受之第一義真諦，兼述三乘菩提法義與精神之異同；讀此，能知福慧雙修之真實義，可以助益大乘學佛者之證道。

十九、游正光老師著《明心與眼見佛性——駁慧廣〈蕭氏「眼見佛性」與「明心」之非〉文中謬說》已於本刊連載完畢，並於 2011 年 2 月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闡述明心與眼見佛性之差異，同時顯示了中國禪宗破初參明心與重關眼見佛性，二者間的關聯；也藉著破斥慧廣法師謬論的因緣，祈願佛門學人回歸正知正見，遠離古今禪門錯悟者所墮之意識境界。本書非唯有助於學人我見之斷除，對欲求開悟明心實證第八識如來藏者，更是大有助益，是故參禪學子更應細讀之。

二十、黃正偉老師的《見性與看話頭》已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並於 2014 年 2 月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書中詳說禪宗看話頭的詳細方法，並細說看話頭與眼見佛性的關係。本書是禪宗實修者的方法書，內容兼顧眼見佛性的理論與實修之方法，極為詳實而深入。本書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

二十一、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名為〈超意境〉（第一輯），是以平實導師在各輯公案拈提中寫的偈頌作為歌詞，是超越意識境界的實相境界，以優美的旋律錄製而成；平實導師並且親作一首黃梅調風格的曲子，錄製於其中。本 CD 可供參禪者聆聽欣賞及參究之用，內附彩色精印之說明小冊，請在聆聽時同時閱讀說明小冊，能迅速發起疑情，促進證悟因緣提早成熟，定價新台幣 280 元。自 2007 年起，凡購閱公案拈提系列書籍者，每一冊皆附贈一片〈超意境〉CD。

二十二、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公案拈提第二輯〈菩薩底憂

鬱〉，已於 2011 年 4 月 1 日在各大唱片行、CD 店上市。平實導師特以情歌風格撰寫詞曲，敘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三賢位菩薩所難以覺察，其義極深。本曲之詞與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平實導師並已選取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其他風格等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的曲子，共同錄製；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定價新台幣 320 元。

二十三、公案拈提 CD 第三輯〈菩薩底憂鬱——禪意無限〉，亦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禪意無限〉已於 2012 年 5 月底出版發行，請讀者至各大唱片行請購，〈禪意無限〉盒中亦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定價新台幣 320 元。第三輯出版後不再錄製 CD，特此公告。

二十四、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我的菩提路》第一輯已於 2007 年 3 月出版，全書三百餘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二輯已於 2021 年 12 月再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三輯已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四輯已於 2018 年 6 月 30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五輯已於 2019 年 7 月 31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六輯已於

2020年6月30日出版，定價300元。《我的菩提路》第七輯已於2021年10月出版，定價300元，本書的內容：

余正偉老師等人著，本輯中舉示余老師明心二十餘年以後的眼見佛性實錄，供末法時代學人了知明心異於見性之本質，並且舉示其見性後與平實導師互相討論眼見佛性之諸多疑訛處；除了證明《大般涅槃經》中世尊開示眼見佛性之法正真無訛以外，亦得一解明心後尚未見性者之所未知處，甚為精彩。此外亦列舉多篇學人從各不同宗教進入正覺學法之不同過程，以及發覺諸方道場邪見之內容與過程，最終得於正覺精進禪三中悟入的實況，足供末法精進學人借鑑，以彼鑑己而生信心，得以投入了義正法中修學及實證。凡此，皆足以證明不唯明心所證之第七住位般若智慧及解脫功德仍可實證，乃至第十住位的實證與當場發起如幻觀之實證，於末法時代的今天皆仍有可能。（本書約400頁。）

二十五、平實導師講述的《金剛經宗通》共九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仍維持成本價新台幣250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金剛經》的真實義理，並且舉出與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幫助聽經者實證《金剛經》中說的實相般若智慧。本套書中所說有事、有

理、也有宗門密意，求證金剛般若智慧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詳讀細閱之。

二十六、平實導師講述的《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穿越時空「超意識」》已經出版了，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講述的內容如下：

「三界唯心，萬法唯識」是佛教中應該實證的聖教，也是《華嚴經》中明載而可以實證的法界實相。唯心者，三界一切境界、一切諸法唯是一心所成就，即是每一個有情的第八識如來藏，不是意識心。唯識者，即是人類各各都具足的八識心王——眼識、耳鼻舌身意識、意根、阿賴耶識，第八阿賴耶識又名如來藏，人類五陰相應的萬法，莫不由八識心王共同運作而成就，故說萬法唯識。依聖教量及現量、比量，都可以證明意識是二法因緣生，是由第八識藉意根與法塵二法為因緣而出生，又是夜夜斷滅不存之生滅心，即無可能反過來出生第七識意根、第八識如來藏，當知不可能從生滅性的意識心中，細分出恆審思量的第七識意根，更無可能細分出恆而不審的第八識如來藏。本書是將演講內容整理成文字，細說如是內容，並已在《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今彙集成書以廣流通，欲幫助佛門有緣人斷除意識我見，跳脫於識陰之外而取證聲聞初果；嗣後修

學禪宗時即得不墮外道神我之中，得以求證第八識金剛心而發起般若實智。

二十七、平實導師著作的《童女迦葉考——論呂凱文〈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之謬》已於 2013 年 8 月 31 日出版，定價新台幣 180 元，主要內涵如下：

童女 迦葉是佛世率領五百大比丘遊行於人間的歷史事實，是以童貞行而依止菩薩戒弘化於人間的大菩薩，不依別解脫戒（聲聞戒）來弘化於人間。這是大乘佛教與聲聞佛教同時存在於佛世的歷史明證，證明大乘佛教不是從聲聞法中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的產物，卻是聲聞佛教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聲聞凡夫僧所不樂見的史實；於是古今聲聞法中的凡夫都欲加以扭曲而作詭說，更是末法時代高聲大呼「大乘非佛說」的六識論聲聞凡夫極力想要扭曲的佛教史實之一，於是想方設法扭曲 迦葉菩薩為聲聞僧，以及扭曲 迦葉童女為比丘僧等荒謬不實之論著便陸續出現，古時的《分別功德論》是最具體之事例，現代之代表作則是呂凱文先生的〈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論文。鑑於如是假藉學術考證以籠罩大眾之不實謬論，未來仍將繼續造作及流竄於佛教界，足以扼殺大乘佛教學人的法身慧命，以是緣故舉證辨正之，遂成此書。

二十八、平實導師講述的《人間佛教——實證者必定不悖三

乘菩提》已於 2013 年 11 月 30 日出版，定價新台幣 4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大乘非佛說」的講法似乎流傳已久，卻只是日本人企圖擺脫中國佛教的影響，而在明治維新時期才開始提出來的說法；台灣佛教、大陸佛教的淺學無智之人，由於未曾實證佛法而迷信日本人錯誤的學術考證，錯認為這些別有用心的日本佛學考證的講法為天竺佛教的真實歷史；甚至還有更激進的反對佛教者提出「釋迦牟尼佛並非真實存在，只是後人捏造的假歷史人物」，竟然也有佛門中的少數出家人願意跟著「學術」的假光環而信受不疑，於是開始造作了反對中國佛教而推崇南洋小乘佛教的行為；在這些佛教及外教人士之中，也就有一分人根據此邪說而大聲主張「大乘非佛說」的謬論，這些人以「人間佛教」的名義來抵制中國大乘佛教，公然宣稱大乘佛教是由聲聞部派佛教的凡夫僧所創造出來的。這樣的說法流傳於台灣及大陸佛教界凡夫僧之中已久，卻非真正的佛教歷史中曾經發生過的事，只是繼承六識論的聲聞法中凡夫僧依於自己的意識境界立場，純憑臆想而編造出來的妄想說法，卻已經影響許多無智之凡夫僧俗信受不移。本書是從佛教的經藏法義實質及實證的現量內涵本質立論，證明大乘佛法本是佛說，是從《阿含正義》諸書尚未說

過的不同面向來討論「人間佛教」的議題，證明「大乘真佛說」。閱讀本書可以斷除六識論邪見，迴入三乘菩提正道發起實證的因緣；也能斷除禪宗學人學禪時普遍存在之錯誤知見，對於建立參禪時的正知見有很深的著墨。

二十九、平實導師講述的《實相經宗通》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實相經》的真實義理，並聯結和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而作拈提，幫助聽經者親證《實相經》中所說的實相境界。本書中說事、說理亦說宗門密意，求證實相般若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審細參詳之。

三十、平實導師講述的《法華經講義》為平實導師始從 2009/7/21 演述至 2013/12/17，歷經二百二十一講詳細演繹，詳述古今諸方大師、學人所不知的《法華經》深妙真實義理的講經錄音整理所成，以利益今時後世廣大的學人；共二十五輯已於 2019 年 5 月 31 日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世尊一代時教，總分五時三教，即是華嚴時、聲聞緣覺教、般若教、種智唯識教、法華時；依此五時三教區分為藏、通、別、圓四教。本經是最後一時的圓教經典，圓滿收攝一切法教於本經

中，是故最後的圓教聖訓中，特地指出無有三乘菩提，其實唯有一佛乘；皆因眾生愚迷故，方便區分為三乘菩提以助眾生證道。世尊於此經中特地說明如來示現於人間的唯一大事因緣，便是為有緣眾生「開、示、悟、入」諸佛的所知所見——第八識如來藏妙真如心，並於諸品中隱說「妙法蓮花」如來藏心的密意。然因此經所說甚深難解，真義隱晦，古來難得有人能窺堂奧；平實導師以知如是密意故，特為末法佛門四眾演述《妙法蓮華經》中各品蘊含之密意，使古來未曾被古德註解出來的「此經」密意，如實顯示於當代學人眼前。乃至〈藥王菩薩本事品〉、〈妙音菩薩品〉、〈觀世音菩薩普門品〉、〈普賢菩薩勸發品〉中的微細密意，亦皆一併詳述之，開前人所未曾言之密意，示前人所未見之妙法。最後乃至以〈法華大意〉而總其成，全經妙旨貫通始終，而依佛旨圓攝於一心——如來藏妙心，厥為曠古未有之大說也。

三十一、平實導師著作《涅槃——解說四種涅槃之實證及內涵》共有上、下二冊，每冊各四百餘頁，對四種涅槃詳加解說，每冊各 350 元。上冊已於 2018 年 7 月 31 日出版，下冊已於 2018 年 9 月 30 日出版。本書的內容，係：

真正學佛之首要即是見道，由見道故，方有涅槃之實證，證涅槃者方能出離生死。但涅槃有四

種：二乘聖者的有餘涅槃、無餘涅槃，以及大乘聖者的本來自性清淨涅槃與佛地的無住處涅槃。大乘聖者實證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於入地前再取證二乘涅槃，然後起惑潤生而捨離二乘涅槃，繼續進修至七地滿心前斷盡三界愛之習氣種子隨眠，依七地無生法忍之具足而證得念念入滅盡定。八地後進斷異熟生死，直至妙覺地；最後下生人間成佛之時，具足四種涅槃才是真正的成佛。此理古來少有人言，以致學佛人誤會涅槃正理者比比皆是，今於此書中廣說四種涅槃，以及如何實證之理、實證前應有之條件等，實屬本世紀佛教界極重要之著作，能令學人對涅槃有正確無訛之認識，然後方可依之實行而得實證。

三十二、平實導師講述的《佛藏經講義》，乃平實導師從2013年底至2017年底，歷經四年詳細演繹《佛藏經》深妙真實義理的講經錄音整理所成，詳述古今諸方大師、學人所不知的第一義諦勝妙法藏，以利益今時後世之廣大學人，全書共二十一輯；已於2022年11月30日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300元。本書的內容，係：

「佛藏」者諸佛之寶藏，亦即萬法之本源——第八識如來藏。《佛藏經》之主旨即是從各個面向來說明真心如來藏的自性，兼以教導學人如何簡擇善知識，乃至得證解脫及實相智慧。世尊首先於〈諸

法實相品〉中廣釋實相心如來藏之各種自性，於此無名相法以名相說，無語言法以語言說，實乃第一希有之事！繼以〈念佛品〉、〈念法品〉、〈念僧品〉，使學人據以判知善知識與惡知識，並以〈淨戒品〉、〈淨法品〉教導四眾弟子如何清淨所受戒與所修法。世尊又為警覺邪見者而演說〈往古品〉，例舉過去久遠無量無邊不可思議阿僧祇劫前 大莊嚴佛座下，苦岸比丘等四人以邪見誤導眾生，此等不淨說法諸師及其隨學者因而歷經阿鼻等諸大地獄之尤重純苦，乃至往復流轉於人間及三惡道中受苦無量，於其中間雖得值遇九十九億尊佛，卻於諸佛所不得順忍，如今來到 釋迦如來座下精進修行，竟仍不得順忍，何況能有所實證，如是闡明誹謗賢聖、不信聖語、破佛正法的慘重苦果；隨後又以〈淨見品〉、〈了戒品〉勸勉學人當清淨往昔熏習之邪見，並了知淨戒而清淨持戒，未來方有實證解脫乃至通達諸法實相之因緣。最後，於〈囑累品〉中囑累阿難尊者等諸大弟子，未來世當以善方便攝受眾生發起精進，以得清淨知見與戒行，滅除往昔所造謗法破戒等惡業，而得有實證三乘菩提之可能。一切欲證解脫乃至志求受持諸佛法藏之四眾弟子，皆當以為圭臬而依教奉行。

三十三、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成唯識論》論本，已於 2021 年 12 月出版，定價新台幣 4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成唯識論》為玄奘大師擷取護法菩薩詮釋《唯識三十頌》之十釋要義，依於無生法忍之真見，如釋「所緣緣」之「帶己相心」或「相應所慮、所託」之意旨，涉及親所緣緣、疏所緣緣、所緣真如等，據以破天竺十大論師中之聲聞凡夫論師惡見而成之鉅論。論中攝盡佛門證悟菩薩及部派佛教聲聞凡夫論師對佛法的論述，並函蓋當時天竺諸大外道對生命實相的錯誤論述加以辨正。此論平實導師於弘法初期已依證量略講過一次，但當時未整理成書；如今因正覺同修會增上班中重講，以之作爲教材之用故重印。重印之論本，平實導師特慈悲爲佛子們重新加以正確的斷句，並以不同字體區分頌文、論文、經文、問句、判教提示，令讀者閱之易於理解論中真義而免誤會。論中所說的詳細義理，將於增上班中演示，然後以《成唯識論釋》出版之，總共十輯，謹先預告。

三十四、平實導師最新著作《成唯識論釋》，共有十輯，每輯各四百餘頁，爲註釋玄奘大師所著《成唯識論》之真義，開演成佛之道的正確內涵。定價新台幣 400 元。第一輯已於 2023 年 5 月出版。本書的內容係：

本論係大唐玄奘菩薩揉合當時天竺十大論師的說法加以辨正而著成，攝盡佛門證悟菩薩及部派佛教聲聞凡夫論師對佛法的論述，並函蓋當時天竺

諸大外道對生命實相的錯誤論述加以辨正，是由玄奘大師依據無生法忍證量加以評論確定而成爲此論。平實導師弘法初期即已依於證量略講過一次，歷時大約四年，當時正覺同修會規模尚小，聞法成員亦多尚未證悟，是故並未整理成書；如今正覺同修會中的證悟同修已超過六百人，鑑於此論在護持正法、實證佛法及悟後進修上的重要性，於 2022 年初重講，並已經預先註釋完畢編輯成書，名爲《成唯識論釋》，總共十輯，每輯目次 41 頁、序文 7 頁、每輯內文至四百餘頁，並將原本 13 級字縮小爲 12 級字編排，以增加其內容；於增上班宣講時的內容將會更詳細於書中所說，涉及佛法密意的詳細內容只於增上班中宣講，於書中皆依佛誠隱覆密意而說，然已足夠所有學人藉此一窺佛法堂奧而進入正道、免入歧途。重新判教的〈目次〉已經詳盡判定論中諸段句義，用供學人參考；是故讀者閱完此論之釋，即可深解成佛之道的正確內涵。總共十輯，預定每一輯內容講述完畢時即予出版，第一輯已於 2023 年 5 月出版，然後每七至十個月出版一輯，每輯定價 400 元。

三十五、平實導師講述的《大法鼓經講義》共六輯，第五輯將於 2023 年 9 月出版。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本經解說佛法的總成：法、非法。由開解法、非法二義，說明了義佛法與世間戲論法的差異，指出佛法實證之標的即是法——第八識如來藏；並顯示實證後的智慧，如實擊大法鼓、演深妙法，演說如來祕密教法，非二乘定性及諸凡夫所能得聞，唯有具足菩薩性者方能得聞。正聞之後即得依於世尊大願而拔除邪見，入於正法而得實證；深解不了義經之方便說，亦能實解了義經所說之真實義，得以證法——如來藏，而得發起根本無分別智，乃至進修而發起後得無分別智；並堅持布施及受持清淨戒而轉化心性，得以現觀真我眞法如來藏之各種層面。此爲第一義諦聖教，並授記末法最後餘八十年時，一切世間樂見離車童子以七地證量而示現爲凡夫身，將繼續護持此經所說正法。平實導師於此經中有極深入的解說，總共六輯，每輯 300 元，於 2023/01/30 開始每二個月發行一輯。

三十六、張善思居士的《次法——實證佛法前應有的條件》已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並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全書分上、下二輯，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內容係：

次法的熏修是學佛的基礎建設，非唯求人天之善者所修，解脫道學人欲求斷結證果，乃至大乘佛菩提道中求明心見性的菩薩行者，更需要具有相應的次

法作為依憑，才能有解脫見道乃至佛菩提道實證的福德因緣；因此，次法的正確知見對一切學人都至為重要。「施論、戒論、生天之論」的修學內涵對不同階段的學人則有淺深狹廣的差別，本書內容深入淺出分別作了詳細的整理介紹；不僅援引聖教中諸多開示以及故事作為例證及說明，而且兼論修行次第及方法，俾使讀者易懂、易修而能有真實受用。本書能幫助學人建立對因緣果報的正理、三界的内容，以及次法的修學內涵等正確知見，四眾學人欲快速修集三乘見道所應具備的廣大福德資糧，欲求斷結證果乃至明心見性者定不可錯過。

三十七、大陸及海外地區讀者，欲函索本會贈閱書籍者，須自行支付回郵資費，其數額及支付之方法，請先與本會確定，來信請寄：

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Taipei Taiwan

三十八、平實導師為悲憫四川地震災區受難的同胞，於地震發生一週內，號召會內諸同修菩薩，發起賑災捐款，本會捐助善款，如實履踐 世尊於經中開示菩薩「至心施、及時施、親手施」之功德，後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正覺寺籌備處的名義，透過中華宗教文化交流協會將新台幣一千八百六十三萬元捐往災區。

期使此次向四川地震災區捐助的善款，能應燃眉之急，用於災區學校、寺廟的重建及殘障人士的康復治療。更於川震發生之後隨即於正覺祖師堂，舉辦川震罹難者超薦法會，於所設罹難者靈位之前超薦開示。

三十九、針對莫拉克颱風引起的八八水災，本會菩薩們響應救災活動，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的名義，透過行政院莫拉克風災重建委員會所屬教育部莫拉克風災應變及校園重建計畫，捐款新台幣七百〇二萬五千元；同時捐贈新台幣五十萬元予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協助認養林邊鄉災後購贈物資之用。希望能應燃眉之急，並用於災區學校排除各種困難之用，期能協助完成重建及學校復課工作。欲知詳細資訊，請看相關網站。
網址：<https://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pa/4>

四十、自 2012 年起，每年的歲末寒冬，佛教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透過各區里長直接幫助基層貧苦民眾的成效卓著，2023 年已經是連續第 12 年，分別在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市、台中市、彰化縣田中鎮、員林市、嘉義縣市、台南市、高雄市等，全台十大縣市擴大辦理寒冬送暖活動，總計發放現金紅包的金額達到新台幣八百萬元。幫助獨居老人、低收入戶和清寒學生等，實際受惠者超過 5800 人。活動當天除了發放現金紅包之外，還贈送精緻的點心或民生用品，希望大家都能感受到正覺的愛心與溫暖，並特別在活動中演出教育短

劇以及有趣的相聲，在寓教於樂之中提醒民眾們，小心不要被一些打著宗教幌子的惡人騙財騙色甚至人財兩失。正覺兩會未來也會考慮逐年增加經費及發放的地區，希望透過救助弱勢族群的寒冬送暖活動，能使更多的民眾受惠，感受到社會大眾的愛心與溫暖。詳情請見正覺同修會、佛教正覺教育基金會官網之報導。

四十一、《正覺電子報》非常歡迎會內、會外人士賜稿，關於投稿之相關須知，請參閱第 2 期電子報之「徵稿啓事」。

四十二、本會道場弘揚如來正法，舉凡於各地講堂開班授課、發行結緣書、印刷郵寄費用、各共修處一般水電費等項目，凡有利於大眾法身慧命增長之處，菩薩皆勩力行之，雖花費極鉅，但可利益極多學佛人。佛說「諸施之中，法施爲上」，經中佛說此法施之行亦是護持正法，歡迎佛子四眾護持，廣植此一法施無上福田。本會之郵政劃撥帳號爲 19072343，戶名爲「**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銀行帳號爲 046001900174 臺灣銀行民權分行，因護持項目甚多，爲求收據開立作業進行順利而免延宕，劃撥時請統一註明「**護持道場**」。

正智出版社 籌募弘法基金 發售書籍目錄 2023/05/18

1. **宗門正眼——公案拈提 第一輯 重拈**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因重寫內容大幅度增加故，字體必須改小，並增為 576 頁 主文 546 頁。比初版更精彩、更有內容。初版《禪門摩尼寶聚》之讀者，可寄回本公司免費調換新版書。免附回郵，亦無截止期限。（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市售價格 280 元，多購多贈。）
2. **禪淨圓融** 平實導師著 200 元（第一版舊書可換新版書）
3. **真實如來藏** 平實導師著 400 元
4. **禪—悟前與悟後**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每冊 250 元
5. **宗門法眼——公案拈提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6. **楞伽經詳解** 平實導師著 全套共十輯 每輯 250 元
7. **宗門道眼——公案拈提 第三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8. **宗門血脈——公案拈提 第四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9. **宗通與說通——成佛之道** 平實導師著 主文 381 頁 全書 400 頁 售價 300 元
10. **宗門正道——公案拈提第五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1. **狂密與真密 一～四輯** 平實導師著 西藏密宗是人間最邪淫的宗教，本質不是佛教，只是披著佛教外衣的印度教性力派流毒的喇嘛教。此書中將西藏密宗密傳之男女雙身合修樂空雙運所有祕密與修法，毫無保留完全公開，並將全部喇嘛們所不知道的部分也一併公開。內容比大辣出版社喧騰一時的《西藏慾經》更詳細。並且涵蓋藏密的所有祕密及其錯誤的中觀見、如來藏見等，藏密的所有法義都在書中詳述、分析、辨正。每輯主文三百餘頁 每輯全書約 400 頁 售價每輯 300 元
12. **宗門正義——公案拈提 第六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3. **心經密意**——心經與解脫道、佛菩提道、祖師公案之關係與密意 平實導師述 300 元
14. **宗門密意**——公案拈提 第七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5. **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200 元
16. **起信論講記**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7. **優婆塞戒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著 共八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8. **真假活佛**——略論附佛外道盧勝彥之邪說 (對前岳靈犀網站主張「盧勝彥是證悟者」之修正) 正犀居士 (岳靈犀) 著 流通價 140 元
19. **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 平實導師著 共七輯 每輯 300 元
20. **超意境 CD** 以 平實導師公案拈提書中超越意境之頌詞，加上曲風優美的旋律，錄成令人嚮往的超意境歌曲，其中包括正覺發願文及平實導師親自譜成的黃梅調歌曲一首。詞曲雋永，殊堪翫味，可供學禪者吟詠，有助於見道。內附設計精美的彩色小冊，解說每一首詞的背景本事。每片 280 元。【每購買公案拈提書籍一冊，即贈送一片。】
21. **菩薩底憂鬱 CD** 將菩薩情懷及禪宗公案寫成新詞，並製作成超越意境的優美歌曲。 1. 主題曲〈菩薩底憂鬱〉，描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非三賢位菩薩及二乘聖者所知，此憂鬱在七地滿心位方才斷盡；本曲之詞中所說義理極深，昔來所未曾見；此曲係以優美的情歌風格寫詞及作曲，聞者得以激發嚮往諸地菩薩境界之大心，詞、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其中勝妙義理之解說，已印在附贈之彩色小冊中。 2. 以各輯公案拈提中直示禪門入處之頌文，作成各種不同曲風之超意境歌曲，值得玩味、參究；聆聽公案拈提之優美歌曲時，請同時閱讀內附之印刷精美說明小冊，可以領會超越三界的證悟境界；未悟者可以因此引發求悟之意向及疑情，真發菩提心而邁向求悟之途，乃至因此真實悟入般若，成真菩薩。 3. 正覺總持咒新曲，總持佛法大意；總持咒之義理，已加以解說並印在隨附之小冊中。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3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320 元。

22. **禪意無限** CD 平實導師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共同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小冊，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即有機會證悟本來面目而發起實相智慧，實證大乘菩提般若，能如實證知般若經中的真實意。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9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320 元。
23. **我的菩提路** 第一輯 釋悟圓、釋善藏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4. **我的菩提路** 第二輯 郭正益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初版首刷至第四刷，都可以寄來免費更換為第二版，免附郵費)
25. **我的菩提路** 第三輯 王美伶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6. **我的菩提路** 第四輯 陳晏平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7. **我的菩提路** 第五輯 林慈慧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8. **我的菩提路** 第六輯 劉惠莉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9. **我的菩提路** 第七輯 余正偉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30. **鈍鳥與靈龜——考證後代凡夫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誹謗**
平實導師著 共 458 頁 售價 350 元
31. **維摩詰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32. **真假外道——破劉東亮、杜大威、釋證嚴常見外道見**
正光老師著 售價 200 元
33. **勝鬘經講記——兼論印順《勝鬘經講記》對於《勝鬘經》之誤解**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34. **楞嚴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十五輯，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35. **明心與眼見佛性——駁慧廣〈蕭氏「眼見佛性」與「明心」之非〉文中謬說**
正光老師著 共 448 頁 售價 300 元
36. **見性與看話頭** 黃正偉老師 著，本書是禪宗參禪的方法論。
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售價 300 元。
37. **達賴真面目——玩盡天下女人**
白正偉老師 等著 中英對照彩色精裝大本 800 元
38. **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 等人著 200 元
39. **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正玄教授編著 200 元

40. **金剛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九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41. **空行母**——性別、身分定位，以及藏傳佛教。
坎貝爾著 呂艾倫中譯 售價 250 元
42. **末代達賴**——性交教主的悲歌 張善思、呂艾倫、辛燕編著 售價 250 元
43. **霧峰無霧**——給哥哥的信 辨正釋印順對佛法的無量誤解
游宗明 老師著 售價 250 元
44. **霧峰無霧—第二輯—救護佛子向正道** 細說釋印順對佛法的各類誤解
游宗明 老師著 售價 250 元
45. **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穿越時空「超意識」平實導師述 每冊 300 元
46. **黯淡的達賴**——失去光彩的諾貝爾和平獎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每冊 250 元
47. **童女迦葉考**——論呂凱文〈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之謬。
平實導師 著 定價 180 元
48. **人間佛教**——實證者必定不悖三乘菩提 平實導師 述，定價 400 元
49. **實相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八輯 每輯 250 元
50. **真心告訴您(一)**——達賴喇嘛在幹什麼？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售價 250 元
51. **中觀金鑑**——詳述應成派中觀的起源與其破法本質
孫正德老師著 分為上、中、下三冊，每冊 250 元
52. **藏傳佛教要義**——《狂密與真密》之簡體字版 平實導師 著 上、下冊
僅在大陸流通 每冊 300 元
53. **法華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共二十五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54. **西藏「活佛轉世」制度**——附佛、造神、世俗法
許正豐、張正玄老師合著 定價 150 元
55. **廣論三部曲** 郭正益老師著 定價 150 元
56. **真心告訴您(二)**——達賴喇嘛是佛教僧侶嗎？——補祝達賴喇嘛八十大壽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售價 300 元
57. **次法**——實證佛法前應有的條件
張善思居士著 分為上、下二冊，每冊 250 元

- 58.涅槃——解說四種涅槃之實證及內涵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各 350 元
- 59.山法——西藏關於他空與佛藏之根本論
篤補巴·喜饒堅贊著 傑弗里·霍普金斯英譯
張火慶教授、呂艾倫老師中譯 精裝大本 1200 元
- 60.佛藏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共二十一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 61.成唯識論 大唐 玄奘菩薩所著鉅論。重新正確斷句，並以不同字體及標點符號顯示質疑文，令得易讀。全書 288 頁，精裝大本 400 元。
- 62.大法鼓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2023 年 1 月 30 日開始出版 共六輯
每二個月出版一輯，每輯 300 元
- 63.成唯識論釋——詳解大唐 玄奘菩薩所著《成唯識論》，平實導師著述。
共十輯，每輯內文四百餘頁，12 級字編排，於每講完一輯的分量以後即予出版，2023 年五月底出版第一輯，以後每七到十個月出版一輯，每輯 400 元。
- 64.假鋒虛焰金剛乘——揭示顯密正理，兼破索達吉師徒《般若鋒兮金剛焰》
釋正安法師著 簡體字版 即將出版 售價未定
- 65.廣論之平議——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著
約二或三輯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書價未定
- 66.不退轉法輪經講義 平實導師講述 《大法鼓經講義》出版後發行
- 67.八識規矩頌詳解 ○○居士 註解 出版日期另訂 書價未定
- 68.中觀正義——註解平實導師《中論正義頌》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 69.中論正義——釋龍樹菩薩《中論》頌正理
孫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 70.中國佛教史——依中國佛教正法史實而論 ○○老師 著 書價未定
- 71.印度佛教史——法義與考證。依法義史實評論印順《印度佛教思想史、佛教史地考論》之謬說 正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 72.阿含經講記——將選錄四阿含中數部重要經典全經講解之，講後整理出版。
平實導師述 約二輯 每輯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73. **寶積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300元 出版日期未定
74. **解深密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約四輯 將於重講後整理出版
75. **修習止觀坐禪法要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將於正覺寺建成後重講、以講記逐輯出版 日期未定
76. **無門關**——《無門關》公案拈提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77. **中觀再論**——兼述印順《中觀今論》謬誤之平議。正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78. **輪迴與超度**——佛教超度法會之真義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9. **《釋摩訶衍論》平議**——對偽稱龍樹所造《釋摩訶衍論》之平議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0. **正覺發願文註解**——以真實大願為因 得證菩提
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1. **正覺總持咒**——佛法之總持 正圓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2. **三自性**——依四食、五蘊、十二因緣、十八界法，說三性三無性。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3. **道品**——從三自性說大小乘三十七道品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4. **大乘緣起觀**——依四聖諦七真如現觀十二緣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5. **三德**——論解脫德、法身德、般若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6. **真假如來藏**——對印順《如來藏之研究》謬說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7. **大乘道次第**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8. **四緣**——依如來藏故有四緣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9. **空之探究**——印順《空之探究》謬誤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90. **十法義**——論阿含經中十法之正義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91. **外道見**——論述外道六十二見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總經銷：聯合發行股份有限公司

23158 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6 弄 6 號 4F

Tel.02-2917-8022（代表號）Fax.02-2915-6275（代表號）

零售：1. 全台連鎖經銷書局：

三民書局、誠品書局、何嘉仁書店
敦煌書店、紀伊國屋、金石堂書局、建宏書局
諾貝爾圖書城、墊腳石圖書文化廣場

2. **台北市**：佛化人生 大安區羅斯福路 3 段 325 號 6 樓之 4 台電大樓對面

3. **新北市**：春大地書店 蘆洲區中正路 117 號

4. **桃園市**：御書堂 龍潭區中正路 123 號

5. **新竹市**：大學書局 東區建功路 10 號

6. **台中市**：瑞成書局 東區雙十路 1 段 4 之 33 號

佛教詠春書局 南屯區永春東路 884 號

文春書店 霧峰區中正路 1087 號

7. **彰化市**：心泉佛教文化中心 南瑤路 286 號

8. **高雄市**：政大書城 前鎮區中華五路 789 號 2 樓（高雄夢時代店）

明儀書局 三民區明福街 2 號

青年書局 苓雅區青年一路 141 號

9. **台東市**：東普佛教文物流通處 博愛路 282 號

10. **其餘鄉鎮市經銷書局**：請電詢總經銷聯合公司

11. 大陸地區請洽：

香港：樂文書店

銅鑼灣店：香港銅鑼灣駱克道 506 號 2 樓

電話：(852) 2881 1150 email : luckwinbs@gmail.com

廈門：廈門外圖臺灣書店有限公司

地址：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 樓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臺灣地區請撥打 86-592-5061658）

E-mail : JKB118@188.COM

- 12.美國：世界日報圖書部 紐約圖書部 電話：7187468889#6262
洛杉磯圖書部 電話：3232616972#202

13.國內外地區網路購書：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書籍簡介、經銷書局可直接聯結下列網路書局購書)

三民 網路書局 <http://www.sanmin.com.tw>

誠品 網路書局 <http://www.eslitebooks.com>

博客來 網路書局 <http://www.books.com.tw>

金石堂 網路書局 <http://www.kingstone.com.tw>

聯合 網路書局 <http://www.nh.com.tw>

附註：(1) 請儘量向各經銷書局購買：郵政劃撥需要八天才能寄到(本公司在您劃撥後第四天才能接到劃撥單，次日寄出後第二天您才能收到書籍，此六天中可能會遇到週休二日，是故共需八天才能收到書籍)，若想要早日收到書籍者，請劃撥完畢後，將劃撥收據貼在紙上，旁邊寫上您的姓名、住址、郵區、電話、買書詳細內容，直接傳真到本公司 02-28344822，並來電 02-28316727、28327495 確認是否已收到您的傳真，即可提前收到書籍。(2) 因台灣每月皆有五十餘種宗教類書籍上架，書局書架空間有限，故唯有新書方有機會上架，通常每次只能有一本新書上架；本公司出版新書，大多上架不久便已售出，若書局未再叫貨補充者，書架上即無新書陳列，則請直接向書局櫃台訂購。(3) 若書局不便代購時，可於晚上共修時間向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購(共修時間及地點，詳閱共修現況表。每年例行年假期間請勿前往請書，年假期間請見共修現況表)。(4) 郵購：郵政劃撥帳號 19068241。(5) 正覺同修會會員購書都

以八折計價（戶籍台北市者為一般會員，外縣市為護持會員）都可獲得優待，欲一次購買全部書籍者，可以考慮入會，節省書費。入會費一千元（第一年初加入時才需要繳），年費二千元。（6）**尚未出版之書籍，請勿預先郵寄書款與本公司，謝謝您！**（7）若欲一次購齊本公司書籍，或同時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之全部書籍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親到各共修處請購及索取；**台北市讀者**請洽：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67 號 10 樓（捷運淡水線 圓山站旁）。請書時間：週一至週五為 18:00～21:00，第一、三、五週週六為 10:00～21:00，雙週之週六為 10:00～18:00。請購處專線電話：2595-7295 分機 14（於請書時間方有人接聽）。

敬告大陸讀者：

大陸讀者購書、索書捷徑（尚未在大陸出版的書籍，以下二個途徑都可以購得，電子書另包括結緣書籍）：

1. **廈門外國圖書公司**：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F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 網址：<http://www.xibc.com.cn/>
2. **電子書**：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及正覺同修會在台灣印行的各種局版書、結緣書，已有『**正覺電子書**』陸續上線中，提供讀者於手機、平板電腦上購書、下載、閱讀正智出版社、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所出版之電子書，詳細訊息敬請參閱『**正覺電子書**』專頁：
<http://books.enlighten.org.tw/ebook>

關於平實導師的書訊，請上網查閱：

成佛之道 <http://www.a202.idv.tw>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售書之稅後盈餘，全部捐助財團法人正覺寺籌備處、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供作弘法及購建道場之用；懇請諸方大德支持，功德無量★

★ 聲 明 ★

本社於 2015/01/01 開始調整本目錄中部分書籍之售價，以因應各項成本的持續增加。

- * 喇嘛教修外道雙身法、墮識陰境界，非佛教 *
- * 弘揚如來藏他空見的覺囊派才是真正藏傳佛教 *

- | | | |
|---|---------------------------------|-----------------|
| 1.無相念佛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36 元 |
| 2.念佛三昧修學次第 | 平實導師述著 | 回郵 52 元 |
| 3.正法眼藏—護法集 | 平實導師述著 | 回郵 76 元 |
| 4.真假開悟簡易辨正法&佛子之省思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26 元 |
| 5.生命實相之辨正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31 元 |
| 6.如何契入念佛法門 (附:印順法師否定極樂世界)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26 元 |
| 7.平實書箋—答元覽居士書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52 元 |
| 8.三乘唯識—如來藏系經律彙編 | 平實導師編 | 回郵 80 元 |
| | (精裝本 長27cm 寬21cm 高7.5cm 重2.8公斤) | |
| 9.三時繫念全集—修正本 | (長26.5cm×寬19cm) | 回郵 52 元 |
| 10.明心與初地 | 平實導師述 | 回郵 31 元 |
| 11.邪見與佛法 | 平實導師述著 | 回郵 36 元 |
| 12.甘露法雨 | 平實導師述 | 回郵 36 元 |
| 13.我與無我 | 平實導師述 | 回郵 36 元 |
| 14.學佛之心態—修正錯誤之學佛心態始能與正法相應 | 正德老師著 | 回郵 52 元 |
| | 附錄:平實導師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 | |
| 15.大乘無我觀—《悟前與悟後》別說 | 平實導師述著 | 回郵 36 元 |
| 16.佛教之危機—中國台灣地區現代佛教之真相 | (附錄:公案拈提六則) | |
|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52 元 |
| 17.燈影—燈下黑 (覆「求教後學」來函等)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76 元 |
| 18.護法與毀法—覆上平居士與徐恒志居士網站毀法二文 | 正圓老師著 | 回郵 76 元 |
| 19.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 正德老師著 |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回郵 52 元 |
| 20.辨唯識性相—對「紫蓮心海《辯唯識性相》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 回郵 52 元 |
| 21.假如來藏—對法蓮法師《如來藏與阿賴耶識》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 回郵 76 元 |
| 22.入不二門—公案拈提集錦第一輯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 平實導師著 | 回郵 52 元 |
| 23.真假邪說—西藏密宗索達吉喇嘛《破除邪說論》真是邪說 | 釋正安法師著 | 上、下冊回郵各 52 元 |

- 24.真假開悟—真如、如來藏、阿賴耶識間之關係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76 元
- 25.真假禪和—辨正釋傳聖之謗法謬說 孫正德老師著 回郵 76 元
- 26.眼見佛性—駁慧廣法師眼見佛性的含義文中謬說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 52 元
- 27.普門自在—公案拈提集錦 第二輯（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
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 28.印順法師的悲哀—以現代禪的質疑為線索 恆毓博士著 回郵 52 元
- 29.識蘊真義—現觀識蘊內涵、取證初果、親斷三縛結之具體行門。

—依《成唯識論》及《唯識述記》正義，略顯阿慧《大乘廣五蘊論》之邪謬
平實導師著 回郵 76 元

- 30.正覺電子報 各期紙版本 免附回郵 每次最多函索三期或三本
（已無存書之較早各期，不另增印贈閱）
- 31.現代人應有的宗教觀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1 元
- 32.遠惑趣道—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第一輯 回郵 52 元
- 33.遠惑趣道—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第二輯 回郵 52 元
- 34.確保您的權益—器官捐贈應注意自我保護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 31 元
- 35.正覺教團電視弘法三乘菩提 DVD 光碟（一）

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共同講述錄製 DVD 8 片，MP3 一片，共 9 片。
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意涵」，二為「學佛的正知見」。內容精
關，深入淺出，精彩絕倫，幫助大眾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被
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製作工本費 100
元，回郵 52 元）

36.正覺教團電視弘法 DVD 專輯（二）

總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念佛法門」，一為「學佛正知見（第二
篇）」，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輪番講述，內容詳細闡述如何修學念佛法
門、實證念佛三昧，以及學佛應具有的正確知見，可以幫助發願往生西
方極樂淨土之學人，得以把握往生，更可令學人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
知見，免於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一
套 17 片，工本費 160 元。回郵 76 元）

- 37.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 等人合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52 元

- 38.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張正玄教授編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52 元
- 39.隨緣—理隨緣與事隨緣 平實導師述 回郵 52 元
- 40.學佛的覺醒 正枝居士著 回郵 52 元
- 41.導師之真實義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1 元
- 42.淺談達賴喇嘛之雙身法—兼論解讀「密續」之達文西密碼
吳明芷居士著 回郵 31 元
- 43.魔界轉世 張正玄居士著 回郵 31 元
- 44.一貫道與開悟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1 元
- 45.博愛—愛盡天下女人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印 回郵 36 元
- 46.意識虛妄經教彙編—實證解脫道的關鍵經文 正覺同修會編印 回郵 36 元
- 47.邪箭譬語—破斥藏密外道多識仁波切《破魔金剛箭雨論》之邪說
陸正元老師著 上、下冊回郵各 52 元
- 48.真假沙門—依 佛聖教闡釋佛教僧寶之定義
蔡正禮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49.真假禪宗—藉評論釋性廣《印順導師對變質禪法之批判
及對禪宗之肯定》以顯示真假禪宗
附論一：凡夫知見 無助於佛法之信解行證
附論二：世間與出世間一切法皆從如來藏實際而生而顯
余正偉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回郵未定

★ 上列贈書之郵資，係台灣本島地區郵資，大陸、港、澳地區及外國地區，請另計酌增（大陸、港、澳、國外地區之郵票不許通用）。尚未出版之書，請勿先寄來郵資，以免增加作業煩擾。

★ 本目錄若有變動，唯於後印之書籍及「成佛之道」網站上修正公佈之，不另行個別通知。

函索書籍請寄：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台灣地區函索書籍者請附寄郵票，無時間購買郵票者可以等值現金抵用，但不接受郵政劃撥、支票、匯票。大陸地區得以人民幣計算，國外地區請以美

元計算（請勿寄來當地郵票，在台灣地區不能使用）。欲以掛號寄遞者，請另附掛號郵資。

親自索閱：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於共修時間前往取書，餘時無人在道場，請勿前往索取；共修時間與地點，詳見書末正覺同修會共修現況表（以近期之共修現況表為準）。

註：正智出版社發售之局版書，請向各大書局購閱。若書局之書架上已經售出而無陳列者，請向書局櫃台指定洽購；若書局不便代購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前往各共修處請購，正智出版社已派人於共修時間送書前往各共修處流通。郵政劃撥購書及大陸地區購書，請詳別頁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最後頁之說明。

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所出版的結緣書籍，多已登載於「[正智書香園地](#)」及「[成佛之道](#)」網站中，若住在外國、或住處遙遠，不便取得正覺同修會之贈閱書籍者，可以於本網站閱讀及下載。讀者亦可於「[正智書香園地](#)」中，下載[正覺電子書](#)或於網站中的「[讀者服務](#)」頁面查詢購書通路，向各大書局請購正智出版社所出版的書籍。

**** 假藏傳佛教修雙身法，非佛教 ****



正覺電子報

發行：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編輯：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編譯部

地址：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佛教正覺同修會：<http://www.enlighten.org.tw>

書香園地：<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成佛之道：<http://www.a202.idv.tw>

訂閱：<https://www.enlighten.org.tw/epaper>

電子信箱：awareness@enlighten.org.tw

電話：台北講堂 (02) 2595-7295 (總機)

桃園講堂 (03) 374-9363

新竹講堂 (03) 572-4297

台中講堂 (04) 2381-6090

嘉義講堂 (05) 231-8228

台南講堂 (06) 282-0541

高雄講堂 (07) 223-4248

香港講堂 (852) 2326-2231

銀行：台灣銀行 民權分行

帳號：046001900174

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郵政劃撥帳號：19072343

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項目註明：護持道場

◎ 免費贈閱，有著作權，非經本會

或作者同意，不得轉載或刊印◎

2023 年 8 月 30 日 網路電子版出刊

初版 3500 冊



解脫道的四個果位：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和阿羅漢，係以斷我見為基礎，進一步斷除思惑。

佛菩提道則係以明心為基礎，由於福慧的圓滿，最後證得究竟佛果。目前的佛教界，錯解佛法的情形非常普遍，平實導師以道種智的證量，領導正覺同修會勝義菩薩僧團，介紹佛法二主要道：解脫道與佛菩提道，讓佛教的法義與道次第清楚的呈現在世人面前，在當今佛教界中，極為稀有難得。

正覺電子報亦復如是，闡述佛法正義與修證經驗，普願有緣的讀者均能深入甚深法義，自度度他，終能圓滿究竟的佛果。

正覺